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募集说明书

注册金额	人民币 9 亿元
本期发行金额	人民币 2 亿元
发行期限	365 天
担保情况	无担保
信用评级机构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信用评级结果	主体 AA 级，债项 A-1 级

发行人：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四月

重要提示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已在交易商协会注册，注册不代表交易商协会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价值作出任何评价，也不代表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风险作出任何判断。投资者购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应当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对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进行独立分析，并据以独立判断投资价值，自行承担与其有关的任何投资风险。

发行人董事会已批准本募集说明书，全体董事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企业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募集说明书所述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凡通过认购、受让等合法手段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均视同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

承诺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义务，接受投资者监督。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已披露信息外，无其他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目 录

第一章 释义	4
一、常用名词释义.....	4
二、专业名词释义.....	5
第二章 风险提示及说明	8
一、短期融资券的投资风险.....	8
二、发行人相关风险.....	8
第三章 发行条款	14
一、主要发行条款.....	14
二、发行安排.....	15
第四章 募集资金运用	17
一、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17
二、偿债资金来源及保障措施.....	17
三、公司承诺.....	18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19
一、发行人概况.....	19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及股本变动情况.....	19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25
四、发行人独立性情况	28
五、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29
六、发行人内部治理及组织机构设置情况.....	32
七、企业人员基本情况.....	41
八、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44
九、发行人所在行业状况、行业地位及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71
第六章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90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相关说明.....	90
二、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94
三、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和指标分析.....	105
四、合并报表盈利能力分析	121
五、合并报表现金流量状况分析.....	122
六、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124
七、发行人资产运营效率分析.....	124
八、有息债务情况.....	125
九、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28
十、重大或有事项.....	131
十一、资产受限情况.....	133
十二、金融衍生品、大宗商品期货.....	133
十三、重大理财产品投资.....	134
十四、海外投资情况.....	134

十五、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134
第七章 发行人资信状况.....	135
一、近三年发行人债务融资的历史主体评级.....	135
二、对公司主体的评级报告摘要.....	135
三、对本期短期融资券的评级报告摘要.....	136
四、跟踪评级有关安排.....	136
五、发行人其他资信情况.....	137
第八章 信用增进.....	138
第九章 税项.....	139
一、增值税.....	139
二、所得税.....	139
三、印花税.....	139
四、声明.....	139
第十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安排.....	140
一、短期融资券发行前的信息披露.....	140
二、存续期内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	140
三、存续期内定期信息披露.....	141
四、本金兑付和付息事项.....	141
第十一章 投资者保护机制.....	142
一、违约事件.....	142
二、违约责任.....	142
三、投资者保护机制.....	142
四、不可抗力.....	146
五、弃权.....	146
第十二章 发行有关机构.....	147
一、发行人.....	147
二、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147
三、律师事务所.....	147
四、会计师事务所.....	147
五、信用评级机构.....	148
六、登记、托管、结算机构.....	148
第十三章 备查文件.....	149
一、备查文件.....	149
二、查询地址.....	149
附 录：主要财务指标计算公式.....	150

第一章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上下文另有规定，下列词汇具有以下含义：

一、常用名词释义

精达股份/本公司/公司/发行人	指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金额	指	发行人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的最高待偿还余额为 9 亿元人民币的短期融资券
本期短期融资券	指	金额 2 亿元、期限为 365 天的“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本次发行	指	本期短期融资券的发行
募集说明书	指	本公司为本期短期融资券的发行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制作的《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发行文件	指	在本期发行过程中必需的文件、材料或其他资料及其所有修改和补充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本募集说明书)
簿记建档	指	簿记管理人记录投资者认购短期融资券数量和价格水平意愿的程序
簿记管理人	指	负责实际簿记建档操作者，即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协议	指	指主承销商与发行人为本次发行签订的《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协议文本》
承销团协议	指	指主承销商及联席主承销商与承销团成员为本次发行签订的《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团协议》
主承销商	指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商	指	与主承销商签署承销团协议，接受承销团协议与本次发行有关文件约束，参与本期短期融资券簿记建档的机构

承销团	指	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组织的，由主承销商及联席主承销商和分销商组成的承销机构
余额包销	指	本期短期融资券的主承销商按承销协议约定，在规定的发行日后，将未售出的本期短期融资券全部自行购入的行为
持有人会议	指	在出现应急事件后，投资者为了维护债权利益而召开的会议
人民银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上海清算所	指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商协会	指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银行间市场	指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法定节假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
元	指	人民币元（有特殊说明情况的除外）
近三年	指	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
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 1-9 月。

二、专业名词释义

特华投资	指	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系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广州特华	指	广州市特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精达集团	指	铜陵精达铜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系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大股东
美国里亚、美国里亚公司	指	美国里亚电磁线公司，精达股份 6 家中外合资子公司的外方投资者
广东精达	指	广东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系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精迅公司	指	铜陵精迅特种漆包线有限责任公司，系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江苏顶科	指	江苏顶科线材有限公司，系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天津精达	指	天津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系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顶科公司	指	铜陵顶科镀锡铜线有限公司，系铜陵精达特种

		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铜陵精达	指	铜陵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系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精远线模	指	铜陵精远线模有限责任公司，系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精选线材	指	铜陵精选线材有限责任公司，系原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广东精迅	指	广东精迅里亚特种线材有限公司，系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精达物流	指	铜陵精达物流有限公司，系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精达电商	指	铜陵精达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系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恒丰铜材	指	常州市恒丰铜材有限公司，更名后为常州恒丰特导股份有限公司，系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精达矿业	指	铜陵精达矿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系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常州恒丰	指	常州恒丰特导股份有限公司，更名前为常州市恒丰铜材有限公司，系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常州恒隆	指	常州市恒隆特种线材有限公司，系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常州精铜	指	常州市精铜铜业有限公司，系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常州恒森	指	常州市恒森特种导体有限公司，系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佛山精选	指	佛山精选线材有限责任公司，系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精达新技术	指	铜陵精达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系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香港重易	指	香港重易贸易有限公司，更名后为精达香港国际发展有限公司，系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精达香港	指	精达香港国际发展有限公司，更名前为香港重易贸易有限公司，系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

		有限公司子公司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律师	指	安徽安泰达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	指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A 股	指	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记名式人民币普通股。
漆包线、漆包电磁线	指	用有机高分子材料作为绝缘层的电磁线
电磁线	指	用于产生电磁感应的电线，种类分为漆包圆铜线、漆包圆铝线、电力用漆包扁铜线和纸包扁铜线
漆包圆铜线	指	以铜为导体、以绝缘漆为绝缘层的圆截面电磁线
漆包圆铝线	指	以铝为导体、以绝缘漆为绝缘层的圆截面电磁线
汽车和电子线	指	用于汽车或电子产品电路连接的电线
裸铜线	指	表面无任何其他物质的圆铜线
纸包线	指	将绝缘纸包覆在导线表面的电磁线
铜杆	指	圆形截面、直径较大 (>6mm) 的线状铜材，类似钢材盘圆
B 级、F 级、H 级、C 级	指	分别代表漆包线的耐热等级，允许的最高工作温度分别为 130 度、155 度、180 度和 180 度以上
电晕	指	不平滑的导体产生不均匀的电场，在不均匀的电场周围曲率半径小的电极附近当电压升高到一定值时，由于空气游离就会发生放电，形成电晕

第二章 风险提示及说明

特别风险提示：本期短期融资券无担保，短期融资券的本金和利息能否按期足额支付取决于发行人的信用及偿债能力。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短期融资券时，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短期融资券的投资风险

（一）利率风险

在本期短期融资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国家经济政策的变动等因素会引起市场利率水平的变化，市场利率的波动将对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收益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

（二）流动性风险

本期短期融资券将在银行间市场上进行交易，在转让时可能由于无法及时找到交易对手而难以将短期融资券变现，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三）偿付风险

在本期短期融资券的存续期内，如果由于不可控制的市场及环境变化，公司可能出现经营状况不佳或企业的现金流与预期发生一定的偏差，从而影响本期短期融资券的按期足额兑付。

二、发行人相关风险

（一）财务风险

1、短期偿债能力风险

由于特种电磁线行业具有“料重工轻”的特点，且近年来主要原材料铜的价格波动较大，目前依然维持在较高水平。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49,296.27 万元、28,500.00 万元、101,262.16 万元及 83,022.63 万元，分别占同期总负债的 36.28%、17.70%、43.09%及 41.13%，公司短期负债余额占同期发行人总负债余额较大，短期还款压力较大，若短期贷款后续无法续贷，则存在到期无法偿还的风险和盈利能力降低的可能。

2、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坏账风险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本公司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净额分别为 176,506.77 万元和 4,289.03 万元，合计占资产总额的 31.97%。总体上各期末应收账款金额较大，且占同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较高。如果公司应收账款不能得到有效的管理，存在坏账损失风险。

3、存货跌价风险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存货余额分别是 50,876.63 亿元、72,799.30 亿元、94,234.00 万元和 82,383.60 万元。由于特种电磁线企业存货占比普遍较大，且近年来原材料铜的价格波动较大，目前依然保持在较高水平，又加大了特种电磁线企业的存货规模，所以公司各期末的存货余额数量较大，存在发生跌价损失的风险。

4、经营活动现金流波动风险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分别为 83,787.86 万元、28,566.86 万元、-43,299.96 万元和 38,063.16 万元。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存在周期性，波动较为明显，若债券偿付期内，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持续波动，可能会影响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的稳定性。

5、期间费用增长风险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期间费用合计分别为 58,967.82 万元、58,710.87 万元、65,989.68 万元和 30,482.2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30%、5.82%、7.21% 和 7.62%。近年期间费用随着公司业务的拓展有所增长，期间费用占比较高，未来如果公司期间费用仍保持较大支出，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及利润会形成一定的影响。

6、销售毛利率波动风险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10.42%、11.25%、10.92% 和 9.38%。发行人毛利率较低且存在一定的波动风险，若发行人销售毛利率持续波动，将影响发行人的盈利水平。

7、未分配利润不足以覆盖本息的风险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未分配利润分别为 70,011.02 万元、79,225.48 万元、86,781.33 万元和 108,701.56 万元，占所有者权益比例分别为 22.55%、24.05%、25.33% 以及 29.89%，余额占比较大，足以覆盖本期短融未来三年应支付的本息，但如果发行人未来三年发生亏损或进行大比例的利润分配，则存在未分配利润余额无法覆盖本息的风险。

8、对外担保风险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公司担保余额为 54,361.52 万元，是公司作为子公司铜陵精迅特种漆包线有限责任公司、铜陵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广东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和铜陵顶科镀锡铜线有限公司借款所提供的担保，一旦被担保企业的生产经营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存在代偿贷款的风险，对公司的利润将产生不利影响。

9、收入变动风险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774,090.07 万元、813,906.75 万元、1,134,420.15 万元和 922,615.27 万元，近三年及一期收入持续增长，归因于主营产品技术成熟，销量稳定，但受铜价和铝价的价格波动，有一定的变动风险。

(二) 经营风险

1、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为铜和铝，其中，铜杆、铝杆占产品成本的比重约为 86%-91%，铜和铝的价格随国际市场价格变化而变化，近年铜和铝的市场价格波动较大。由于铜和铝成本占公司产品成本比例较高，铜价和铝价的波动会增加公司的生产经营压力，并将可能导致产品销售成本、毛利的波动。受市场需求变动等多方面因素影响，未来铜价和铝价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因此面临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2、市场竞争风险

国内电磁线行业是一个完全竞争性行业，生产漆包线厂家超过 1000 家，年生产能力在 5 万吨以上的企业不超过 10 家，具有竞争力的特种电磁线生产企业大约有 7 家。数量多规模小、技术门槛低、行业发展不均衡是电磁线行业的主要特征。公司是国内规模最大的特种电磁线生产厂家，2015 年销量为 13.10 万吨，2016 年为 15.93 万吨，2017 年为 20.13 万吨，2018 年 1-9 月为 15.54 万吨，产销率分别高达 98.72%、97.13%、99.80%、101.70%，处于行业绝对龙头地位。但特种电磁线的平均利润远高于一般漆包线产品的平均利润，可能引致本行业及相关行业厂商进入该行业。因此，公司如不能加大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力度，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巩固发展自己的市场地位，将面临更加激烈的市场竞争风险。

3、对主要供应商依赖的风险

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合计采购的金额占同期采购总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67.65%、66.76%和 69.31%。铜杆是电磁线行业企业最主要的基础原料，目前铜杆市场处于供大于求的局面。虽然公司与常州金源铜业有限公司、南京华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江苏江润铜业有限公司及其他铜杆生产厂家建立了长期业务关系，但若主要供应商的资质发生变化或者对公司的经营策略发生变化，将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4、产品单一的风险

本公司主营业务十分突出，主要生产和经营高等级电磁线产品，但同时公司因产品单一引致公司生产经营的潜在风险亦较大，如果产品的市场价格发生波动，将会对本公司收入和盈利水平带来影响。

5、经济周期风险

目前本公司主要产品为家电产品配套原材料。近年来，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家用电器的需求量持续上升，与之相配套的高等级电磁线的用量也逐年增加。但由于家电产品属耐用消费品，经过一段时间的快速发展后，必将有一个稳定调整时期。另外，家用制冷电器的消费，与气候、社会购买力和消费习惯有密切的关系，上述因素可能对电磁线市场产生周期性影响。

6、海外业务风险

2014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重易贸易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精达香港国际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达香港”）与香港全明星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明星投资”）签署投资协议，以每股 1,000 美元的价格认购由全明星投资设立的股权投资基金 All-Stars F1 Limited 的份额，认购总金额为 4,000 万美元。

2016 年 6 月精达香港与开曼群岛倍哲资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倍哲公司）签署投资协议，以每股 1,000 美元的价格购买倍哲公司优先股，认购数量 30,000 股，总金额为 3,000 万美元。

此外发行人无海外投资历史和经验，存在一定的海外投资风险。

7、环保风险

国家近几年不断加大环保政策的执行力度，治理环境和控制污染物排放的力度不断加大。发行人已建、在建项目均按照国家有关标准设计、建设，生产运营中的环保指标已经达到行业有关要求。随着国内节能减排的政策日趋严格，发行人可能需要进一步推进环境保护和污染治理有关的各项工作，在一定程度上增加发行人的环保支出，对发行人盈利能力造成影响。近三年，发行人没有因为环境保护问题受到国家有关机关的处罚，在环境保护方面不存在影响本次短融发行的情况发生，发行人现有产能和在建项目符合国家环保政策。

8、突发事件引发的经营风险

由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执行董事、总经理等对公司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个人丧失民事行为能力、严重疾病、突然死亡、失踪，或涉嫌重大违规、违法行为，或已被执行司法程序，以及地震、台风、爆炸等其他突发性事件的不可预测性及不可控性等因素，突发性事件可能会对发行人经营产生不利因素。

（三）管理风险

1、公司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近年来公司业务发展情况良好，保持了较快的增长速度，同时公司拥有良好的生产经营管理体系，具有扎实的管理基础，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拓展、产品结构的优化，公司规模和管理工作的复杂程度都将显著增大，存在公司能否具备与之相适应的管理能力并建立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来保证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风险。

2、关联交易风险

公司关联交易主要为关联担保，购买保险和股权类交易。2018年11月2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为下属控股子公司在原担保额度不超过26.2亿元的基础上增加不超过1.3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此项担保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担保，担保方式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的期限依据下属控股子公司与有关银行最终签署的贷款合同确定。截至2018年9月30日，发行人从关联方华安保险购买227.15万元保险。上述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定价原则交易，关联担保由于会受到关联方实际经营状况情况影响，存在一定的关联担保风险。

3、安全生产风险

近年来国内工业生产的安全问题比较突出，发行人近年来不断加大安全生产投入，积极提高生产设备和作业环境的安全度，不断改进和完善各种安全预防措施，但突发安全事件出现的可能性依然存在，一旦防范措施执行不到位，将可能影响企业正常的生产经营，减少企业销售收入和利润。

4、所有者权益结构不稳定风险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未分配利润分别为70,011.02万元、79,225.48万元、86,781.33万元和108,701.56万元，占所有者权益比例分别为22.55%、24.05%、25.33%以及29.89%，余额占比较大。未来年度若发行人进行大比例的利润分配，将会对发行人的所有者权益结构产生一定影响。

5、未决诉讼风险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下属合并范围内的部分子公司存在未决诉讼情况，具体包括子公司铜陵精迅诉浙江利中特电气科技有限公司货款案，本金及逾期利息计 595,767.33 元；子公司铜陵精迅诉苏州京和双金属线材有限公司货款案，本金及逾期利息计 623,019.96 元，已经法院判决，已收回 361,270.00 元，剩余 261,749.96 元；子公司天津精达诉中航长城大地建工集团天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往来款案，本金 1,000,000.00 元，已经法院判决，尚未收回。发行人针对上述未决诉讼已采取相关法律措施，并按照合理比例计提减值准备，若上述未决诉讼无法按时处置、足额实现收回，将有损发行人合法权益，降低企业营收水平，存在未决诉讼风险。

6、突发事件引发的公司治理结构突然变化的风险

发行人执行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设置及聘任等，均合法合规，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但由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执行董事、总经理等对公司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个人丧失民事行为能力、严重疾病、突然死亡、失踪，或涉嫌重大违规、违法行为，或已被执行司法程序等突发事件的不可预测性及不可控性等因素，可能会对发行人的公司治理结构及人员产生一定的影响，进而影响本次短期融资券的偿付。

7、核心技术失密风险

核心技术是本公司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础和关键，核心技术一旦失密，将会对本公司利益产生影响。

8、新产品开发、试制风险

电磁线行业属资金密集型，特种电磁线产品附加值越高，其新产品开发、试制的风险也越大，相应的开发、试制成本也越高。而且国内电磁线装备水平落后于国际先进水平，产品开发、试制的专用设备和检测仪器必须从国外引进。如本公司的研发、试制达不到预期效果，会带来一定风险。

9、对核心技术人员依赖的风险

本公司核心技术是由本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在通过出国接受技术培训、消化吸收国外技术资料、与同行和用户进行广泛的技术交流、长期生产实践、反复实验获得的。因此，核心技术人员的变化将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10、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风险

李光荣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截至 2018 年 9 月末持有公司的股权比例为 24.62%。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其自身的经营、管理和决策能力会对运营产生重大影响，如果决策失误，将可能导致经营状况不佳，造成本期短期融资券本金及利息不能如期足额兑付。此外，自然人股权的变更，将可能对该发行人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四）政策风险

国家宏观经济形势以及财政、货币、产业、税收、外汇政策等方面如发生变化，将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若国内利率或汇率政策发生变化，将

会对本公司的财务费用增减变动产生一定影响，进而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具体包括：

1、税收优惠政策风险

发行人下属子公司铜陵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铜陵顶科镀锡铜线有限公司、铜陵精迅特种漆包线有限责任公司以及常州恒丰特导股份有限公司均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依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08 年 4 月联合颁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可以依照《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享受所得税按 15% 的优惠税率征收，同时研发费用实行税前抵扣的优惠政策，若国家税收政策发生调整，导致公司无法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将会增加发行人的税收负担，增加税费支出，降低企业收益。

2、汇率风险

自从中国实行汇率改革以来，人民币整体呈升值的态势，并且 2016 年美元加息后，汇率变动幅度较大。目前本公司约有 7% 左右的产品在国外市场销售，承担了一定的汇兑风险。同时，本公司大部分先进生产设备需从国外引进，设备价款需用美元支付，如果汇率发生较大波动，将会对本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第三章 发行条款

一、主要发行条款

本期短期融资券名称: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发行人: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待偿还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注册通知书文号:	中市协注【2019】CP【】号
本次短期融资券注册总额:	人民币玖亿元整 (¥900,000,000.00)
本期发行金额:	人民币贰亿元整 (¥200,000,000.00)
期限:	365 天
计息年度天数:	非闰年为 365 天, 闰年为 366 天
面值:	人民币壹佰元 (¥100.00)
发行利率:	面值发行, 发行利率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最终确定。
发行对象: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 (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投资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发行方式:	本期中期票据由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 通过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售。
簿记建档日	2019 年【】月【】日
发行日:	2019 年【】月【】日
起息日 (缴款日):	2019 年【】月【】日
债权债务登记日:	2019 年【】月【】日
上市流通日:	2019 年【】月【】日
付息日:	2019 年【】月【】日 (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兑付金额:	票面金额加应付利息
本金兑付日:	2020 年【】月【】日 (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兑付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本期短期融资券到期日前 5 个工作日, 由发行人按有关规定在指定的信息媒体上刊登《兑付公告》, 并在到期日按面值加利息兑付, 由上海清算所完成兑付工作

信用评级: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给予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级别为 AA 级，本期短期融资券信用级别为 A-1 级
赎回条款或回售条款:	无
担保情况:	无担保
登记和托管: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期短期融资券的登记和托管机构
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税务提示: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短期融资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二、发行安排

(一) 集中簿记建档安排

1、本期短期融资券簿记管理人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期短期融资券承销团成员须在发行日上午 9:00 至 12:00 整，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向簿记管理人提交《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申购要约》（以下简称“《申购要约》”），申购时间以在集中簿记建档系统中将《申购要约》提交至簿记管理人的时间为准。

2、每一承销团成员申购金额的下限为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申购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必须是 1,000 万元的整数倍。

(二) 分销安排

1、认购本期短期融资券的投资者为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等另有规定的除外）。

2、上述投资者应在上海清算所开立 A 类或 B 类托管账户，或通过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开立 C 类持有人账户；其他机构投资者可通过债券承销商或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在上海清算所开立 C 类持有人账户。

(三) 缴款和结算安排

1、缴款时间：2019 年【】月【】日 12:00 点前。

2、簿记管理人将在发行日下午 17:00 前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发送《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配售确认及缴款通知书》（以下简称“《缴款通知书》”），通知每个承销团成员的获配短期融资券面额和需缴纳的认购款金额、付款日期、划款账户等。

3、合格的承销商应于缴款日 12:00 前，将按簿记管理人的“缴款通知书”中明确的承销额对应的募集款项划至以下指定账户：

户名：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开户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账号：3610000010192230990019

中国人民银行支付系统号：316361000019

如合格的承销商不能按期足额缴款，则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有关规定和“承销协议”和“承销团协议”的有关条款办理。

4、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束后，短期融资券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短期融资券的转让、质押。

（四）登记托管安排

本期短期融资券以实名记账方式发行，在上海清算所进行登记托管。上海清算所为本期短期融资券的法定债权登记人，在发行结束后负责对本期短期融资券进行债权管理，权益监护和代理兑付，并负责向投资者提供有关信息服务。

（五）上市流通安排

本期短期融资券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2019 年【】月【】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六）其他

无。

第四章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发行人本次注册 9 亿元短期融资券，首期发行 2 亿元，募集资金的全部用于偿还母公司及部分下属子公司银行贷款，具体情况如下：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短期借款为 83,022.00 万元，本次发行人拟使用本期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 2 亿元偿还母公司及部分子公司银行借款。偿还后将有效降低融资成本，提高企业的资产收益率，同时进一步优化企业负债结构。具体明细如下：

图表 4-1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主体及额度分配情况

单位：万元

借款主体	拟偿还银行贷款金额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铜陵顶科镀锡铜线有限公司	3,000.00
铜陵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	7,000.00
合计	20,000.00

二、偿债资金来源及保障措施

本期短期融资券本息偿付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公司主营业务实现的现金流。另外，公司在商业银行尚有一定的空置授信额度，同时公司作为国内 A 股主板上市公司，可以在资本市场融资，对公司进行资金支持，这也为本期短期融资券偿付提供有力的保障。

1、货币资金和主营业务产生的现金流

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和主营业务产生的现金流量是按时还本付息的主要还款来源。近几年公司货币资金充裕，财务状况表现良好，具有一定的偿债能力。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 58,536.24 万元、48,247.16 万元、53,147.57 万元和 59,462.54 万元，占同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3.12%、9.84%、9.20%和 10.52%，对本期短期融资券的按时还本付息具有较强的保证。

另外，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774,090 万元、813,906.75 万元、1,134,420.15 万元和 922,615.27 万元，公司充足的货币资金和未来业务运营中获取的稳定现金流量是按时偿付本期短期融资券本息的主要还款来源。

2、较强的调配流动性的能力

作为漆包线行业龙头企业和国内主板上市公司，发行人与各家商业银行建立了良好的信贷业务合作关系，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包括中、农、工、建、交在内的各家商业银行和股份制银行为发行人核定银行授信额度 21.80 亿元，其中公司已使用 8.30 亿元，尚空置 13.50 亿元，未使用额度占总授信额度的 61.92%。对于空置的授信额度，公司可以根据资金需求情况办理借款。空置的银行授信额度为偿还本期短

期融资券的到期本息提供保障。

3、资本市场直接融资

发行人作为国内 A 股主板上市公司，可以在资本市场融资，对公司进行资金支持，2014 年 4 月 11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370 号《关于核准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发行人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 268,096,513.00 股，募集资金 984,169,966.23 元，其中公司第一大股东参与认购新增股份的 50%，彰显出股东和市场对发行人未来发展前景的看好。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融资能力，为偿还本期短期融资券的到期本息提供有利保障。

三、公司承诺

公司承诺：本次发行的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仅用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并在发行文件中明确披露具体资金用途。若在本期短期融资券存续期内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将会及时披露有关变更信息。发行人将加强募集资金管控，严格按照约定用途使用募集资金。发行人承诺本期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不用于房地产行业 and 金融业。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公司注册名称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晓
注册资本	192,140.5191 万元
设立日期	2000 年 7 月 12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70071997253XT
注册地址	安徽省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黄山大道北段 988 号
邮政编码	244061
电话	0562-2839664
传真	0562-2838098
网址	www.jingda.cn
经营范围	漆包电磁线、裸铜线、电线电缆及拉丝模具制造、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公司成立

发行人是经安徽省体改委皖体改函[2000]62 号文和安徽省人民政府皖府股[2000]24 号批准证书批准，以铜陵精达铜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主发起人，联合安徽省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合肥市高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青年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铜陵市皖中物资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发起设立，于 2000 年 7 月 12 日在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领取注册号为 340000130017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4,000 万元。

图表 5-1 公司成立时的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数（万股）	所占比例	股权性质
铜陵精达铜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	87.5%	国有法人股
安徽省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10.00	5.25%	法人股
合肥市高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150.00	3.75%	法人股
北京中关村青年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2.5%	法人股

铜陵市皖中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40.0	1%	法人股
合计	4,000.00	100%	—

(二)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并上市

2002 年 8 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2002]87 号文件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 2,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2002 年 9 月 11 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新增的股本经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华普验字[2002]0532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股本总额增加至 6,000 万元。公司于 2002 年 9 月 4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相应换领了注册号为 340000130017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图表 5-2 公司发行上市前后的股本结构情况

股份类别	发行前股本结构		发行后股本结构	
	股份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发起人法人股	4,000.00	100.00%	4,000.00	66.67%
其中：国有法人股	3,500.00	87.50%	3,500.00	58.33%
社会公众股	—	—	2,000.00	33.33%
总股本	4,000.00	100.00%	6,000.00	100.00%

(三) 2003 年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导致的总股本变化

经 200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以 2003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6,000 万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转增 8 股的比例转增股本，转增股本后，公司股本由 6,000 万股增至 10,800 万股。公司于 2004 年 1 月 18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注册资本由 6,000 万元变更为 10,800 万元。

图表 5-3 公司转增股本前后的股本结构情况

股份类别	发行前股本结构		发行后股本结构	
	股份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发起人法人股	4,000.00	66.67%	7,200.00	66.67%
其中：国有法人股	3,500.00	58.33%	6,300.00	58.33%
社会公众股	2,000.00	33.33%	3,600.00	33.33%
总股本	6,000.00	100.00%	10,800.00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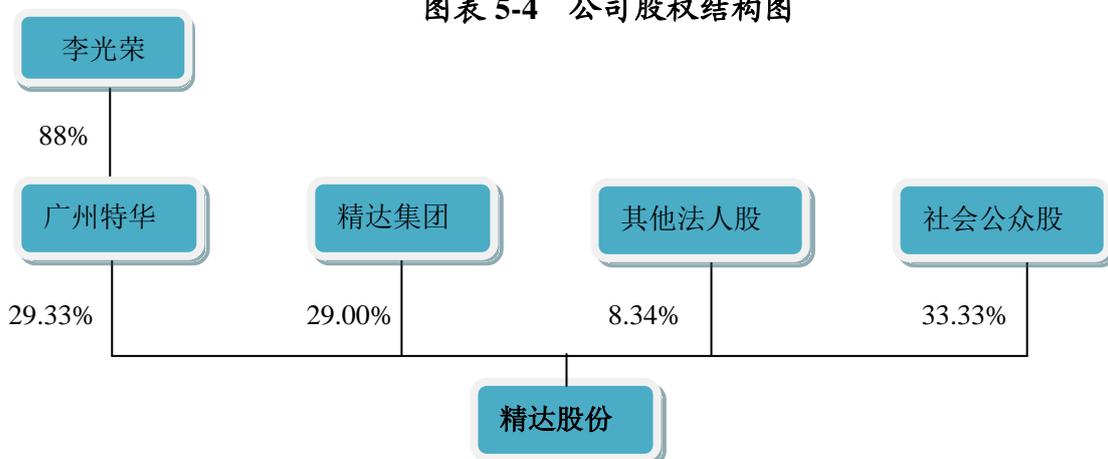
(四) 精达集团转让部分发行人股权

2005 年 2 月，公司原控股股东铜陵精达铜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向广州市特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转让 3,16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33%）公司股份；2005 年 4 月，股权过户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确认已办理完毕。广州市特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持有公司 29.33% 股份即 3,168 万股，该部分股权性质由国有股变更为非国有股。2005 年 4 月，铜陵工业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将精达集团股权整体出让给湖南湘晖资产经营股份有限

公司和湖南新世界置业有限公司，精达集团仍持有公司 29.00% 股权即 3,132 万股，为公司第二大股东，该部分股权性质由国有法人股变更为社会法人股。

上述股权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变为：

图表 5-4 公司股权结构图



(五) 股权分置改革

经 2006 年 4 月 6 日召开的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通过，公司六家非流通股股东一致同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以换取其持有的非流通股份的流通权，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流通股将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 2.5 股股票。以上股权分置方案已于 2006 年 4 月 18 日实施完毕。方案实施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图表 5-5 方案实施后公司股权结构

单位：股

股份类别	股份情况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非流通股	社会法人持有股份	72,000,000	-72,000,000	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社会法人持有股份	0	63,000,000	63,000,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36,000,000	9,000,000	45,000,000
股份总额		108,000,000	0	108,000,000

发行人的限售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中除法定最低承诺外，还作出了如下特别承诺：

发行人第一大股东广州市特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承诺：若因“公司 2006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较上年度增长率低于 15% 或者 2006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而触发了追送股份条款（追送条款为：以现有流通股股份每 10 股送 0.5 股计算，追加执行对价安排的股份数量为 180 万股。在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支付股票股利或全体股东按相同比例缩股时，将按照上述股本变动比例对目前设定的追加执行对价安排的总数进行相应调整；在公司因执行股权分置改革对价安排、实施增发、配股、可转换债券、权证等股本变动而导致原非流通股股东与流通股股东股本不同比例变动时，前述追加执行对价安排的 180 万股股票的数量保持不变，但每 10 股送 0.5 股的追加支付对价比例将作相应调整，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则广州特华所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股份追送实施完毕后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

者转让，在前述承诺期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持有的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精达股份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若未触发追送股份条款，则所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流通权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前述承诺期期满后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在二十四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占精达股份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十。”

经核查，截至本募集说明书之签署日，上述有限售条件股东未有违背上述承诺之行为。

(六) 2006 年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导致的总股本变化

经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2006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10,800 万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转增 2 股的比例转增股本。2006 年 8 月转增股本后，公司股本由 10,800 万股增至 12,960 万股。公司于 2006 年 9 月 22 日办理了工商登记变更，注册资本由 10,800 万元变更为 12,960 万元。

(七) 2007 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的方案，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52 号文《关于核准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核准。2007 年 4 月，公司向 9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3,400 万股，股本总额变更为 16,360 万股。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27 日办理了工商登记变更，注册资本由 12,960 万元变更为 16,360 万元。

(八) 2008 年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导致的总股本变化

根据公司 2008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 200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6,36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公司股本由 16,360 万股增至 29,448 万股。公司于 2008 年 7 月 2 日办理了工商登记变更，注册资本由 16,360 万元变更为 29,448 万元。

(九) 广州特华转让部分发行人股权

2009 年 11 月，公司第一大股东广州市特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5,400 万股股权质押给华安财险，质押股权占公司总股本的 18.34%，占广州特华持股总数的 90.19%。

2010 年 8 月，公司接第一大股东广州市特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知，广州特华依据相关协议和法院《执行裁定书》向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出让精达股份 5,40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34%，并于 2010 年 8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转让股份的过户手续。本次股权变动后，广州特华持有公司 587.52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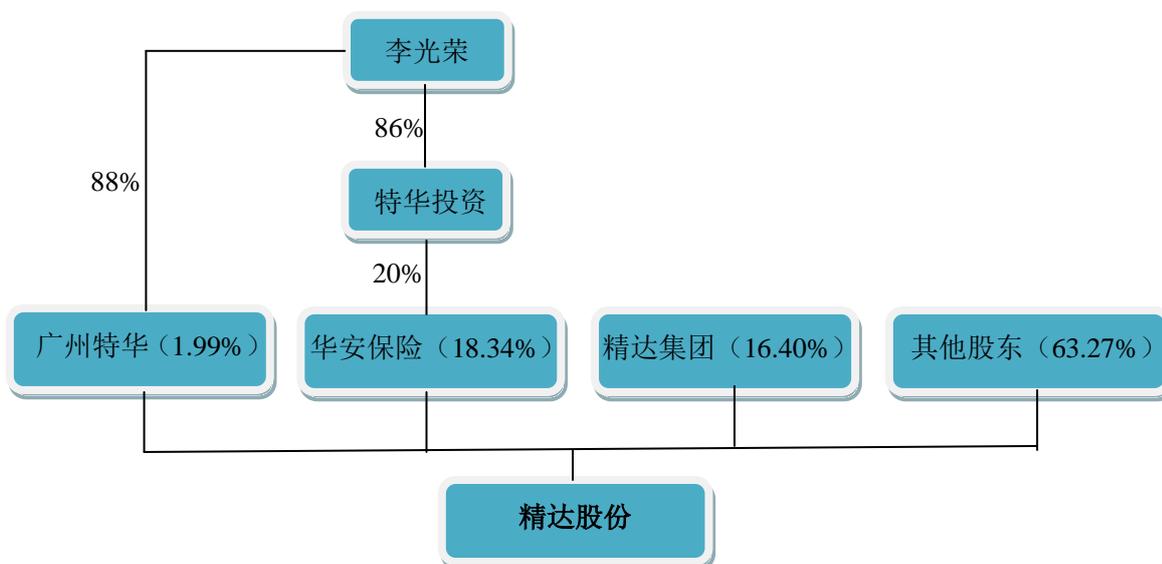
本次股权变动是因为华安财险对深圳市瑞银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深圳瑞银）享有到期债权，广州特华作为出质人之一以其持有的精达股份 5,400 万股股权为深圳瑞银偿债提供担保。在深圳瑞银和广州特华未履行《还款协议》和合同情况下，华安财险向法院提出执行申请。在法院主持下，华安财险、深圳瑞银和广州特华于

2010 年 8 月 12 日达成协议，广州特华同意将其持有的精达股份 5,400 万股股份以 10 元/股的价格过户至华安财险名下，华安财险免除深圳瑞银相应金额的债务。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2010 年 8 月 13 日对此已做出《执行裁定书》。

本次股权转让后，华安财险持有公司 18.34% 股份，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华安财险第一大股东为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特华投资持有华安保险 20% 股权。广州特华、特华投资和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均为李光荣先生，李光荣现为华安财险董事长。本次股权变动前后，精达股份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经过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变为：

图表 5-6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



(十) 2011 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根据公司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841 号《关于核准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 66,086,9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9.2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60,566,900.00 元。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24 日办理了工商登记变更。

(十一) 2012 年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导致的总股本变化

根据公司 2012 年 3 月 20 日召开的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6,056.69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转增后股本变更为 72,113.38 万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21,133,800.00 元，公司于 2012 年 5 月 25 日办理了工商登记变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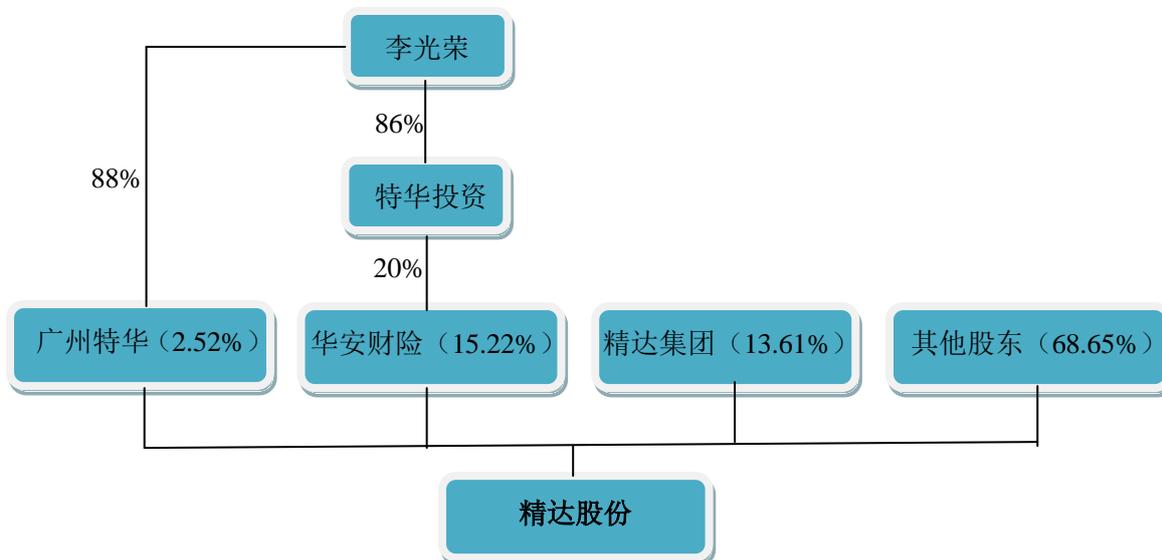
(十二) 2013 年公司实施股份回购导致的总股本变化

公司于 2013 年 1 月 7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并于 2013 年 1 月 15 日披露了《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报告书》。截至 2013 年 7 月 6 日，公司回购股份的期限届满，公司回购股份总数量为 11,568,19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1.604%，公

司股本总额变更为 709,565,610 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09,565,610 元，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10 日办理了工商登记变更。

经过本次股份回购后，截至 2013 年末，精达股份的股权结构如下：

图表 5-7 截至 2013 年末精达股份的股权结构



（十三）2014 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根据公司 201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4 年 4 月 11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370 号《关于核准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 268,096,513.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71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77,662,123.00 元。该事项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会验字[2014]2851 号《验资报告》。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12 日办理了工商登记变更。

（十四）股东股权协议转让导致股权变更

2015 年 4 月 17 日，公司原第二大股东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精达股份合计 78,000,000 股股份协议转让给特华投资，将其持有的精达股份合 30,000,000 股股份协议转让给安徽特华。本次权益变动后，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占精达股份总股本的比例为 21.69%，安徽特华投资有限公司占公司总股本 3.07%（安徽特华投资有限公司是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十五）股东股权协议转让导致股权变更

2018 年 10 月 14 日，公司控股股东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协议约定特华投资将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175,950,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华安保险，股权过户登记手续已于 2018 年 10 月 29 日办理完毕。本次权益变动后，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占精达股份总股本的比例为 12.80%，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9.99%。本次特华投资转让公司部分股权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

不会发生变更。

(十六) 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导致的总股本变化

2015 年 4 月 15 日，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发行人 2014 年 12 月 13 日总股本 977,662,123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送红股 1 股，共计派送股票股利 97,766,212.3 股，同时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9 股，共计转增 879,895,910.7 股，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为 1,955,324,246 股，增加了 977,662,123 股。

(十七) 2018 年公司实施股份回购导致的总股本变化

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8 日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精达股份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并于 2018 年 7 月 28 日披露了《精达股份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报告书》，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6 个月内。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3 日首次实施了回购，截至 2019 年 1 月 22 日，本次股份回购实施完毕，公司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33,919,055 股，占公司总股本 1,955,324,246 股的 1.73%，变更后公司股本总额变更为 1,921,405,191 股。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本总额为 1,921,405,191 股，实际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921,405,191 元。

工商登记变更正在公示中。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本总额 1,921,405,191 股。

图表 5-8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方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股东方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0,258,383	13.02%
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5,950,000	9.16%
铜陵精达铜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5,519,130	8.61%
深圳市庆安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385,614	2.73%
大连饰家源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385,614	2.73%
大连祥溢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023,684	2.45%

广州市特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741,674	1.86%
王瑄	境内自然人	20,019,900	1.04%
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445,729	1.01%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兴业信托.精达股份 1 号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未知	16,456,664	0.86%
合计		835,186,392	43.47%

(二) 控股股东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为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250,258,383 股，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13.02%，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特华控股成立于 2000 年 6 月 28 日，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股东情况：全部为自然人货币出资，其中：李光荣 98.60%，王力 1.00%，方胜平 0.40%，法定代表人为王力。该公司经营范围包括：项目投资；接受委托对企业进行管理；投资策划及咨询服务。

截至 2017 年末，特华投资总资产 899,566.42 万元，总负债 814,765.59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84,800.83 万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9,043.99 万元，净利润-7,434.83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特华投资总资产 844,602.43 万元，总负债 762,765.58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81,836.85 万元；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4,592.29 万元，净利润-8,909.9 万元。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特华投资持有的精达股份公司股权质押 24,800 万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2.91%。

(三) 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特华投资的实际控制人李光荣，其通过特华投资、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广州市特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发行人 16.48% 的股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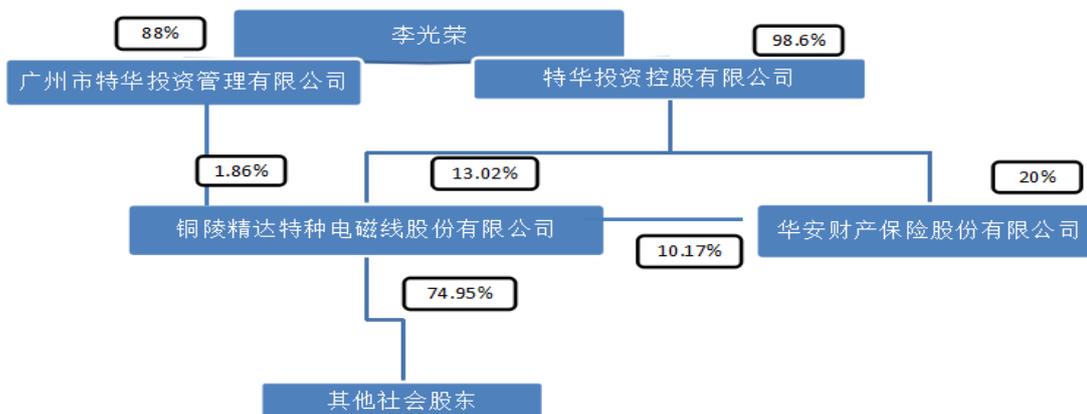
李光荣，男，中国国籍，无海外居留权，1963 年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董事会战略和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博士后特华科研工作站理事长、世界生产力科学院院士、中国生产力学会副会长、中国保险学会副会长、中国城市经济学会副会长、北京特华财经研究所所长、北京创业投资协会副理事长。

2018 年 4 月 27 日，发行人发布《重大事项公告》，公告内容如下：公司近日接到通知，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光荣先生因涉嫌行贿罪，被长沙市望城区人民检察院批准执行逮捕，李光荣先生的上述涉案行为与公司无关。李光荣先生目前在公司不担

任任何职务，不参与公司实际经营活动，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产生影响，公司生产经营一切正常。2019 年 1 月，李光荣被取保候审，回归华安财险并恢复主持工作，已经召开过多次董事会。

在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实际控制人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图表 5-9 实际控制人对外投资结构图



1、广州市特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特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特华”）成立于 1998 年 1 月 22 日，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公告日，注册资本为 21,000 万元，持有精达股份比例为 1.86%。该公司经营范围包括：投资管理服务；投资咨询服务；企业形象策划服务；企业自有资金投资。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广州特华总资产 20,010.39 万元，总负债 18,114.81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1,895.58 万元。2017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 33.19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广州特华总资产 19,949.16 万元、总负债 18,007.40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19,417.51 万元，营业收入 0 万，净利润 46.17 万元。

2、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安保险”）成立于 1996 年 12 月 3 日，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公告日，注册资本为 210,000 万元，持有精达股份比例为 10.17%。该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各种财产保险、机动车辆保险、飞机保险、船舶保险、货物运输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保证保险、农业保险、财产损失保险、短期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其他损失保险等；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开办法定保险；代理国内外保险公司办理检验、理赔、追偿等有关事项；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2006 年 6 月 9 日，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保监产险[2006]576 号文件批准经营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业务。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华安保险总资产 1,572,178.17 万元，总负债 1,052,730.51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519,447.66 万元。2017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153,896.28 万元，净利润 4,182.20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华安保险总资产 1,664,285.00 万元,总负债 1,162,059.77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502,225.23 万元。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930,152.10 万元,净利润-17,005.71 万元。

除上述投资单位,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李光荣无其他对外投资。

四、发行人独立性情况

公司依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等组织机构,内部管理制度完善。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组织机构,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并与行政管理场所分开,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方面拥有充分的独立性。

1、资产方面:发行人的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由公司自身独立控制并支配,控股股东不存在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况。发行人对其所拥有的资产统一调配,专项管理。

2、人员方面:发行人建立了一整套完整的培训、考核、薪酬等人事管理制度和人事管理部门,独立履行人事职责。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均独立管理。公司总经理、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和主要员工均属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

3、机构方面:发行人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总经理等相互制约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根据经营需要设置了财务部、技术部、质量部、董秘办、人事部等职能部门,每个部门都按公司要求制订了相应的岗位职责,各部门之间职责明确,且与控制人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控制人亦未有以任何形式干预公司生产经营和行政管理活动。

4、财务方面:发行人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起独立的会计核算、财务管理体系,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纳税、做出财务决策。公司根据经营需要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不存在与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会计活动的情况。

5、业务经营方面:公司面向市场独立从事产品开发、生产、销售业务,拥有完备的原辅材料采购网络和独立完整的生产体系及灵敏完善的销售网络。公司产品的国内销售完全自主进行。公司于 2002 年 12 月 19 日获得了安徽省外经贸厅的批准,拥有自营进出口经营权。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主要股东均未从事与公司可能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近三年及一期,公司与关联企业在担保、购买保险、收购子公司股权等方面存在少量的偶发性关联交易。上述各项关联交易均未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无重大不利影响,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亦无重大影响。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经营管理规则》等规定中明确划分了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权限,规定了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程序和关联人回避表决的制度。公司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均得到独立董事的书面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所有审议关联股东均实施了回避表决,关联交易内容均在指定媒体进行披露,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

为。

五、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拥有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17 家，详见下表：

图表 5-10 发行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情况表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主营业务	持股比例
1	广东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	2564.33 万美元	广东省佛山市	生产销售漆包线	70.00%
2	天津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	1,410.11 万美元	天津市	生产销售漆包线	70.00%
3	铜陵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	2,695.25 万美元	安徽省铜陵市	生产销售漆包线	70.00%
4	广东精迅里亚特种线材有限公司	7,503.86 万元	广东省佛山市	生产销售漆包线	70.00%
5	铜陵精迅特种漆包线有限责任公司	23,501.00 万元	安徽省铜陵市	生产销售漆包线	100.00%
6	江苏顶科线材有限公司	15,525.70 万元	江苏省常熟市	生产销售异形线	100.00%
7	铜陵顶科镀锡铜线有限公司	10,000.00 万元	安徽省铜陵市	生产销售多头铜绞线	100.00%
8	常州恒丰特导股份有限公司	14,189.00 万元	江苏省常州市	生产销售特种导体	51.00%
9	常州市恒森特种导体有限公司	6,000.00 万元	江苏省常州市	生产销售特种金属丝	100.00%
10	常州市恒隆特种线材有限公司	11,000.00 万元	江苏省常州市	生产销售特种线材	51.00%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主营业务	持股比例
11	铜陵精远线模有限责任公司	3,100.00万元	安徽省 铜陵市	模具的 生产销售	100.00%
12	佛山精选线材有限责任公司	2,100.00万元	广东省 佛山市	加工销 售铜杆、 铝杆	70.00%
13	常州市精铜铜业有限公司	100.00万元	江苏省 常州市	加工销 售铜杆、 铝杆	51%
14	铜陵精达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万元	安徽省 铜陵市	电线电 缆、绝缘 材料技 术开发	100.00%
15	铜陵精达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万元	安徽省 铜陵市	漆包线、 废旧物 资销售	100.00%
16	精达香港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8,100.00万美元	香港九 龙	投资	100.00%
17	铜陵精达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300.00万元	安徽省 铜陵市	货物运 输	100.00%

1、广东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

广东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9 月 16 日，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公告日，注册资本为 2,564.33 万美元，位于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长虹岭工业园。法定代表人：陈彬。其中发行人出资 1,795.01 万美元，占比 70% 公司经营范围包括：生产经营特种漆包线、漆包微细线、电磁线、产品内外销售。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120,709.10 万元，总负债 84,477.02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36,232.08 万元。2017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16,860.31 万元，净利润 7,850.32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 121,536.57 万元，总负债 75,418.99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46,117.58 万元。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267,585.47 万元，净利润 5,557.08 万元。

2、天津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

天津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5 月 20 日，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公告日，注册资本为 1,410.11 万美元，位于天津东丽经济开发区四纬路。法定代表人：陈彬。其中发行人出资 987.08 万美元，占比 70%。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制造、销售特种漆包线、聚氨酯复合尼龙漆包线；异形漆包线、裸铜线。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59,312.28 万元，总负债 35,310.79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24,001.49 万元。2017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48,631.19 万元，净利润 3,900.88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 65,005.47 万元，总负债 40,461.81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24,543.66 万元。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14,428.91 万元，净利润 2,685.61 万元。

3、铜陵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

铜陵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4 月 10 日，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公告日，注册资本为 2,695.25 万美元，位于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法定代表人：陈彬。其中发行人出资 1,886.68 万美元，占比 70%。公司经营范围包括：漆包电磁线、裸铜线、电线电缆的生产和销售及售后服务。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101,633.96 万元，总负债 65,539.76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36,094.20 万元。2017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84,730.45 万元，净利润 8,713.97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 101,095.45 万元，总负债 63,496.98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37,598.46 万元。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222,982.96 万元，净利润 6,384.08 万元。

4、广东精迅里亚特种线材有限公司

广东精迅里亚特种线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1 月 17 日，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公告日，注册资本为 7,503.86 万元，位于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有色金属产业园广虹路地段广东精工里亚特种线材有限公司厂房一期。法定代表人：周俊。其中发行人出资 5250.00 万，占比 70%。公司经营范围包括：生产经营各种电磁线、裸铜线及电线电缆。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23,245.89 万元，总负债 12,659.50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10,586.39 万元。2017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7,288.80 万元，净利润 2,362.36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 26,860.68 万元，总负债 16,205.17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10,655.51 万元。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25,487.89 万元，净利润 1,392.05 万元。

5、铜陵精迅特种漆包线有限责任公司

铜陵精迅特种漆包线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4 月 4 日，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公告日，注册资本为 23,501 万元，位于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法定代表人：陈彬。发行人出资 23,501 万元，占比 100%。公司经营范围包括：漆包圆铜线、漆包圆铝线及其它电磁线，异形线，裸电线，电线电缆的制造和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要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82,776.27 万元，总负债 34,208.84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48,567.43 万元。2017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05,441.33 万元，净利

润 10,813.63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 79,991.69 万元，总负债 31,838.06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48,153.63 万元。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84,979.80 万元，净利润 7,346.08 万元。

6、江苏顶科线材有限公司

江苏顶科线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6 月 27 日，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公告日，注册资本为 15,525.70 万元，位于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门路 7 号。法定代表人：陈鼎彪。其中发行人出资 7,918 万元，占比 51%。公司经营范围包括：从事裸铜线、单线和多线、束绞线、编织线、束绳线、无氧铜杆、铝线的生产制造，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26,095.76 万元，总负债 19,620.36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6,475.40 万元。2017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63,573.40 万元，净利润 2,058.58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 38,445.02 万元，总负债 30,056.56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8,388.46 万元。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63,795.82 万元，净利润 1,913.05 万元。

7、精达香港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精达香港国际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11 月 10 日，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公告日，注册资本为 15,525.70 万元（8100 万美元），位于香港九龙尖沙咀东么地道 77 号华懋广场 10 楼 1019 室。执行董事：金军。其中发行人出资 8100 万美元，占比 100%。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对外投资。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51,443.21 万元，总负债 4.03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51,439.18 万元。2017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293.18 万元，净利润为负主要原因系 2017 年度公司未取得投资收益所致。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 69,741.13 万元，总负债 928.69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68,812.44 万元。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540.32 万元，净利润 14,354.32 万元。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净利润猛增原因系 2018 年度公司取得投资收益所致。

六、发行人内部治理及组织机构设置情况

（一）发行人治理结构

发行人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规定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强化内部管理，规范公司经营运作，根据《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发行人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形成决策、监督和执行相分离的管理体系。

1、股东大会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设立股东大会并依据证券登记机构提供的凭证建立股东名

册，股东名册是证明股东持有股份的种类享有权利，承担义务；持有同一种类股份的股东，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种义务。召开股东大会时，由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召集人确定股权登记日，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股东为享有相关权益的股东。

股东大会主要行使以下职权：

- (1)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 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3)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4) 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
- (5)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6)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7)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做出决议；
- (8) 对发行公司债券做出决议；
- (9)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做出决议；
- (10) 修改公司章程；
- (11) 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做出决议；
- (12) 审议批准公司章程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担保事项；
- (13) 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
- (14) 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 (15)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 (16)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2、董事会

公司设立董事会，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董事长 1 名，副董事长 1 名。董事会主要行使以下职权：

- (1) 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2)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3)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4)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5)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 (7) 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8) 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 (9)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10)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 (11) 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12) 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 (13)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 (14) 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 (15) 听取公司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经理的工作；
- (16)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3、监事会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 1/3。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 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 (2) 检查公司财务；
- (3)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 (4) 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 (5)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 (6) 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 (7) 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 (8) 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4、管理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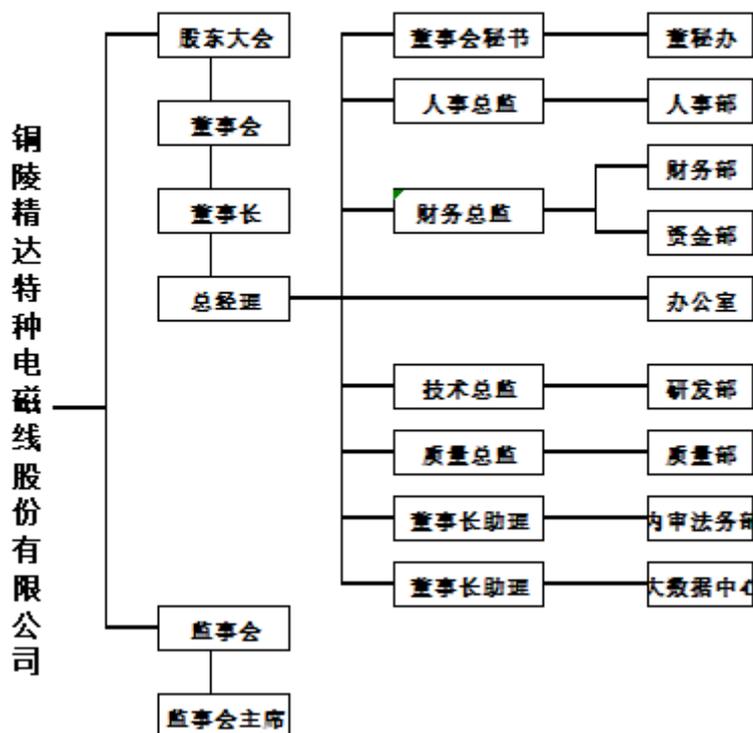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每届任期 3 年，可连聘连任，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主要行使以下职权：

- (1) 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 (2) 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3) 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 (4) 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5) 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 (6) 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财务负责人；
- (7) 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
- (8) 公司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二) 发行人内部机构设置

图表 5-11 发行人内部机构图

精达股份公司组织结构图



公司内部设置 8 个职能部门，各职能部门简要介绍如下：

办公室：负责公司公文的制定、收发、传阅、催办、立卷、归档工作，以及公司文书档案的管理工作；组织协调各直属部门、各企业、各销售片区的行政管理工作；接待、安排全国各地到总部来访、参观人员；对公司印章、车辆、会议室、复印机等的管理和使用。

网络中心：负责公司网站的建设、维护、和及时更新工作，保证网站信息的准确性；负责公司网络信息平台的建设，ERP 信息数据的共享和分析工作；负责光纤线路、中心机房的有效运转，网络及电脑的采购、管理和日常维护，保证公司邮件服务器的安全运行。

人事部：负责研究、设计符合公司管理需求的组织管理和人力资源发展模式，指导、协调各子公司的人力资源管理和组织建设；负责公司《劳动合同法》的实施、劳动工资、社会保险福利、劳动争议的管理工作，协调并帮助各子公司做好《劳动合同法》的实施、劳动工资、社会保险福利、劳动争议等方面的工作，负责公司劳动合同管理、工资、社会保险福利、公积金帐户管理、职防、计划生育、安全生产、公司党委、纪委的日常工作，协助各子公司支部作好党团组织建设工作；负责公司专业技术职称的管理和员工培训教育工作。

财务部：负责建立系统和完善的、符合相关法规要求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体系；依据国家的法律要求和有关规定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进行有效的财务管控；做好上市公司日常财务工作，整理、汇总、分析和上报以股份公司为主体的税务、

统计、经济信息指标的报表；负责组织公司预算管理、成本控制管理奖、经营管理奖的实施、监督和考核，协调并帮助下属子公司做好资金管理工作；协助做好公司主要原材料集中采购和产品销售市场的协调工作；负责编制年度经济目标。

技术部：负责编制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和省级技术中心和高新技术企业的日常工作；负责技术管理工作，研究行业最新的技术发展方向，总结子公司在技术改造、技术创新等方面的好做法和先进经验，并组织推广，促进公司技术进步，推动公司自主创新，为各子公司提供支持和咨询服务；负责编制公司技术进步管理办法，组织开展科技成果的评优申报和知识产权的申请和管理工作；积极争取国家政策补贴；为子公司新项目、新产品报批以及后期的鉴定、验收等工作提供相应支持；负责公司环境保护和能源的管理工作，按照有关部门的要求做好相关统计报表的收集、汇总和上报工作。

质量部：负责品牌、商标、生产许可证、中国名牌等管理和维护工作和质量、计量、标准化的管理工作，总结子公司在质量管理方面的先进经验，并积极推广，为各子公司提供支持和咨询服务；负责公司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三体系的全面建立、运行工作。

法律事务部：对公司不良资产、抵债资产、自有资产等特殊资产进行经营处置，对公司内部呆、死、坏帐处理结果进行审核；负责建立健全公司法律事务管理的风险内控制度并组织实施；对资产保全业务相关工作的指导、检查、监督，并对相关人员进行法律知识培训；负责法律事务工作，并办理公司内的经济诉讼（仲裁）案件；审查公司各部门对外出具的各类非标准格式的合同、协议及其法律文件；出具法律意见书，为公司业务经营活动提供法律帮助。

内审部：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对会计核算程序和财务收支、财务处理的正确性、真实性、合法性进行监督，对公司的债权、债务进行审查，对公司生产经营计划、财务收支计划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对年度财务、成本决策进行审计等；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要求对控股子公司进行必要的审计，对子公司资产和经营运行情况进行必要的监管。

（三）发行人主要内控制度

公司建立了一套较为完整的涵盖经营管理、财务管理、预算管理、重大融资决策制度、信息披露、安全生产制度等的内部控制制度，这些制度构成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基本涵盖了公司所有运营环节。

1、财务管理制度

公司为加强企业财务管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有关的补充规定，制定了包含经营管理、对外担保、资产购置或出售等内容的《财务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等专门的会计核算和管理制度。公司建有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按国家有关会计制度进行核算，岗位设置贯彻了“责任分离、相互制约”的原则，规范了重要会计业务和电算化的操作流程以及授权制度。

2、预算管理制度

为了加强对公司预算的内部控制,规范预算编制及调整,严格预算执行与考核,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和经济效益,根据公司规范、统一管理的要求,制定了年度预算编制指引。各部门预算编制大体如下:

销售预算制定:销售部门根据公司的年度经营目标,在客观估计未来市场(包括已取得订单情况)及公司自身生产能力的前提下,合理确定产品销售结构、销售单价,库存数量,最终确定收入预算。同时根据市场及历史情况,制定出相应的销售政策(重点客户信用管理及赊销政策);

生产预算制定:生产部门根据销售预算及库存商品的情况,确定各产品当期的产量,进而制定相应的生产预算、确定生产成本并编制制造费用各主要项目预算明细表;

采购预算制定:采购部门根据销售预算和生产预算确定的直接材料预算、其他非生产用材料及库存材料的情况,确定材料的采购数量,同时根据市场及主要供应商的情况合理确定材料采购价格,制定出企业的采购预算及支付政策;

三项费用预算制定:销售费用应由销售部门根据销售预算、销售政策及上年实际情况制定出销售费用预算;管理费用应由各职能部门根据各自年度工作预算及上年实际情况,自行制定部门费用预算;财务费用由财务部根据预计资金周转时间、资金占用量和预计借款余额等编制财务费用预算。

财务部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的回款时间、采购预算的支付时间、投资预算及其他付现费用预算及筹资预算制定企业现金预算及资金借还款计划。

3、对控股子公司的内部控制

(1) 资产方面:各下属公司拥有经营所需的独立的营运资产和配套设施,包括机器设备、房屋建筑等固定资产以及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均由各子公司拥有,资产产权清晰,管理有序。

(2) 人员方面:子公司的董事、监事、财务负责人和高级管理人员由公司委派,明确下派人员的工作职责,分管到位。各子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方面已实现独立,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职能部门,子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各公司领取报酬。每年年初,发行人与各子公司签订绩效考核指标,以指标的完成情况作为对该子公司考核和兑现子公司责任人薪酬的依据。

(3) 财务方面:子公司财务独立核算,独立对外融资,但其融资总额、利率、期限及融资方式由发行人于年初进行核定,同时,子公司不得对外提供担保。

4、对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

公司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遵循诚实信用、平等、自愿、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中明确划分了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权限,规定了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程序和关联人回避表决的制度。公司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均得到独立董事的书面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所有审议关联股东均实施了回避表决,关联交易内容均在指定媒体进行披露,不存在

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5、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

公司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遵循合法、审慎、互利、安全的原则，严格控制担保风险。公司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在《公司章程》、《重大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中明确股东大会、董事会关于对外担保事项的审批权限，以及违反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的责任追究机制。在确定审批权限时，公司执行了《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对外担保累计计算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对外担保过程中，对被担保人的经营和信誉情况进行了调查。董事会认真审议分析被担保方的财务状况、营运状况、行业前景和信用情况，审慎依法作出决定。公司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审议对外担保事项时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对外担保遵循合法、审慎、互利、安全的原则，严格控制担保风险，没有出现违规担保的情形。

6、重大投融资的内部控制

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对外投资活动由公司集中进行管理，公司对外投资的决策机构为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在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对外投资事项以前，公司应向全体董事或股东提供拟投资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及相关资料，以便其作出决策。为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规避经营风险，明确公司重大投资、财务决策的批准权限与审批程序，公司在《公司章程》及《重大决策制度》中明确股东大会、董事会对重大投资的审批权限，规定了相应的决策程序与规则。

公司通过《重大融资决策制度》加强了融资管理和财务监控，以降低融资成本，有效防范财务风险，从而维护公司整体利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对金额不足净资产 10% 以内的投融资项目由董事会决定，超过金额由股东大会审议。

7、安全生产制度

公司自成立以来，不断加强企业安全生产管理，制定了一整套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管理制度，定期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及新进员工岗前三级安全教育，加强现场巡查力度，企业还通过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安全生产控制情况如下：

噪声的控制：公司生产过程产生的噪声来源主要是拉丝机、漆包机在运行中产生的噪声，公司除加强个人防护及安全教育外，还为生产工人备耳塞、耳罩等防护用品，每年还定期给生产工人进行职业性健康检查。

有机溶剂浓度的控制：电磁线生产涂漆工序中会有少量有机溶剂挥发，公司一方面在涂漆器部位增加隔离装置，减少有机溶剂挥发；另一方面合理进行厂房空间设计，增设通风换气设备，减少有毒废气的污染。

废气处理：生产过程中的废气必须进行处理后排放，电磁线生产使用的原材料漆由漆基和溶剂、稀释剂等辅料组成。它们在漆的成膜和固化过程中逐渐挥发，由漆包生产线中的催化燃烧装置来进行催化燃烧处理，经催化燃烧后达标排放。

废液处理：拉丝工序中用于冷却、清洗、润滑裸铜线及拉丝模具的润滑液由油

脂类物质和软化水调配而成，经多次使用后失效成为废液。公司将废拉丝润滑液经过过滤分离处理，分离后的油脂收集后，转入锅炉房拌入煤中燃烧；分离出的水完全满足环境要求，可直接排入开发区污水管道。

废有机物处理：电磁线生产过程中出现的废漆和废溶剂均为有毒物，不能直接对外排放。公司采用铁桶集中收集，并存放在安全可靠的地方，集中交环保部门处理。

8、期货交易管理制度：

公司严格按照《境内期货保值业务内部控制制度》的要求执行，只在境内期货市场从事期货铜和铝的保值交易，未进行投机交易。交易人员在限额和授权范围内进行交易，并遵守期货保值业务控制制度对交易相关环节的规定，交易活动均有记录和报告。公司已建立了健全、合理的期货管理和控制体系，并顺利得以贯彻执行，期货投资业务和风险保持了有效的控制。

（1）授权制度

公司对境内期货交易操作实行授权管理。交易授权书列明有权交易的人员名单、可从事交易的具体种类和交易限额；境内期货交易授权书由公司经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人员签署。被授权人员只有在取得书面授权后方可进行授权范围内的操作。

（2）业务流程控制

公司进行期货保值的数量原则上不得超过实际现货交易的数量，期货持仓量应不超过保值的现货量。期货持仓时间应与现货保值所需的计价期相匹配，签订现货合同后，相应的保值头寸持有时间原则上不得超出现货合同规定的时间或该合同实际执行的时间。

交易结束后，交易员于次日内及时将期货经纪公司交易系统生成的结算单打印后由保值经办，送交总经理签字、传递给综合部做账。总经理应核查交易是否符合保值方案，若不符合，须立即报告董事会。

制定内控风险应急方案，做好止盈点、止损点和保本点的测算，同时，在与客户签订点铜协议时，在协议中要对点铜保证金做详细说明。根据保值原理与保值原则对每天的电解铜采购与销售的进行一一对应，资产保值部对平衡后的量进行保值处理。

（3）风险管理制度

公司慎重选择有良好信誉的期货经纪公司，合理设置期货业务机构和选择安排相应岗位业务人员。公司严格按照规定安排和使用期货保值人员，加强相关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及业务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

公司总经理按照不同月份的实际生产能力来确定和控制当期的期货保值量，任何时候不得超过董事会授权范围进行保值。资产保值部对期货头寸的风险状况进行监控和评估，保证保值业务的正常进行。

公司在已经确认对实物合同进行保值的情况下，期货头寸的建立、平仓要与所保值的实物合同在数量上及时间上相匹配。公司应合理计划和安排使用保证金，保

证保值过程正常进行。应合理选择保值月份，避免市场流动性风险。

公司设立符合要求的交易、通讯及信息服务设施系统，保证交易系统的正常运行，确保交易工作正常开展。

9、信息披露制度：

发行人为了提高信息披露管理水平和信息披露质量，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保护公司、股东、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本制度所称“信息”是指所有能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以及证券监管部门要求披露的信息；本制度所称“披露”是指在规定的时间内、用规定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布前述的消息。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由董事会统一管理，制度的实施由董事会统一负责，董事长为信息披露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董事会全体成员对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对所提供披露信息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并负责监督本制度的执行，对工作中发现的重大缺陷及时督促公司董事会进行改正，并根据需要要求董事会对制度予以修订。董事会不予更正的，监事会可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董事会秘书负责具体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工作。

公司董秘办是负责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的管理部门，具体办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联系投资者、接待来访、回答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披露过的资料等日常信息披露管理事务。公司财务部门、对外投资管理部门以及各子公司对公司董秘办的信息披露工作负有配合义务，保证所提供的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并对信息未公开披露前履行保密义务。

10、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制度：

为提高公司处置突发事件的能力，最大限度地预防和减少突发事件及其造成的损害和影响，保障员工的健康和安全，依据《突发事件应对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的要求，发行人成立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委员会并制定了突发事件应急管理方案。

应急处置方案涵盖重大突发事件的适用范围、预警和预防机制、应急处置方案、责任追究等。公司应急预案所称突发事件是指突然发生，造成或者可能造成严重社会危害和公司危害，需要应急处置措施予以应对的自然灾害、事故灾难、生产安全事件、社会安全事件、公司治理事件。发行人由总经理会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负责研究决定和部署重大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必要时派出工作组负责现场应急处置工作。在预测预警方面，预案强调建立健全应对重大突发事件的预警机制，加强信息收集、分析和监测，公司各级负责人员作为预警工作第一负责人，要加强日常管理，做到及时提示、提前控制。在信息报告方面，预案规

定重大突发事件发生时，事发单位应立即如实向公司分管领导、总经理报告，不得瞒报、谎报、迟报。公司管理层接到重大突发事件发生的报告后，应及时汇总情况，并将处置意见和建议传达给事发单位。根据国家规定需要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的，要及时报告。在应急处置方面，预案规定重大突发事件发生时，事发单位应立即进行先期处置，分管领导亲临现场，采取有效措施最大限度减少危害和影响。集团根据突发事件的性质和发展态势，视情况决定派出工作组赴事发单位指导和协助做好应急处置工作。在善后处理方面，预案规定应急处置工作结束后，事发单位要尽快恢复正常生产生活，并按照国家政策规定，认真做好善后处理工作。在奖惩制度方面，预案规定重大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实行领导责任制，按照“奖励成功者，惩处不作为者”的原则，给予表彰或处罚；涉及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给予相应的处罚。为有效检验公司对突发事件应急处理的能力，公司每年对各部门进行 2 次定期和 1 次突击检查，公司每半年至少开展 1 次定期的一般性检查。

七、企业人员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

图表 5-1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基本情况表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李晓	董事长	男	46	2016 年 4 月 7 日至 2019 年 4 月 6 日
胡孔友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55	2016 年 4 月 15 日至 2019 年 4 月 6 日
王世根	董事	男	67	2016 年 4 月 7 日至 2019 年 4 月 6 日
陈彬	董事、总经理	男	50	2016 年 4 月 7 日至 2019 年 4 月 6 日
储忠京	董事、财务总监	男	51	2016 年 4 月 7 日至 2019 年 4 月 6 日
张震	董事	男	38	2018 年 11 月 30 日至 2019 年 4 月 6 日
尹振涛	独立董事	男	39	2016 年 4 月 7 日至 2019 年 4 月 6 日
凌运良	独立董事	男	56	2016 年 4 月 7 日至 2019 年 4 月 6 日
杨立东	独立董事	男	44	2016 年 4 月 7 日至 2019 年 4 月 6 日
张军强	监事会主席	男	43	2016 年 4 月 7 日至 2019 年 4 月 6 日
周俊	监事	男	48	2016 年 4 月 7 日至 2019 年 4 月 6 日
秦兵	职工监事	男	50	2016 年 4 月 7 日至 2019 年 4 月 6 日
李松	人事总监	女	51	2016 年 4 月 15 日至 2019 年 4 月 6 日
张永忠	行政总监	男	51	2016 年 4 月 15 日至 2019 年 4 月 6 日
彭春斌	质量总监	男	47	2016 年 4 月 15 日至 2019 年 4 月 6 日
赵俊	技术总监	男	47	2018 年 10 月 25 日至 2019 年 4 月 6 日

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合法合规、符合公司章程规定，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1、董事会成员简历

公司董事会现有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不少于董事总人数的 1/3，独立董事所担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家数均未超过 5 家，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规定。

李晓，男，1973 年 4 月出生，武汉工业大学工学学士，中央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曾任职于国家建材局规划研究院综合规划所。曾任布什—新华财经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投资总监、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投资银行部总经理。现任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执行总裁、本公司董事长。

胡孔友，男，1964 年 8 月出生，本科，中共党员。曾任铜陵市家用电器铜材厂党政办秘书、主任；铜陵精达铜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政治处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王世根，男，1952 年 12 月出生，大专学历，经济师。曾获得铜陵市劳动模范、安徽省优秀企业经营者、安徽省“五一”劳动奖章、安徽省跨世纪赶超功臣和全国轻工业优秀经营者等称号。曾任铜陵市轻工业公司企管科科长、经理助理、经理、铜陵市家用电器铜材厂厂长、铜陵精达铜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陈彬，男，1969 年 5 月出生，大专学历。曾任铜陵市家用电器铜材厂工人、机长、工段长、车间主任，铜陵精达铜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经理、本公司分公司经理、第一届监事会监事、铜陵精工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广东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江苏精达里亚阿尔冈琴工程线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精达里亚、广东精达里亚、铜陵精达里亚、铜陵精工里亚、铜陵精迅、铜陵精远线模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储忠京，男，1968 年 11 月出生，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铜陵市金属材料公司财务科副科长，现任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张震，男，1981 年 7 月出生，中共党员，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任职于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发展中心、股份制改革办公室、财务会计部、计划精算部。曾任人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高级业务主管、处长助理、副处长、处长。曾任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处长、中国人保资产管理公司股权监事。现任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尹振涛，男，中共党员。1980 年 2 月出生，博士。现任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副研究员。研究领域为金融监管、金融法律等。出版专著《历史演进、制度变迁与效率考量——中国证券市场的近代化之路》。副主编《中国金融监管报告 2012》。在《经济学动态》、《国际经济评论》、《中国人口科学》、《中国经济史研究》、《金融评论》等核心期刊发表学术论文 20 余篇。主持省部级课题 3 项、参与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 2 项以及多项省部级重点课题。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凌运良，1963 年 4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注册会计师。曾任黑龙江省泰来县商业系统主管会计、黑龙江省经济管理干部学院助教、黑龙江省经济管理干部学院副教授及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珠海分所副所长；现任瑞华会计

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珠海分所所长。

杨立东，1975 年 11 月出生，硕士。曾任北京暴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北京中软融鑫计算机系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CTO，上海连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创业合伙人、咨询总监。拥有 17 年的 IT 和互联网从业经验和管理经验，是 2011 年度中关村高端领军人才和 2013 年度北京市百名领军人才之一。现任北京瑞天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创始人兼 CEO。

2、监事会成员简历

张军强，男，1976 年 3 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铜陵精达铜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出纳、改制办科员、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办科员、铜陵精工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综合部经理。现任铜陵顶科镀锡铜线有限公司综合部经理，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周俊，男，1971 年 7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曾任铜陵精迅特种漆包线有限责任公司筹备处主任，现任铜陵精迅特种漆包线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本公司监事。

秦兵，男，1969 年 5 月出生，曾任公司全资子公司铜陵精迅特种漆包线有限责任公司市场销售总监，现任公司控股子公司铜陵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监事。

3、管理层人员简历

本公司目前有 7 名高级管理人员，简历情况如下：

陈彬、胡孔友和储忠京的简历请参见前述董事部分工作经历部分。

李松，女，1968 年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曾任铜陵家用电器铜材厂技术科科长、铜陵精达铜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程师、铜陵顶科镀锡铜线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线缆分公司经理、公司企管部经理。现任公司人事总监。

张永忠，男，1968 年 7 月出生，本科，高级工程师。长期从事企业的技术管理、科技统计与分析、企业发展规划的制订工作，参与公司的改制、上市工作，为公司的成功上市及再融资做了大量工作。因为在技术进步方面做出了显著成绩，曾多次荣获省、市科技进步奖。2007 年 1 月 17 日获得“漆包线高速绕线试验仪”发明专利，此外还获得“搅拌供漆装置”等五项实用新型专利的授权，被推荐选拔为铜陵市第五、六批拔尖人才。现任公司行政总监。

彭春斌，男，中共党员，1972 年 3 月出生。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 年加入本公司工作。曾任铜陵精工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制造部经理、铜陵精工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铜陵精工里亚特种线材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质量总监。

赵俊，男，中共党员，1972 年 10 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 年加入本公司工作。曾任铜陵精达模具分公司制造部经理；江苏精达里亚阿尔岗琴工程线有限公司制造部经理、市场总监；江苏顶科线材有限公司品质部经理，铜陵精远线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现任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

司产品研发部经理。

(二) 发行人员工结构

1、年龄构成情况

图表 5-13 公司员工结构表（按年龄划分）

单位：人

年龄类别	2018-9-30	2017-12-31
25 岁以下	731	702
26-35 岁	1,105	1,156
36-45 岁	891	856
45 岁以上	331	331
合计	3,058	3,045

2.专业构成情况

图表 5-14 公司员工结构表（按专业划分）

单位：人

专业构成	2018-9-30	2017-12-31
生产人员	2,350	2,341
销售人员	86	84
技术人员	332	332
财务人员	60	58
管理人员	230	230
合计	3,058	3,045

3.教育程度情况

图表 5-15 公司员工结构表（按教育程度划分）

单位：人

教育程度	2018-9-30	2017-12-31
大专及以上学历	565	553
中专、中技、高中	1,463	1,465
高中以下	1,030	1,027
合计	3,058	3,045

八、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 发行人主营业务总体情况

1、公司的经营范围

公司经营范围为：漆包电磁线、裸铜线、电线电缆及拉丝模具制造、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2、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漆包线、汽车和电子线、裸铜线、纸包线、铜杆等，上述产品可广泛适用于家用电器、电子材料、电力设备、通讯仪器、汽车电力、电动工具等行业产品的配套。

图表 5-16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加工制造业	漆包线	682,533.30	74.83%	844,109.31	75.53%	584,368.65	72.68%	519,593.67	67.57%
	汽车、电子线	158,203.76	17.35%	173,854.44	15.56%	141,412.47	17.59%	117,176.75	15.24%
	铜杆及铝杆	3,244.06	0.36%	19,531.39	1.75%	15,413.74	1.92%	72,453.48	9.42%
	特种导体	40,265.28	4.41%	46,258.19	4.14%	40,122.99	4.99%	39,135.91	5.09%
	裸铜线	27,754.47	3.04%	33,251.26	2.98%	21,416.47	2.66%	19,132.25	2.49%
	小计	912,000.87	99.99%	1,117,004.59	99.95%	802,734.33	99.84%	767,492.07	99.81%
商品流通业（家电）		-	-	-	-	434.44	0.05%	459.45	0.06%
物流业		71.07	0.01%	105.30	0.01%	60.71	0.01%	59.33	0.01%
服务业		-	-	425.92	0.04%	779.54	0.10%	952.31	0.12%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912,071.94	100.00%	1,117,535.81	100.00%	804,009.02	100.00%	768,963.16	100.00%

近年来，公司凭借在漆包线行业良好的品牌和质量优势，营业收入总体稳定。公司近三年及一期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768,963.16 万元、804,009.02 万元、1,117,535.81 万元和 912,071.94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按照行业分类可分为加工制造业、商品流通业、物流业和服务业，其中加工制造业贡献绝大部分主营业务收入，占比达 99% 以上。加工制造业中按照产品分类可分为漆包线、汽车电子线、铜杆及铝杆、特种导体和裸铜线。近三年及一期漆包线、汽车和电子线在主营业务中占比最高。漆包线主要用于电机和家用电器方面；汽车和电子线主要用于汽车发电机、网络电缆等。

近三年及一期，加工制造业中除铜杆产品外，其他四类产品销售收入呈现增长态势。主要原因是随着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推进，行业中落后的技术和产能逐步被淘汰，客户订单向优势企业转移。2016 年及 2017 年，公司主要产品中除铜杆、铝杆外，其他产品销售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13.28% 和 39.39%。分业务板块来看，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漆包线产品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519,593.67 万元、584,368.65 万元、844,109.31 万元和 682,533.30 万元，增长率分别为 12.47%、44.45% 和 -19.14%。销售收入的增长源于两方面，一方面是销量的增长，另一方面是销售价格的变动。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汽车和电子线产品销售收入分别为 117,176.75 万元、141,412.47 万元、173,854.44 万元和 158,203.76 万元，增长率分别为 20.68%、22.94% 和 -9.00%，营业收入占比逐年提高，主要是因为公司适应市场需求，主动调

整产品结构。

特种导体板块近三年及一期实现营业收入 39,135.91 万元、40,122.99 万元、46,258.19 万元和 40,265.28 万元,分别占同期营业收入的 5.09%、4.99%、4.14%和 4.41%, 在主营业务中占比较低。

公司其他板块主要包括裸铜线、铜杆及铝杆、家电及交通运输等, 在主营业务中占比较低。铜杆产品销售收入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出售了铜陵精选的股权。铜陵精选公司主要从事铜杆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由于该产品技术含量低、附加值少、风险较大, 且近年整体经济形势疲软, 导致铜陵精选业务萎缩, 经营出现亏损, 公司为了加快产品结构调整的步伐、提高资产效益于 2015 年 12 月出售了铜陵精选的股权, 从而导致铜杆产品销量下滑。

图表 5-17 发行人近三年及近一期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表

单位: 万元、%

业务类型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加工制造业	漆包线	615,092.72	74.41%	743,562.29	74.72%	513,021.28	71.89%	455,675.24	66.33%
	汽车、电子线	147,136.07	17.80%	161,932.35	16.27%	131,429.76	18.42%	108,934.77	15.86%
	铜杆及铝杆	3,169.08	0.38%	19,037.97	1.91%	15,344.03	2.15%	71,472.31	10.40%
	特种导体	33,890.89	4.10%	37,978.69	3.82%	32,201.44	4.51%	31,573.40	4.60%
	裸铜线	27,278.03	3.30%	32,357.12	3.25%	21,079.32	2.95%	18,761.49	2.73%
	小计	826,566.79	100.00%	994,868.43	99.98%	713,075.83	99.93%	686,417.21	99.92%
商品流通业(家电)	-	-	-	-	294.57	0.04%	404.7	0.06%	
物流业	40.33	0.00%	68.9	0.01%	37.96	0.01%	44.83	0.01%	
服务业	-	-	158.55	0.02%	193.19	0.03%	99.82	0.01%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826,607.12	100%	995,095.87	100.00%	713,601.56	100.00%	686,966.56	100.00%	

近三年及一期, 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686,966.56 万元、713,601.56 万元、995,095.87 万元和 826,607.12 万元。变动趋势和主营业务收入变动趋势基本一致。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集中在漆包线产品和汽车、电子线, 和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基本一致。2017 年漆包线业务成本为 743,562.29 万元, 其成本占比为 74.72%。

分业务板块来看, 近三年及一期, 公司漆包线营业成本分别为 455,675.24 万元、513,021.28 万元、743,562.29 万元和 615,092.72 万元, 分别占同期主营业务成本的 66.33%、71.89%、74.72%和 74.41%, 与销售收入变动趋势基本一致。

汽车和电子线板块近三年及一期成本分别为 108,934.77 万元、131,429.76 万元、161,932.35 和 147,136.07 万元, 分别占同期成本的 15.86%、18.42%、16.27%和 17.80%, 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逐年提高, 主要是因为公司调整产品结构, 增加了汽车和电

子线产品的生产销售。

特种导体板块近三年及一期营业成本分别为 31,573.40 万元、32,201.44 万元、37,978.69 万元和 33,890.89 万元，分别占同期营业成本的 4.60%、4.51%、3.82 % 和 4.10%，营业成本变化不大。

公司其他板块主要包括裸铜线、铜杆、家电及交通运输等，在主营业务成本中占比较少。

图表 5-18 发行人近三年及近一期主营业务毛利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加工制造业	漆包线	67,440.58	78.91%	100,547.02	82.12%	71,347.37	78.92%	63,918.43	77.95%
	铜杆及铝杆	74.98	0.09%	493.41	0.40%	69.71	0.08%	981.17	1.20%
	汽车、电子线	11,067.69	12.95%	11,922.08	9.74%	9,982.71	11.04%	8,241.98	10.05%
	裸铜线	6,374.39	7.46%	894.14	0.73%	337.15	0.37%	370.77	0.45%
	特种导体	476.44	0.56%	8,279.50	6.76%	7,921.55	8.76%	7,562.52	9.22%
	小计	85,434.08	99.96%	122,136.16	99.75%	89,658.49	99.17%	81,074.86	98.88%
商品流通业（家电）		-	-	-	-	139.87	0.15%	54.75	0.07%
物流业		30.74	0.04%	36.4	0.03%	22.74	0.03%	14.5	0.02%
服务业		-	-	267.38	0.22%	586.35	0.65%	852.49	1.04%
主营业务毛利合计		85,464.82	100.00%	122,439.93	100.00%	90,407.46	100.00%	81,996.60	100.00%

近三年及一期，来自加工制造业的销售毛利占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在 98% 以上，是公司主要的利润来源，其中漆包线的毛利占比最高，且近三年及一期稳步增长。

图表 5-19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主营业务毛利率明细表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漆包线	9.88%	11.91%	12.21%	12.30%
汽车、电子线	7.00%	6.86%	7.06%	7.03%
铜杆及铝杆	2.31%	2.53%	0.45%	1.35%
特种导体	15.83%	17.90%	19.74%	19.32%
裸铜线	1.72%	2.69%	1.57%	1.94%
合计	9.37%	10.93%	11.17%	10.56%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加工制造业整体毛利率分别为 10.56%、11.17%、10.93% 和 9.37%，毛利率水平基本保持稳定。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漆包线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 12.30%、12.21%、11.91% 和

9.88%，略有下滑。公司采用“原材料价格+加工费”的定价模式，使得绝大部分成本上涨的压力可以向下游客户转移，但是相比原材料价格的上涨，售价的调整具有一定的滞后性，导致近三年及一期各年售价变动幅度与原材料价格变动幅度有小幅差异。2016 年，公司漆包线产品平均售价下降 7.45%，原材料价格下降 7.74%，同时由于 2016 年漆包线产品人工薪酬上升抵消了部分原材料价格下降的影响，2016 年毛利率降低 0.09%；2017 年，漆包线产品平均售价上涨 14.25%，原材料价格上涨 16.32%，导致毛利率下滑 0.30%。近三年及一期，汽车电子线毛利率分别为 7.03%、7.06%、6.86%和 7.00%，整体低于漆包线，主要是由于汽车电子线无需进行漆包，加工工艺相对简单，加工费较低。2017 年，受铜价上升影响，汽车电子线毛利率有所下降。

近三年及一期，铜杆及铝杆产品毛利率较低，分别为 1.35%、0.45%、2.53%和 2.31%，主要是由于其工艺简单，附加值低。2015 年底，公司产品结构升级，出售了主要生产铜杆的子公司铜陵精选，铜杆产量大幅降低。2016 年，公司对铜陵精选留存存货进行了低价处理，导致毛利率降低。2017 年公司调整了产品结构，提升了铝杆占比，由于铝杆加工费较高，公司 2017 年度铜杆、铝杆毛利率整体上升。

近三年及一期，特种导体的毛利率分别为 19.32%、19.74%、17.90%和 15.83%，整体较高，主要是由于特种导体主要为镀银线、镀镍线、镀锡线等，用于通信、导体和航天领域，生产工艺复杂、加工费高。

近三年及一期，由于裸铜线的生产工艺简单，其毛利率水平一直较低。

（二）发行人原材料采购情况

发行人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铜杆和铝杆，辅助原材料为绝缘漆、绝缘膜、绝缘纸、玻璃丝，所需能源动力为水和电。其中，铜杆、铝杆占产品成本的比重约为 86%-91%；所需的铜杆和铝杆由公司对外采购，主要供应地为江苏常州、江苏南京和安徽铜陵；绝缘漆根据生产工艺要求，大部分在安徽铜陵采购。

公司生产所用的主要能源包括水、电和蒸汽。生产用水主要由当地水库引水及市政供水系统供应；生产用电向当地电力部门购买。

近三年，漆包线、汽车和电子线两种产品的销售毛利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 87%以上，为发行人的主要产品，其原材料、能源耗用情况如下：

图表 5-20 发行人近三年及近一期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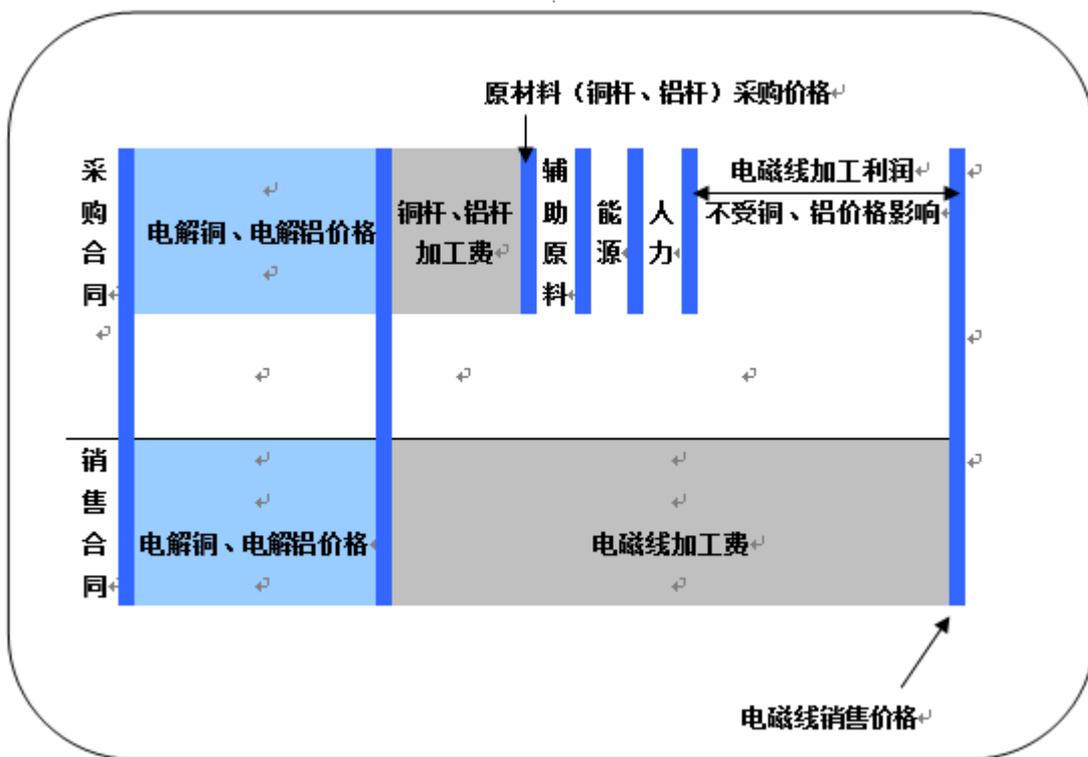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漆包线	原材料	583,031.25	94.79%	703,335.57	94.59%	478,230.05	93.22%	426,539.16	93.61%
	能源	13,030.50	2.12%	16,284.01	2.19%	12,649.00	2.47%	11,737.93	2.58%
	制造费用	12,400.7	2.02%	15,243.03	2.05%	14,704.11	2.87%	11,876.35	2.61%

	人工成本	7,255.3	1.18%	8,699.68	1.17%	7,438.13	1.45%	5,521.79	1.21%
	合计	615,092.72	100.00%	743,562.29	100.00%	513,021.29	100.00%	455,675.23	100.00%
汽车电子线	原材料	144,421.56	98.16%	158,709.90	98.01%	128,808.06	98.01%	107,058.63	98.28%
	能源	1,005.22	0.68%	1,133.53	0.70%	1,022.78	0.78%	760.33	0.70%
	制造费用	720.33	0.49%	906.82	0.56%	717.46	0.55%	512.28	0.47%
	人工成本	985.66	0.67%	1,182.11	0.73%	881.46	0.67%	603.53	0.55%
	合计	147,136.07	100.00%	161,932.36	100.00%	131,429.76	100.00%	108,934.77	100.00%
铜杆及铝杆	原材料	3,072.45	96.95%	18,489.68	97.12%	14,782.41	96.34%	69,704.72	97.53%
	能源	48.32	1.52%	270.34	1.42%	263.41	1.72%	898.55	1.26%
	制造费用	23.63	0.75%	135.17	0.71%	152.98	1.00%	536.51	0.75%
	人工成本	24.68	0.78%	142.78	0.75%	145.24	0.95%	332.54	0.47%
	合计	3,169.08	100.00%	19,037.97	100.00%	15,344.04	100.00%	71,472.32	100.00%

铜杆、铝杆由公司在收到客户销售订单后采购。铜杆、铝杆的采购价格为原材料（电解铜、电解铝）价格+铜杆、铝杆加工费。其中，电解铜、电解铝的定价方式有两种，分别为点铜价格和上海期货交易所区间平均价格。点铜价格指按采购订单时间点的电解铜、电解铝的现货价格。上海期货交易所区间平均价格指以上海期货交易所价格为基准，按约定时间的区间平均价格确定电解铜、电解铝价格，具体又分为按月度挂牌均价定价、按客户指定的区间平均价格定价、按客户指定的未来区间价格定价三种方式。

由于电解铜、电解铝定价方式由下游客户选择并在销售合同中载明，无论采取何种电解铜、电解铝定价方式，其实质都是由公司在接到客户订单后，按照客户需求，先为客户垫资，代替客户向供应商购买铜杆、铝杆进行加工。因此，公司规避了铜、铝价格波动可能产生的负面影响，铜、铝价格波动风险转由下游客户承担。

图表 5-21 发行人电磁线产品价格构成示意图



公司与供应商的结算方式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账期为 30 天。铜杆和铝杆由公司对外采购，主要供应地为江苏常州、江苏南京和安徽铜陵；绝缘漆根据生产工艺要求，大部分在安徽铜陵采购，具体供应商信息如下：

图表 5-22 发行人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单位：万元

时期	名次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年采购总额的比重	关联方
2018 年 1-9 月	1	常州金源铜业有限公司	186,851.76	19.69%	否
	2	南京华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176,419.42	18.59%	否
	3	江苏江润铜业有限公司	138,278.85	14.57%	否
	4	江苏宝胜精密导体有限公司	64,259.03	6.77%	否
	5	江铜华北（天津）铜业有限公司	38,849.24	4.09%	否
			合计	604,658.29	63.72%
2017 年度	1	常州金源铜业有限公司	224,169.67	32.56%	否
	2	南京华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198,037.60	19.18%	否
	3	江苏江润铜业有限公司	165,811.98	16.06%	否
	4	江铜华北（天津）铜业有限公司	54,234.75	5.25%	否
	5	江苏宝胜精密导体有限公司	53,914.97	5.22%	否
			合计	715,707.41	69.31%
2016 年度	1	常州金源铜业有限公司	208,349.71	28.17%	否

时期	名次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年采购总额的比重	关联方
	2	江苏江润铜业有限公司	90,978.99	12.30%	否
	3	南京华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90,074.88	12.18%	否
	4	江苏宝胜精密导体有限公司	63,136.38	8.54%	否
	5	江铜华北（天津）铜业有限公司	41,232.33	5.57%	否
	合计		493,772.29	66.76%	
2015 年度	1	常州金源铜业有限公司	200,643.65	28.68%	否
	2	南京华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91,743.82	13.11%	否
	3	江铜华北（天津）铜业有限公司	80,485.81	11.50%	否
	4	江苏江润铜业有限公司	62,945.91	9.00%	否
	5	江苏宝胜精密导体有限公司	37,472.29	5.36%	否
	合计		473,291.48	67.65%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采购超过当期采购总额的 50% 或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况。公司为降低对主要供应商的依赖，采用市场化的定价，同时不断扩大供应商的数量，以充分保障公司原材料的供应。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未占有权益，公司不存在重大关联采购。

（三）发行人生产情况

发行人的销售模式为“直接销售、以销定产”，主要客户大多分布在经济发达和较发达地区，为此发行人生产基地按地域分布主要有安徽、江苏、广东、天津地区。

图表 5-23 发行人主要生产基地

所在地	重点方向	核心企业
铜陵	电磁线、汽车线、电子线，面向长三角客户	精迅公司、顶科公司、铜陵精达里亚公司
广东	电磁线，面向珠三角客户	广东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
天津	电磁线，面向环渤海地区客户	天津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
江苏	电力变压器用工程线，特种导体	江苏顶科线材有限公司、常州恒丰铜材有限公司

1、漆包线产品：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漆包线产量分别为 13.27 万吨、16.40 万吨、20.17 万吨和 15.28 万吨，同期销量分别为 13.10 万吨、15.93 万吨、20.13 万吨和 15.54 万吨，产销率分别达到 98.72%、97.13%、99.80% 及 101.70%。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漆包线产能分别为 15 万吨、17 万吨、21 万吨和 16.5 万吨，同期销量分别为 13.10 万吨、15.93 万吨、20.13 万吨和 15.54 万吨，产能利用率分别达到 88.47%、96.47%、96.05% 及 97.02%。

图表 5-24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漆包线产品情况表

单位：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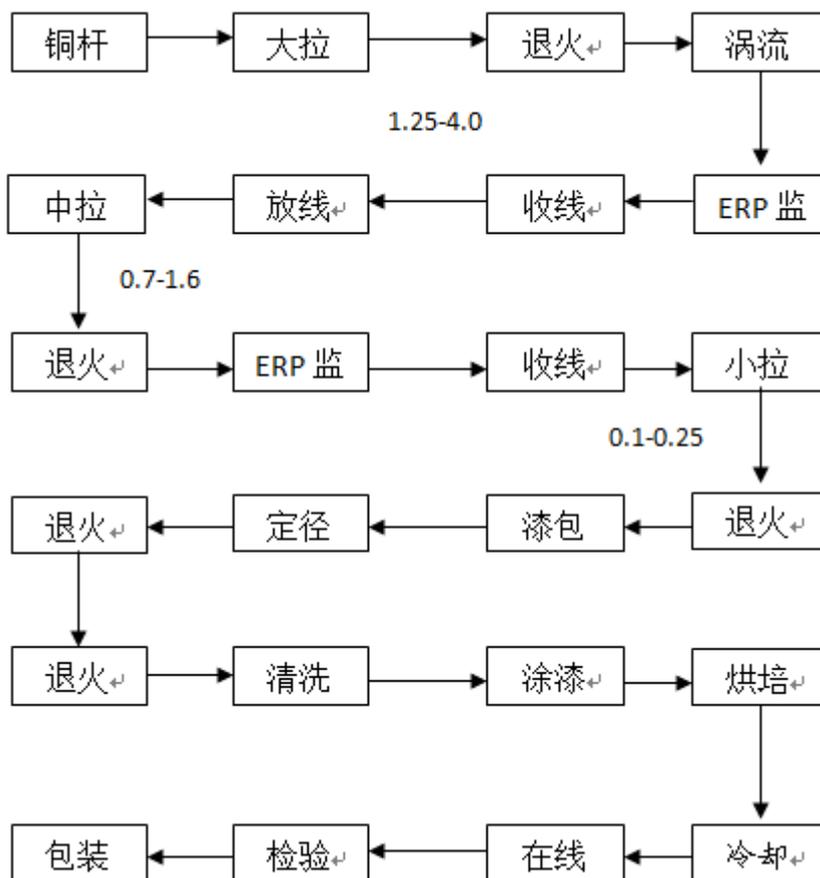
年度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产能	15.75	21	17	15
产量	15.28	20.17	16.40	13.27
销售量	15.54	20.13	15.93	13.10
产能利用率	97.02%	96.05%	96.47%	88.47%
产销率	101.70%	99.80%	97.13%	98.72%

按照导线材质不同，电磁线产品可分为铜基电磁线和铝基电磁线；按照绝缘材料不同，可分为漆包线、绕包线（包括膜包线、丝包线、纸包线等）、无机绝缘线、镀银、镀镍线；按照导线的组合方式不同，可分为单丝线、换位导线、组合导线；按照导线的形状不同，可分为圆线、扁线和异型线；按照导线的用途不同，可分为民用电磁线和工业用电磁线。

漆包线关键生产工艺主要为漆包圆铜线关键技术工艺和漆包圆铝线关键技术工艺图。

(1) 漆包圆铜线关键技术工艺图

图表5-25 漆包圆铜线关键技术工艺图



以上是 0.1-0.3mm 电磁线关键技术工艺，对于 0.3mm 以上的电磁线，可省去小拉工序，1.0mm 以上电磁线，可省去中拉工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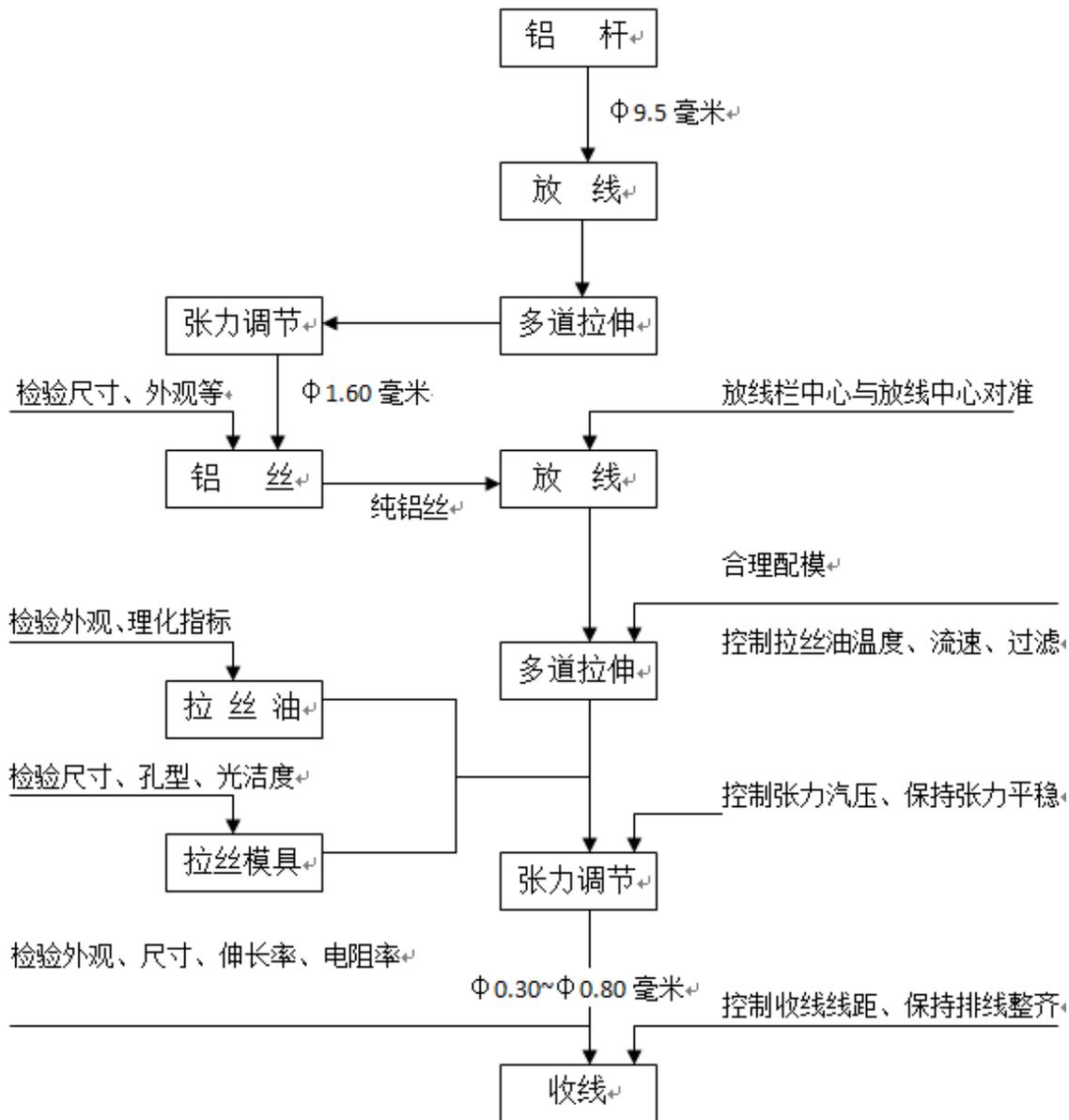
(2) 漆包圆铝线关键技术工艺图

1) 拉丝生产工艺

铝杆拉丝工艺方法与铜杆基本相似，一般为放线、多道拉丝（达到成品规定的尺寸及公差）、收线（篮式或盘式）。由于铝材质较软，所以在拉丝中无需退火，特别铝拉丝过程中的润滑效果必须非常好，并强调接丝润滑油的过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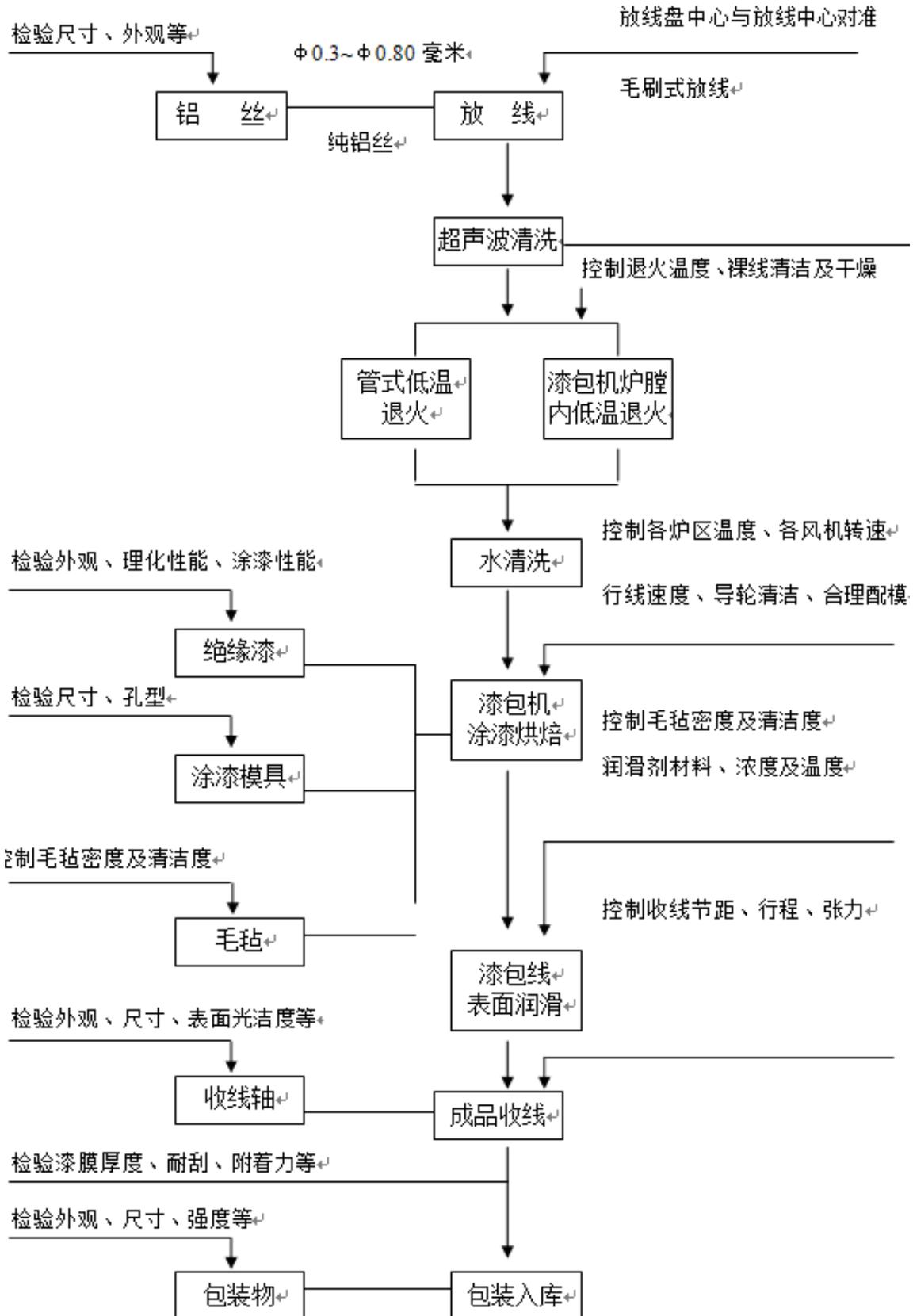
2) 铝线拉丝关键技术工艺图

图表 5-26 铝线拉丝关键技术工艺图



3) 铝线漆包关键技术工艺图

图表 5-27 铝线漆包关键技术工艺图



2、特种导体产品

图表5-28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特种导体产品情况表

单位：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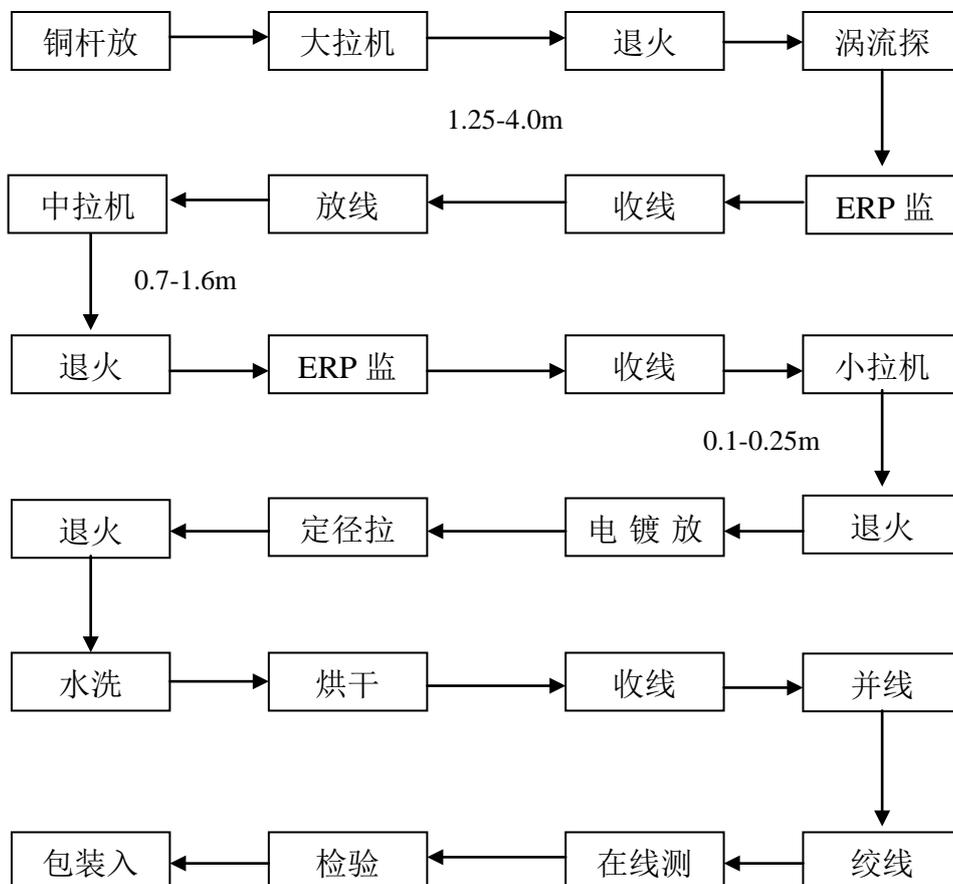
年度	2018年1-9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产能	0.375	0.5	0.6	0.70
产量	0.36	0.42	0.52	0.60
销售量	0.36	0.42	0.54	0.60
产能利用率	96%	84%	87%	85%
产销率	100%	100%	103.85%	100%

注：公司于 2013 年 7 月收购常州市恒丰铜材有限公司。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特种导体产量分别为 0.60 万吨、0.52 万吨、0.42 万吨和 0.36 万吨，同期销量分别为 0.60 万吨、0.54 万吨、0.42 万吨和 0.36 万吨，产销率分别达到 100%、103.85%、100%及 1000%。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特种导体产品产能分别为 0.70 万吨、0.60 万吨、0.50 万吨和 0.375 万吨，公司特种导体产量分别为 0.60 万吨、0.52 万吨、0.42 万吨和 0.36 万吨，公司产能利用率分别达到 85.00%、87.00%、84%和 96%。

图表 5-29 特种导体关键技术工艺图



3、汽车和电子线产品

图表5-30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汽车和电子线产品情况表

单位：万吨

年度	2018年1-9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产能	4.12	5	5	3.5
产量	3.88	4.65	4.61	3.46
销售量	3.88	4.62	4.62	3.47
产能利用率	94.17%	93.06%	92.18%	98.85%
产销率	100%	99.35%	100.21%	100.29%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汽车和电子线产量分别为3.46万吨、4.61万吨、4.65万吨和3.88万吨，同期销量分别为3.47万吨、4.62万吨、4.62万吨和3.88万吨，产销率分别达到100.29%、100.21%、99.35%及100%。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汽车和电子线产能分别为3.5万吨、5万吨、5万吨和4.12万吨，同期公司汽车和电子线产量分别为3.46万吨、4.61万吨、4.65万吨和3.88万吨，公司产能利用率分别达到98.85%、92.18%、93.06%和94.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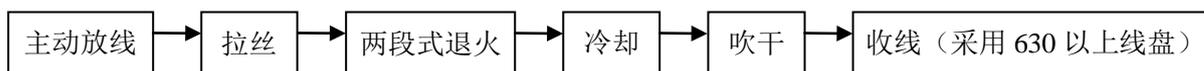
汽车和电子线产品关键技术

(1) 汽车线:

汽车线导体生产的主要技术工艺主要为两部分:

A、公司是采用中拉多头拉丝进行单线或并线的生产，具体过程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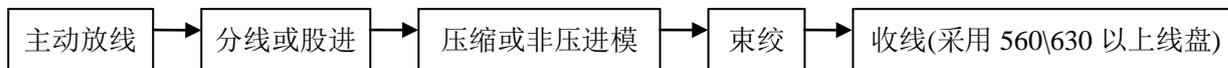
图表5-31 发行人汽车线导体生产生产工艺-1



注：因为规格多为 0.20 以上,可采用两段式退火,避免线材过烫氧化。

B、束绞线生产，应采用 630 以上束线机生产，具体过程为:

图表5-32 发行人汽车线导体生产生产工艺-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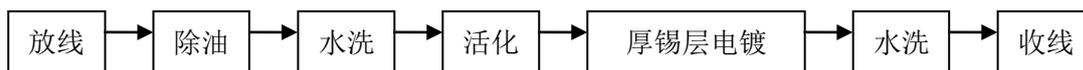
注：部分目标线有压缩要求

(2) 电子线:

一般的电子线，其通用标称是以 AWG (American Wire Gauge) 为单位，内部导体按正常标准应分裸铜和镀锡铜两种，其中镀锡线多有可焊性要求，主要工艺主要如下:

A、镀锡线的生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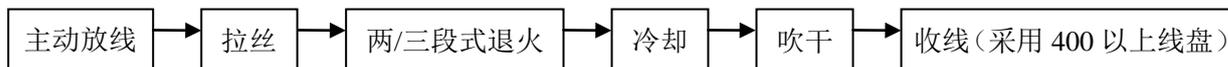
图表5-33 发行人镀锡线的生产流程



注：针对可焊性要求母料锡层厚度多设定在 12 μ m/1.8 以上

B、采用小型或中型中多头拉丝进行并线的生产工艺，具体过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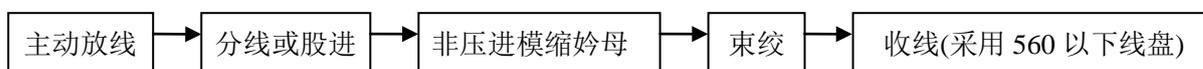
图表5-34 发行人镀锡线的生产工艺-1



注：对于规格中 0.20 以下的导体（如 34AWG、36AWG），应采用三段式退火,避免线材带水。

C、采用 560 以下束线机生产工艺，具体过程如下：

图表5-35 发行人镀锡线的生产工艺-2



注：对于正规结构如 7、19 应采用分线进线

（四）发行人销售情况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国内外销售均呈现稳步增长态势，其中国内销售占比较为稳定，各期均超过93%。近年，随着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推进，行业中落后的技术和产能逐步被淘汰，客户订单向优势企业转移，同时受益于政府家电下乡、家电以旧换新等一系列利好政策的实施，国内销售量稳步增长。

图表5-36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国内、国外销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区域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国内	849,138.98	93.10%	1,043,728.03	93.40%	749,765.80	93.25%	716,069.20	93.12%
国外	62,932.96	6.90%	73,807.77	6.60%	54,243.21	6.75%	52,893.96	6.88%
合计	912,071.94	100.00%	1,117,535.81	100.00%	804,009.02	100.00%	768,963.16	100.00%

2018年1-9月，发行人国内销售849,138.98万元，占比93.10%，国外销售62,932.96万元，占比6.90%。

发行人的销售模式为“直接销售、以销定产”，销售渠道为下游客户直接订货，发行人直接销售。发行人下游客户主要为家用电器制造商及电机制造商。

发行人始终注重对新客户的拓展，近三年，前五大销售商的销售量逐年减少，对前五大销售商的依赖程度逐年降低，与销售商结算方式为开票后60天付现款或银行承兑汇票，其中银行承兑汇票结算占比在75%以上。

图表5-37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前五名销售商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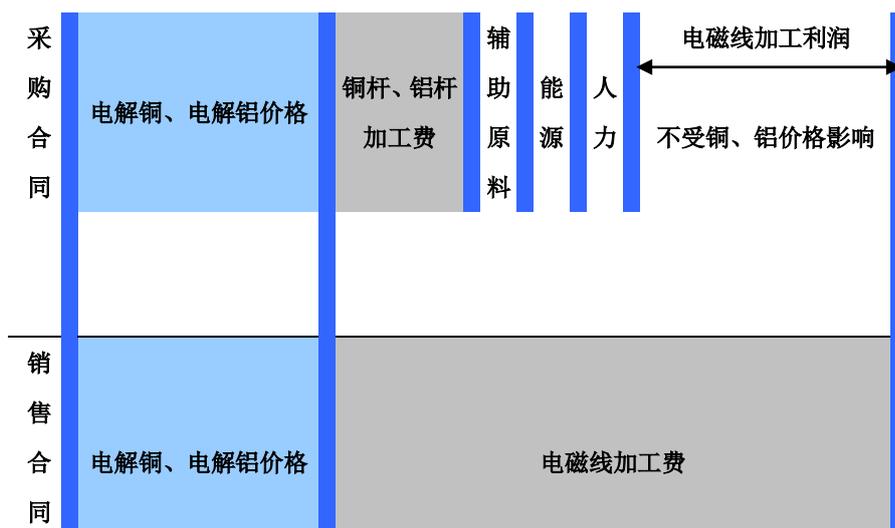
时期	名次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当年销售总额的比重	关联方
2018 年 1-9 月	1	莱尼电气线缆(中国)有限公司	42,856.89	4.65%	否
	2	广东美芝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41,381.09	4.49%	否
	3	广东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38,544.87	4.18%	否
	4	珠海凌达压缩机有限公司	33,267.15	3.61%	否
	5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2,755.80	3.55%	否
	合计		188,805.80	20.46%	
2017 年度	1	莱尼电气线缆(中国)有限公司	505,721,499.70	4.46%	否
	2	广东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427,192,363.22	3.77%	否
	3	广东美芝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356,110,165.74	3.14%	否
	4	珠海凌达压缩机有限公司	352,409,728.02	3.11%	否
	5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67,804,574.81	2.36%	否
	合计		1,909,238,331.49	16.83%	
2016 年度	1	莱尼电气线缆(中国)有限公司	320,392,696.99	3.94%	否
	2	广东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319,258,138.81	3.92%	否
	3	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3,246,683.30	2.50%	否
	4	瑞智制冷机器(东莞)有限公司	183,987,323.09	2.26%	否
	5	广东美芝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175,619,780.53	2.15%	否
	合计		1,202,504,622.72	14.77%	
2015 年度	1	莱尼电气线缆(中国)有限公司	33,026.27	4.27%	否
	2	广东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20,067.79	2.59%	否
	3	广东美芝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16,908.67	2.18%	否
	4	瑞智(青岛)精密机电有限公司	14,453.73	1.87%	否
	5	松下.万宝(广州)压缩机有限公司	14,339.37	1.85%	否
	合计		98,795.83	12.76%	

注：数据来自精达股份审计年报和未经审计的季报

(五) 发行人的盈利模式

发行人的盈利模式为销采价差扣除加工成本后的加工利润。发行人的产品销售合同价格的构成为原材料采购价格+电磁线产品加工费，由于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发行人可全额转嫁给采购商，故扣除加工过程中产生的人力、能源及辅助原料成本后剩余利润部分即为发行人的电磁线加工利润，该部分不受铜、吕等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较为稳定，发行人通过不断研发新产品，提高产品加工工艺，降低生产成本，提升盈利空间。具体盈利模式如下图所示：

图表 5-38 发行人盈利模式图



(六) 发行人的技术研发情况

1、重大产品创新情况

(1) 风力发电机用耐高频铜圆电磁线

使用无氧铜杆代替低氧铜杆，对立式漆包机退火炉升级改造；自主开发抗电晕绝缘漆，提高耐化学、绝缘、抗电晕等性能；开发多道次薄漆多涂工艺，优化改良烘焙过程，提高产品质量。解决现在风力发电机用抗电晕电磁线附着性、柔韧性较差，抗电晕性能、击穿电压不高等不良现象，大大降低风力发电机维护成本，技术水平国内领先。

(2) 高耐磨复合电磁线

运用直插式高温超声处理技术，确保产品的绝缘漆性能；创新节能退火蒸汽系统，实现余热循环加热，降低生产能耗；研制锥形大导轮，调整锥度，确保电磁线的柔软度；建立在线检测系统及产品信息监控系统，提高过程监视力度。本产品质量性能优异，能解决高速绕线状态下漆膜损伤问题，性能提高约50%，技术水平国际领先。

(3) 高性能直流变频电磁线

改变绝缘漆比例，提高产品润滑性和耐磨性等特殊性能；自主研发涂覆工艺、热蜡涂覆系统，提高安全性、降低强度；自主研发生产参数实时监控系統，保证产品质量。本产品具有高润滑性、高柔软度、高耐磨性等特点，大大减少绕线过程中设备对电磁线的损伤，降低压缩机在运转过程中绕组线圈被击穿的潜在风险，替代进口，技术水平国内领先。

(4) 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用电磁线

采用红外光谱分析技术，优化涂覆工艺；设计自校准涂漆模具，保证绝缘涂层一致性、稳定性和均匀性；运用涡流探伤技术，降低导体线性电阻和传输能耗；研制嵌入性能测试仪，对延伸性和耐磨性进行分析与反馈。本产品耐电晕性能、高速可绕性、耐磨性、可溶性、高温击穿电压、热塑流动性能高，保证新能源汽车电机及控制系统对安全、节能、小型化的要求。

(5) 核磁共振用钛合金低温电磁线

采用Ni-Ti合金外包铜线，提高漆膜与超导体的附着力；采用聚酰胺酰亚胺漆，提高漆膜在超低温状态下的稳定性；采用多次涂漆、多次烘烤的连续生产方法，控制漆膜厚度。本产品具有超低温零电阻效应、超低温绝缘稳定性，良好的漆膜与超导体附着力等性能，技术水平领先，替代进口。

(6) 高铁机车、风能、船舶用导体

研发上引炉热能再利用系统，确保铜结晶一致性，制备高纯高导铜材；开发上引炉水冷却系统，实现节能降耗、清洁生产；自主开发拉丝模具伸率测试装置，快速准确测量产品延伸率；运用数字化控制手段，确保产品扭曲、柔韧性能达到最佳；自主研发抗氧化剂，开发拉丝机吹干和防粘装置，提高产品抗氧化和耐硫化等性能。本产品具有耐腐蚀能力强、抗蠕变性能优异等特点，技术水平国内领先，广泛应用于高铁机车、风能、船舶等高端装备行业。

(7) 航空航天、移动基站用镀银导体

通过优化合金材料成份配比，提高极细导体的强度和导电率；采用连续定向凝固体系，提高了导体的机械性能和电性能；本产品具有优秀的超低温绝缘稳定性，良好的镀层与超导体附着力，电阻值在-269℃时为0欧姆/KM，适用高效率的大型发电站、移动电源及做为太空飞船的动力设备等超导电机领域。

(8) 精密医疗仪器用同轴导体

自主研发直线式拉丝工艺，确保极细导体的强度和导电率；采用先化学、后电镀的涂覆工艺，解决了导体“黑心”问题；绞合后采用退扭技术，提高了绞线的成品率和绞线品质。本产品体积小，重量轻，传输性能优，抗折弯性好，具有高柔性、高抗拉强度、工作温度范围广等特点，能为医疗器械的小型化、轻便化、精密化及微创化提供实物支持。

2、工艺创新情况

(1) 电磁线在线检测（HVC）、智能检测技术

技术中心自主研发HVC在线测试系统，用于漆包线生产过程中对漆包线表面粒子（漆瘤）及漆膜连续性（针孔）进行实时监控。漆包过程中，漆包线通过HVC在线测试探头，当表面出现粒子（漆瘤）和漆膜连续性不良（针孔）时，HVC探头簧片会产生振动力和电压改变，电子信号通过探测头传输到测试控制台，当出现不合格时，控制台报警装置会鸣响，操作人员及时对不合格品做出处置，杜绝不合格品流出。

(2) HVC在线测试探头及测试监控设备

以在线检测系统为基础，公司又开发了漆包线性能试验智能化测试系统，通过条码识别、二维码读取、无线通信、智能化存储技术，实现漆包线性能测试数据自动采集，简化试验操作流程，提高检验效率和试验数据的准确性。

(3) 低能耗漆包工艺

项目通过与漆包机厂家联合研发，对现有的绝缘漆涂覆工艺设备进行更换改进，将原有的热交换式烘炉更换为热风循环式烘炉，研发完善的优良漆包工艺，有效的降低用电量，提高了产能，降低了产品制造成本。使得生产DV值提高36%，产品吨电耗

下降61%，日产能提升52%，目前，公司正在进行生产线技术改造工作，预期2018年完成所有设备的升级改造工作。

3、在研项目

(1) 高性能铜合金镀膜丝线材成套技术（合作单位：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

开展综合性能优良的高性能导电铜合金及耐疲劳铜合金超细镀膜丝线材制备技术研究，开发高性能铜合金镀膜丝线材的工业化制造成套工艺，制备的高强度高导铜合金镀膜丝线材单根最大长度 $\geq 100\text{km}$ 、极限抗拉强度/导电率 $\geq 420\text{MPa}/78\%\text{IACS}$ 、单丝抗疲劳能力为纯铜丝的3倍以上，制定相关铜合金系列标准。

该项目获得2016年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重点基础材料技术提升与产业化重点专项（2016YFB0301405）支持，技术水平国内领先。

(2) 扁线拉丝模具制造关键技术研究（合作单位：合肥工业大学）

开展扁线拉丝模具的研究与开发，生产出符合实际需求的扁线拉丝模具。进行异型聚晶拉丝模具孔型的设计，寻找适合异型聚晶拉丝模具的烧结金属粉末，改进线切割加工的孔型和研磨余量，选择合适颗粒度的聚晶坯料，寻找适合的异型聚晶拉丝模的抛光方法，优化异型聚晶拉丝模具的检验方法，解决异型聚晶拉丝模具上机调试中出现的问题。

项目研制成功后将提高模具的使用寿命，技术水平国内领先，替代进口。

(3) 特种镀银导体防腐蚀钝化新工艺（合作单位：常州大学）

通过对钝化各主要工序作用机理的探讨，选择合理的防蚀方法，开发导体表面防腐蚀及钝化处理工艺过程、配方，制备的特种镀银导体性能良好，有效提高导体的抗氧化能力和防硫化能力，使特种镀银导体裸露在空气中不变色的时间从常规的10天提高到3个月以上，彻底解决了特种镀银导体的变色腐蚀问题，广泛应用于航空航天军工、电子等领域，技术水平国内领先，替代进口。

(4) 新能源汽车轮毂电机用电磁线（合作单位：铜陵学院）

通过对绝缘漆不同吸收峰分析来确定残余成分，利用红外光谱特有的相似度和成分分析进行绝缘漆选择，指导涂覆工艺修订；调整导轮行线系统，减小运行过程中的行线张力，减小对电磁线的拉伸，改善柔软度；运用先进的低应力伸长仪和模拟卷绕测试仪，对铜线的柔软度进行分析，指导制造工艺形成；运用介电技术绝缘层的结构进行分析电机电器线圈最高工对不同类型的绝缘漆进行涂漆后的复合效果分析，优化涂覆工艺。本项目产品提高电磁线的耐热性、耐刮性、耐绝缘性、高速可绕性，从而满足轮毂电机安全、节能、小型化等方面的要求。

项目获得2015年安徽省科技攻关计划（1501021064）支持，技术水平国内领先。

(5) 高密着性用扁平电磁线

通过自主开发的扁线拉丝模具，采用自主开发的扁线漆包模具，复合涂覆工艺，开发扁线焊接工艺技术、铜杆材拉丝轧制工艺、扁线产品在线测试技术，研发扁线专用检验设备，满足绝缘层薄、绝缘强度高、柔韧性好、表面光洁、高强度漆膜附着力，杜绝R角加工时漆膜破裂等特性，生产可立绕的扁平线产品。

4、研发激励机制

为激发技术中心人员的科研、开发热情，公司采取了一系列的激励措施：

(1) 建立健全科技成果奖励制度，对有重大技术创新的技术人员实行重奖，严格人才考核政策，加强对各类人才的考察与考核，将考核与考试结果与晋升、奖励进行挂钩，进一步调动技术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同时重视对技术人员的后续教育、培训工作并形成制度，以使其得以保持持续的技术创新能力。

(2) 执行优秀人才的重奖措施，加大对做出贡献优秀人才的奖励，修订和重新制订对在技术创新、技术进步、改革管理、资本运作、市场营销等方面作出贡献优秀人才的奖励政策，在进行精神奖励的同时，还要通过晋级、加薪、奖励住房等多种手段进行重奖，以调动各类人才的积极性与创造性。对技术开发有功人员的激励措施落实具体，制订了详尽的奖惩措施。

5、研发规划

多年的高速发展，使国内电磁线生产总量超过百万吨且位居世界第一。精达股份正是抓住了这一宝贵机遇，连年实施项目建设，使公司保持着百分之十几甚至几十的发展速度，年产量不断增加，综合实力显著增强。根据精达股份“十三五”规划的宗旨，今后公司将坚持电磁线主业不动摇。

公司依托自身拥有的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积极进行与现有产业有关联关系、技术含量和附加值较高并有望形成较大规模的项目进行研发。

中心运行机制与管理目标是创新性建设集研究开发、成果转化、人才培养、信息交流于一体，产学研紧密结合，按现代企业机制运行和管理的科技实体。

中心将不断提高自主创新能力，每年争取2-3个新项目立项和研究开发；申报省及省级以上成果奖1-2项；申报专利1-2项。广泛开展产学研合作，组成由高级专家、教授、高级专业技术人员稳定的研究团队。

目前主要研究方向：新型铜、铝导电材料，新型铜、铝工业型材等领域。

(七) 质量控制情况

1、公司质量控制概况

公司质量控制体系职责明确完整，从产品的设计、原材料的采购、生产和销售各个环节都严格按照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的文件规定执行。为此，公司采取了如下质量控制措施：

(1) 实行质量否决制

围绕着“质量”这个核心，公司总结出“质量双向控制”的管理模式。一方面，公司领导层分解质量指标，对生产的各道工序设立质量控制点，实行专人控制，月、季、年终考核；另一方面，生产人员在操作时，对原材料和半成品的使用拥有质量否决权，并有权要求在最佳工作环境中工作，而且质检员对产品质量有一票否决权。这种“双向控制”的管理模式，使管理者和操作者都处于对产品的监控地位，从而做到防患于未然。

(2) 不断加大技术投入，引进先进生产及检测设备

公司先后从意大利、瑞士、德国、丹麦和美国等国引进了先进的生产和检测设备，其中：在线测试仪、介质损耗测试仪、动摩擦系数仪、红外光谱分析仪、偏心度测试仪等均为当今国际先进的测试仪器。公司可以按照各种标准（如中国GB标准、国际电工委员会IEC标准、日本JIS标准、美国NEMA标准）进行检验验收，也可以根据用户要求进行特殊的检验和试验。

（3）提高员工素质，稳定产品质量

从社会招聘的员工必须先培训后上岗，对一些特殊工种必须持有上岗合格证。为加强职工培训，公司一方面从中国质量认证和培训中心请专家到公司授课，讲解ISO9002标准，营造良好的质量氛围，同时请行业专家来公司传授技术和质量控制；另一方面，公司先后派出各层次的相关人员去意大利、德国等先进的电磁线生产厂家学习生产和检验手段，选送有关管理人员到发达地区和高等院校进行培训，并定期在企业内部开展质量培训，结合实际深入讲解，通过提高员工的技术水平来保证产品质量。

公司通过持续的努力，建立了一套高效完整的质量管理体系，质量职能分配和管理职责组织体系明确，ERP平台电磁线产品在线分析及质量监控得到不断健全和完善，使每个质量体系要素都有主办部门、主管领导负责，相关部门协调配合，处于完全受控状态，促进了公司的质量管理再上一个新台阶。2006年“精达牌系列电磁线”被国家质检总局评为“2006年度国家免检产品”称号，随后2007年9月1日公司“精达牌系列电磁线”又被国家质检总局评为“2007年度中国名牌产品”称号，2012年，公司被铜陵市授予“2011年度铜陵市市长质量奖”。

2、质量控制标准

精达股份管理体系认证情况如下：

图表 5-39 发行人管理体系认证

体系名称	证书号	被认证范围	符合标准	有效期
质量管理	02113Q10033R1S	对所属子公司电线电缆生产、模具制作的经营管理服务	GB/T19001-2008 ISO9001:2008	至 2019 年 1 月 9 日
环境管理	02113E10019R1S	对所属子公司电线电缆生产、模具制作的经营管理服务及相关管理活动	GB/T24001-2004 ISO14001:2004	至 2019 年 1 月 9 日
职业健康安全 安全管理	02113S10021R1S	对所属子公司电线电缆生产、模具制作的经营管理服务及相关管理活动	GB/T28001-2001 OHSAS 18001: 2007	至 2019 年 1 月 9 日

3、质量控制流程

（1）采购环节质量控制

①采购标准

公司以供方选择原则来确定采购对象。通过对供方的评价来选择，对已建立供货渠道的供方，在初选过程中应符合以下原则，即质量保证、价格合理、交货及时、服

务周到、就近不就远、环保安全，以确保采购物资的质量，同时避免采购工作盲目性和随意性。

②采购过程

A、对所需采购的物资进行分类

为了确保采购的物资不仅符合规定要求，同时也符合顾客的要求，公司对所需采购的物资进行分类，以便对供方以不同方式和不同程度进行控制。所需采购的物资按对产品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影响的重要性来分：分为重要物资（简称A类，铜杆、绝缘漆等）、一般物资（B类，拉丝润滑油、一般成品润滑剂、线轴、模具）、辅助物资（C类，其它材料）。

B、供方的初选

供应部门根据供方提供物资的类别和供方选择原则来初选对口的供方。一般情况下，A类和B类物质应尽可能初选两家或两家以上的供方。

C、供方评价与选择

对A、B类物资，供应部门负责召集相关部门根据调查、检验的情况和相关资料会审并填写《供方评定记录表》，报总经理批准后，列入《合格供方名单》。

D、合格供方档案的建立

对列入《合格供方名录》的供方，供应部门必须指定专人及时建立合格供方的档案，并对其进行管理和分析，为以后择优采购积累资料。

与重要环境因素及危险源有关的要求（“相关方环境安全要求”），供应部门应及时通报相关的供方，以促使供方提供的产品或服务符合环保要求。

E、合格供方的控制

若发现进货检验或验证为不合格品或不符合环保、安全要求时，按《不合格品及不符合控制程序》进行处理，必要时，供应部门要求供方限期提高产品质量、环境或安全绩效，对无明显改进的取消其合格供方资格。每年末，供应部门组织相关人员对已正式供货的合格供方所提供物资的质量状况、环境影响、安全影响进行汇总评审，并填写《供方业绩评估表》，对《合格供方名录》中的供方重新进行评估，建立新的《合格供方名录》，评估总分低于80分的，取消其合格供方资格。

F、外包加工方、服务供方的评价和选择

外包加工方在广义上也是合格供方，公司在对合格供方控制的基础上，对外包加工方进行更严格的控制，被列入合格外包加工方名单的组织还必须满足如下条件：

- a、生产设备、人员、资信能力能完全满足要求；
- b、合格外包方名单必须由总经理亲自审查确定；
- c、每年还要按合格供方控制要求，对合格外包方进行评审、控制。

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供方，如运输公司、检测、培训机构、工程合同方、废料处理方等，也应经储运部门、行政部门分别按上述评价合格后方可向公司提供服务。对国家授权的计量实验室等，可不再做服务质量评价。储运部门、行政部门具体执行《相关方环境安全影响管理制度》，与重要环境因素及危险源有关的要求要通报相关方，

以促使其提供的服务符合环保要求。

G、实施采购

采购员在签订采购合同、协议或填写采购清单时，一般应写明下列信息：

- a、采购物资：名称、规格、数量、单价或准确标识方法；
- b、质量和环保安全的要求：按接收产品标准或验收规范要求，包括国家环境法律、法规、标准；
- c、交货期；
- d、厂家、品牌；
- e、其他：如使用期限的承诺等。

必要时，应增加以下方面：

- f、适用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体系标准名称、编号和版本。
- g、供方生产和检验人员资格的要求，供方的产品生产工艺和设备的要求。
- h、在供方现场进行验证的方式及产品的检验放行方式。

由需求部门人员填写《物资采购申请表》，并由主管部门负责人审批，交到供应部门实施采购。

签订采购合同或填写采购清单：

a、采购人员将物资采购的具体要求，诸如质量要求、单价、交货期、包装、交货方式、物资验证方式等，在采购合同或采购清单中加以明确，以保证采购物资的质量。

b、采购合同或采购清单由供应部门负责人审阅，盖章或签名后生效。

c、企业大宗原燃辅料的采购、基建或技改项目主要物资的采购以及其他金额较大的物资采购等，具备招标采购条件的，应尽量实行招标采购。

③采购产品的验证

对产品质量、环境、安全有直接影响的采购物资的验证，由品质管理部按《监视和测量控制程序》的要求执行，若到供方现场进行采购物资验证，由采购员在采购合同或采购清单中明确验证安排及产品放行的方式。

对于非生产性的物资，由使用部门和仓库管理员验收。大型生产设备由生产部组织有关人员进行验收。监视和测量装置按《监视和测量装置控制程序》的要求进行验证。

供应部门必须及时提供购入的物资的明细供货名称、数量或细码单等（如是绝缘漆，应提供物资安全标识卡），当日无法及时提供的应催促供货单位在两个工作日内提供。

(2) 生产环节质量控制

①生产计划

市场部根据合同评审的结果，向制造部下达《生产通知单》，制造部结合车间的生产能力，制定《日生产作业计划》安排生产。

②工艺策划

制造部负责制定各工序的操作规范，确定关键工序，并针对该工序对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所可能产生的影响，尽量从节能降耗、降低环境污染、保障员工安全的角度出发进行科学管理。

制造部打样室根据客户来样进行小样试验，编制《客户来样确认书》，制定工艺要求。

③资源准备

制造部根据产品特性制订相应的工艺规程。

设备科按《设备管理制度》提供适宜的设备，由制造部编制相应的操作规程。

品质部按《监视和测量装置控制程序》提供相应的监视和测量装置。

综合部按《人力资源控制程序》对从事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活动所需人员进行配备并培训上岗。

供应部按《采购控制程序》提供经验证符合规定要求的原材料、燃料、设备及其备品配件、外协件等。

④实施生产

各生产车间按《生产计划单》、《换规通知单》、《样线调试单》组织生产操作，各岗位员工依据各岗位作业指导书进行操作。

考虑到对环境、安全产生的影响，在生产过程中做到尽量降低废水、废液、废气、噪声、固体废弃物、大气烟尘等有害物质的排放，严格执行《生产环境管理制度》。

考虑到对环境、安全产生的影响，在生产过程中加强对危险源如：锅炉、配电房、空压设备的控制，并加强在紧急过程中的应对措施的控制。

⑤设备的控制

在下列情况下，需对过程和设备进行认可：

A、开发新产品、新工艺。

B、新标准或顾客要求的变化而导致工艺过程或设备不适应时。

生产车间对生产设备进行维护和保养，使生产设备处于完好状态。维修车间应定时检查机台设备的运转情况及相关零件的准备，对机台的维修应及时，以保障各道工序的顺畅。对机台设备应定期进行检测与保养，并作记录，维修车间应对车间电路定期进行检修，清除电器、电线老化等事故隐患。

⑥关键工序的控制

公司的拉丝、漆包工序为关键工序，对关键工序的控制主要考虑：

A、要求操作工应培训后上岗。

B、过程参数执行《工艺执行卡》。

C、制造部工艺人员对关键工序采用工艺巡检的方式进行监督和检查。

⑦生产过程中产品的监视和测量

生产车间员工严格依据本岗位工作职责、工艺执行卡和作业指导书的要求进行操作，严格工艺纪律，认真做好自检及相应的记录与标识。

⑧样线严格执行公司《样品线实施规定》。

车间主任、工艺员、机长等在生产过程中必须以《生产计划单》及各作业指导书为原则，以《监视和测量控制程序》为要求，经常巡查生产现场与工艺执行及成品线质量情况，对生产过程实施控制，对每位员工的作业进行指导和检查，落实每道工序的自检。对不合格品按《不合格品控制程序》进行控制，使产品质量达到顾客的要求。

（3）销售环节质量控制

①产品推广

A、公司采用不定期走访客户的形式，主动向顾客介绍公司产品、公司最近生产等情况，同时对市场情况进行调研，及时掌握市场动态和顾客需求动向。

B、市场部销售员要不断根据顾客需求进行送样、介绍公司产品等服务，并不断将公司开发的新产品推向市场。

C、问询和咨询，市场部对顾客来信、电话、传真等方式的问询和咨询进行解答，必要时予以记录。

D、公司根据顾客合同下单生产后，市场部安排销售内勤进行合同执行进度跟踪，及时了解合同执行情况，根据需要将合同的执行情况及进展反馈给顾客。遇到产品要求方面的更改，市场部应及时通知品质部，由品质部组织相关部门进行评审。

合同执行完成后，销售员对相关顾客的满意度进行跟踪调查，妥善处理顾客投诉，以取得顾客的持续满意。

②合同评审

A、产品的质量特性以及与产品有关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法律法规的要求是否能满足。

B、顾客的各项要求（包括产品名称、规格、型号、数量、价格、质量、包装、交付期和服务的要求）是否明确、合理地形成书面文件。

C、任何与顾客原要求不一致的洽谈合同，洽谈订单是否仍有含糊不清之处（如，合同有效期等），是否有必要同客户进一步磋商。

D、是否有能力满足顾客提出合同或订单条款要求，是否存在不可接受的环境影响。

③顾客信息收集、反馈、投诉、分析和处理

A、市场部对顾客通过来访、来电等形式反馈的需求信息、投诉进行收集、汇总和整理。

B、市场部采取走访等形式，收集顾客意见，获取顾客对产品或服务质量的评定信息，将具有代表性的反馈信息汇总填入《顾客投诉处理单》。

C、市场部对《顾客投诉处理单》进行整理，及时传递给品质部，由品质部组织有关部门根据《改进控制程序》进行原因分析，必要时责令有关部门采取纠正或预防措施，品质部负责跟踪验证。

D、顾客满意度的监视和测量。每年 12 月份，由市场部对当年主要产品的顾客发出《客户意见调查表》进行客户满意度调查。调查的对象应包括公司 80% 的顾客，如顾客没有及时反馈调查表，市场部应及时用电话问询，并对电话内容进行电话记

录，或指定销售员及时上门对质量要求、价格、服务质量、交货期等进行调查，并尽快反馈回市场部。

市场部应积极跟踪《客户满意度调查表》的回收情况，对《客户满意度调查表》进行统计分析，结合每位顾客具体的年度订货量，得出客户下一年需求量，并及时报总经理。

品质部负责召集相关部门对顾客不满意的项目进行分析，必要时，按《改进控制程序》执行。

对于顾客不满意的问题，品质部组织有关的部门按照《改进控制程序》采取纠正或预防措施，并上报管理者代表，品质部跟踪验证实施效果，市场部及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顾客。

(八) 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不断加强企业安全生产管理，制定了一整套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管理制度，定期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及新进员工岗前三级安全教育，加强现场巡查力度，企业还通过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安全生产控制情况如下：

噪声的控制：公司生产过程产生的噪声来源主要是拉丝机、漆包机在运行中产生的噪声。公司除加强个人防护及安全教育外，还为生产工人配备耳塞、耳罩等防护用具，每年还定期给生产工人进行职业性健康检查。

有机溶剂浓度的控制：电磁线生产涂漆工序中会有少量有机溶剂挥发。公司一方面在涂漆器部位增加隔离装置，减少有机溶剂挥发；另一方面合理进行厂房空间设计，增设通风换气设备，减少有毒废气的污染。

废气处理：生产过程中的废气必须进行处理后排放，电磁线生产使用的原材料漆由漆基和溶剂、稀释剂等辅料组成。它们在漆的成膜和固化过程中逐渐挥发，由漆包生产线中的催化燃烧装置来进行催化燃烧处理，经催化燃烧后达标排放。

废液处理：拉丝工序中用于冷却、清洗、润滑裸铜线及拉丝模具的润滑液由油脂类物质和软化水调配而成，经多次使用后失效成为废液。公司将废拉丝润滑液经过过滤分离处理，分离后的油脂收集后，转入锅炉房拌入煤中燃烧；分离出的水完全满足环境要求，可直接排入开发区污水管道。

废有机物处理：电磁线生产过程中出现的废漆和废溶剂均为有毒物，不能直接对外排放。公司采用铁桶集中收集，并存放在安全可靠的地方，集中交环保部门处理。

(九) 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以生产电磁线产品为主，生产过程不存在高危险或重污染的情况。公司自成立以来，无重大安全事故及污染事故的发生，亦未存在因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原因受到处罚情况。

(十) 发行人主要在建项目情况

1、公司主要在建项目情况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在建工程情况如下：

图表 5-40 发行人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在建工程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建设期	总投资	已投资	自有资金
广东精达里亚技改及安装	2018-2020 年	21,000.00	6,000.00	21,000.00
合计		21,000.00	6,000.00	21,000.00

图表 5-41 发行人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在建工程未来三年投资计划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未来三年投资计划		
	2019	2020 年	2021 年
广东精达里亚技改及安装	10,000.00	5,000.00	0
合计	10,000.00	5,000.00	0

2、拟建工程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除在建工程外，尚无新的拟建工程项目。

(十一) 发行人未来发展战略

受国内大规模电网建设以及机电、家电和以电子信息为主体的高科技行业增长的影响，我国电磁线行业呈现平稳发展的态势，目前我国已成为世界电磁线生产和销售第一大国。但由于受前几年行业爆发式增长的市场需求影响，使得国内电磁线产能过度扩张，尽管行业需求仍能保持一定的增长，但产能过剩导致供过于求的问题严重困扰着整个行业，已经有部分中小电磁线生产企业关停并转。

从发展趋势上看，电磁线行业发展将迎来转机：首先，从行业自身角度来讲，随着行业加速整合以及淘汰落后产能，行业集中度有望得到提升；其次，下游需求有望复苏，尤其是国内特高压电网建设将加速，还有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全面落地后带来的国内机电行业优质产能输出，这些都将为整个电磁线行业带来较好的发展机遇；此外，随着国内技术日趋成熟，以电子线材、新能源汽车专用线材、风电装备用线、航空航天等高端装备用线为代表的高端产品实现进口替代将是大势所趋。

2014 年，电子商务、电子支付等互联网经济发展势头迅猛，第三方支付公司、电信运营商等非银行机构加速向支付结算、信用中介等传统金融服务领域渗透，互联网金融在我国飞速发展，无论在发展规模还是对传统金融业的冲击和重塑方面，都引起了社会民众、企业界、投资界、监管机构乃至各级政府的高度关注。

从发展趋势上看：1、传统行业的互联网转型是大势所趋。随着互联网，尤其是移动互联的兴起，大量的传统行业如媒体、零售、家政，乃至教育、房地产医疗等行业都不断受到冲击乃至重塑。互联网对传统行业的影响日益加大加深，越来越多的传统企业在互联网的冲击下主动或被动的转型。信息化、互联网化是大势所趋，互联网浪潮会加速传统行业演进洗牌。2、产业互联网面临巨大发展机会。随着互联网行业的发展，纯线上的互联网业态发展已经较为充分，行业格局基本确立，但是与传统行业相结合的产业互联网是新的蓝海，面临着巨大的市场机会。3、互联网金融以其便捷性和市场需求性与行业的关联性不断加强。

为适应宏观经济新常态，公司在坚持做精、做大、做强主业的同时，密切关注和投资新兴经济等领域，逐步实施“传统主业+新兴产业”双轮驱动发展战略，调整和转型产品结构，进一步扩大铝线市场份额，抢占行业发展的新高地；通过电子商务平台，整合线上、线下资源，深挖市场需求，拓展市场边界；积极关注和进军互联网金融领域，探索运营新模式；继续利用股权投资等多种手段，加大投资和布局新兴产业。积极整合资源，完善风控体系，有效控制风险，稳步提升企业的盈利能力，实现企业持续快速和健康发展。

（十二）其他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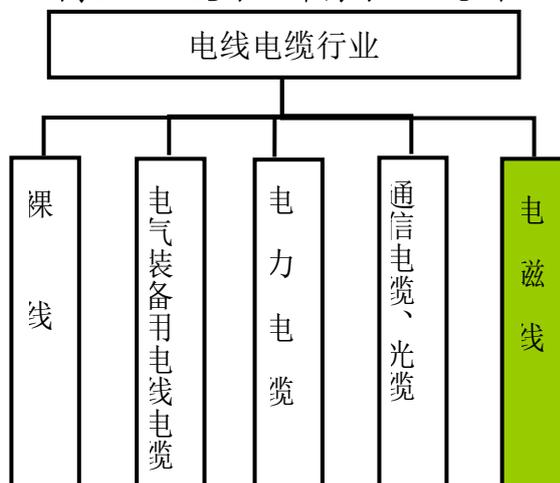
2018 年 4 月 27 日，发行人发布《重大事项公告》，公告内容如下：公司近日接到通知，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光荣先生因涉嫌行贿罪，被长沙市望城区人民检察院批准执行逮捕，李光荣先生的上述涉案行为与公司无关。李光荣先生目前在公司不担任任何职务，不参与公司实际经营活动，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产生影响，公司生产经营一切正常。2019 年 1 月，李光荣被取保候审，回归华安财险并恢复主持工作，已经召开过多次董事会。

九、发行人所在行业状况、行业地位及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一）行业的主管部门和监管体制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表》（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中的“3831 电线、电缆制造”，在细分行业中属于电磁线行业。

图表 5-42 发行人所属行业示意图



国内电线电缆行业在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调控下，遵循市场化发展的行业管理体制。电线电缆行业的自律性组织为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是中国电器工业协会所属四十一个分支机构之一，由全国各地、各系统和各种所有制的电线电缆生产企业、企业集团、科技单位、学校及各类相关机构所组成。

电磁线行业主要由政府部门和行业协会进行宏观管理和行业自律管理。行业管理体制为：国家发改委制定指导性产业政策；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协助政府

进行自律性行业管理，代表和维护电线电缆行业的利益及会员企业的合法权益，组织制订电线电缆行业共同信守的行规行约等。目前，政府部门和行业协会对本行业的管理仅限于行业宏观管理，具体的业务管理和产品的生产经营则完全通过市场化方式进行。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下设绕组线专业委员会，本公司为绕组线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单位。

（二）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电磁线作为现代工业基础性产品，在电力设备、工业电机、家用电器、汽车电机、电动工具、仪器仪表等国民经济诸多领域中都有广泛应用，上述行业的各项支持政策均对公司业务有着促进作用。最近五年内对电磁线行业有重大影响的政策文件如下：

图表 5-43 近五年内对电磁线行业有重大影响的政策文件

时间	政策	主要内容
2013 年 2 月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	提高基础工艺、基础材料、基础元器件等基础制造能力，大力发展新兴装备领域，加快产业转型升级。
2013 年 8 月	《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节能环保产业的意见》	围绕重点领域，促进节能环保产业发展水平提升。加快节能环保技术装备更新换代，发展资源循环利用装备。
2014 年 6 月	国务院发布《能源发展战略行动计划（2014-2020 年）》	坚持“节约、清洁、安全”的战略方针，加快构建清洁、高效、安全、可持续的现代能源体系。重点实施四大战略：节约优先、立足国内、绿色低碳、创新驱动。
2014 年 7 月	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快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的指导意见》	加快充电设施建设，积极引导企业创新商业模式，推动公共服务领域率先推广应用。
2015 年 5 月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节约能源，使用新能源车船车船税优惠政策的通知》	对中国境内销售 1.6 升以下的燃用汽油、柴油车减半征收车船税；对使用新能源汽车如纯电动商用车、插电式（含增程式）混合动力汽车、燃料电池商用车免征车船税。促进新能源汽车消费。
2015 年 5 月	国务院发布《中国制造 2025》	以“创新驱动”、“质量为先”、“绿色发展”、“结构优化”和“人才为本”为基本方针至 2025 年使我国制造业整体素质大幅提升，创新能力显著增强，达到世界制造强国水平。
2015 年 11 月	中共中央委员会发布《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	加快先进制造业发展，新产业新业态不断成长，改善生态环境，提高能源资源利用效率，支持高端装备制造业发展。
2015 年 11 月	交通运输部、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新能源公交车推广应用考核办法（试行）》	明确了全国各省（区、市）新能源公交车 2015 年-2019 年推广指标。
2016 年 初	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目录	“六、新能源与节能”中的“（一）可再生清洁能源”、“（四）高效节能技术”和“八、先进制造与自动化”“（三）高性能、智能化仪器仪表”“（四）先进制造工艺与装备”“（六）

		电力系统与设备”和“七）汽车及轨道车辆相关技术”等都是电磁线行业的下游领域，电磁线对于上述领域的节能降耗具有重要意义。
2016 年 4 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工业节能管理办法》	组织制定并适时修订单位产品能耗限额、工业用能设备（产品）能源利用效率等相关标准以及节能技术规范；推动全国工业节能监督管理工作。
2016 年 9 月	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发布《中国电线电缆行业“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	依靠科技创新，以数字化、智能化制造为主题，融入产业互联网，迅速提升企业自身竞争力。
2016 年 12 月	《“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强化轨道交通装备领先地位，推进轨道交通装备产业智能化、绿色化、轻量化；实现新能源汽车规模应用；推动新能源产业发展，加快发展先进核电、高效光电光热、大型风电、高效储能、分布式能源等，加速提升新能源产品经济性。
2016 年 12 月	《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	调整优化风电开发布局，大力发展分散式风电，稳步建设风电基地，积极开发海上风电，加大中东部地区和南方地区资源勘探开发，优先发展分散式风电。 优化太阳能开发布局，优先发展分布式光伏发电，扩大“光伏+”多元化利用，促进光伏规模化发展。稳步推进“三北”地区光伏电站建设，积极推动光热发电产业化发展。
2016 年 12 月	《可再生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	着力推进风电的就地开发和高效利用，积极支持中东部分散风能资源的开发，在消纳市场、送出条件有保障的前提下，有序推进大型风电基地建设，积极稳妥开展海上风电开发建设。 促进光伏发电规模化应用及成本降低，推动太阳能热发电产业化发展，继续推进太阳能热利用在城乡应用。
2016 年 12 月	《风电发展“十三五”规划》	提出加快开发中东部和南方地区陆上风能资源、有序推进“三北”地区风电就地消纳利用、积极稳妥推进海上风电建设、提升中东部和南方地区风电开发利用水平。
2016 年 12 月	《太阳能发展“十三五”规划》	继续扩大太阳能利用规模，不断提高太阳能在能源结构中的比重，提升太阳能技术水平，降低太阳能利用成本。完善太阳能利用的技术创新和多元化应用体系，为产业健康发展提供良好的市场环境。
2017 年 1 月	国务院官方发布《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的通知》	通知明确，要加快发展壮大新能源汽车等战略性新兴产业，使新能源汽车成为中国的支柱产业，并明确政府部门公务用车中新能源车必须过半。通知要求从产业发展、交通运输、公共机构、绿色消费等四大维度促进新能源汽车领域快速发展。新能源汽车已经成为我国发展战略
2017 年 4 月	工信部、发改委、科技部关于印发《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的通知	提出以新能源汽车和智能网联汽车为突破口，加速跨界融合，构建新型产业生态，带动产业转型升级，实现由大到强发展。到2020年，新能源汽车年产销达到200万辆，动力电池单体比能量达到300瓦时/公斤以上。到2025年，新能源汽车占汽车产销20%以上。

2017 年 9 月	工信部、财政部、商务部、海关总署、质检总局联合发布《乘用车企业平均燃料消耗量与新能源汽车积分并行管理办法》	对传统能源乘用车年度生产量或者进口量达到3万辆以上的,从2019年度开始设定新能源汽车积分比例要求,其中:2019、2020年度的积分比例要求分别为10%、12%。
---------------	---	--

(三) 政策对本行业的支持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明确了战略性新兴产业为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和新能源汽车七个产业，其中多个行业如高端设备制造、新能源和新能源汽车等为电磁线行业的下游行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将为电磁线行业的长远发展提供更大的市场空间。

公司所生产的电磁线产品为电子信息产品、机电产品、家电产品等配套提供高性能的金属材料，其生产技术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中“四、新材料技术”之“10、金属及非金属材料先进制备、加工和成型技术”之“用来制造高性能、多功能的高精、超宽、薄壁、特细、超长的新型材料及先进加工和成型技术”。

公司的主要产品耐高温铜线广泛应用于电子元器件制造，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 年本）》，其所属行业为鼓励类项目“二十四、信息产业 24.电子专用材料制造”。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中，仍为鼓励类项目“二十八、信息产业 22.半导体、光电子器件、新型电子元器件等电子产品用材料”。因此，公司主营业务属于国家产业政策支持领域。

(四) 行业市场前景

1、总体市场前景分析

电磁线是电机、电器、家用电器、电子、仪表电磁绕组的基础和关键材料，随着工业电器、家用电器、电讯、电子等的迅速发展，给电磁线带来了广阔的应用领域和市场，但同时，技术的飞速进步对电磁线提出了越来越高的要求。目前国内电磁线已经覆盖了工业电机、电力设备、家用电器、汽车、仪器仪表等多个行业，可以满足所有应用电磁线行业对各类电磁线的需求，形成了一个完整的产品系列体系。

近年来，宏观经济进入结构调整时期，下行压力较大，受此影响，电磁线行业在 2010-2013 年发展较为缓慢，并在 2012 年出现负增长；随着供给侧改革深入进行和经济结构调整优化以及新型城镇化和居民消费水平的升级换代，在淘汰和化解过剩产能和落后产能同时鼓励科技创新与新兴产业发展，我国经济增长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更加注重发展质量的中速增长，加之全球经济整体的企稳回暖，电磁线行业的下游如工业电机、家用电器、电机等行业将迎来新一轮的发展，进而带动电磁线行业的稳步发展。

2、分行业市场前景分析

由于电磁线广泛应用于电机和发电机、变压器、电动工具、汽车、继电器、微特电机及空调、冰箱压缩机等领域，其需求量由下游行业的需求决定。

(1) 工业电机

电机是一种利用电和磁的相互作用实现能量转换和传递的电磁机械装置；电机从电系统吸收电能，向机械系统输出机械能，主要作为驱动各种机械设备的动力，其中中小型电机具有量大面广的显著特征，广泛地应用于工业、农业、国防、公用设施和家用电器等各个领域。目前，我国电机制造企业逾 2,800 家，大型企业 300 多家，约 1,500 个品种，其中中小型电机产量约占电机总产量的 90%，对国民经济建设、能源节约、环境保护和人民生活都起着重要的促进作用。近年来，我国政府加大对企业自主创新和产业升级的支持力度，随着一系列高端技术的突破，高端电机产品的自给程度不断提高，国内大型的电机生产厂商已经初步具备了与国际主流制造商竞争的能力；而发达国家因劳动力成本等因素，逐渐将电机制造转移至我国，目前，我国已经成为世界电机的生产制造基地。

相对于直流电机，交流电机结构简单，制造方便，比较牢固，容易做成高转速、高电压、大电流、大容量的电机；因此，交流电机已成为最常用的电机。我国交流电机年产量从 2001 年的 6,263.27 万千瓦增至 2017 年的 2.79 亿千瓦，年复合增长率达 9.79%。

图表 5-44 2001 年-2017 年交流电机产量（万千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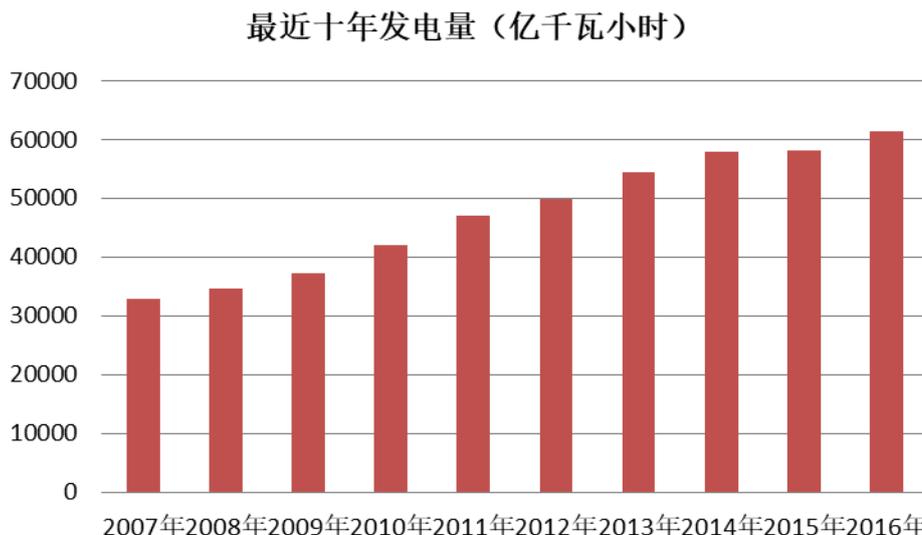
在全社会电能消耗中，有 70% 左右耗费在工业领域，而工业电机的耗电量又占据整个工业领域用电的 70%，经测算，如果电机效能如果提高 1%，每年可节电约 260 亿千瓦，由此可见从传统工业电机向高效节能方向进行技术升级对于整个社会节能降耗至关重要，一般来说，提高电机效率可以主要通过两种方式，一种是使用变频节能电机，提高运作效率；另外一种是使用高效电机。从变频节能电机方面来说，采用变频节能电机可获得 20% 以上节电效益，较多用于风机、泵类、压缩机、粉碎机、城市交通、工矿机动车辆以及其他需要电动机调速的各种设备，但目前我国电机配备变频器尚不足 12%，尚未得到工业化的普及应用；从高效电机来说，目前，我国电机效率约为 87%，发达国家普遍达到 91% 以上，美国和欧盟的超高效电机达到 93%，单机效率比我国高 3%-6%，随着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进一步实施和补贴政策的支持，未来高效电机的市场应用比例将大幅上升，同时高效电机领域将逐渐

淘汰 B 级，采用 F、H、C 级漆包线。作为电磁线产品的主要需求行业之一，未来高效电机以及变频节能电机的推广将是电磁线产品需求增长和产品升级的重要发展方向。

(2) 发电机和变压器

电力行业是支撑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基础性产业和公用事业，目前，我国正处于经济增速换挡期、结构调整阵痛期和前期政策消化期，传统动力逐渐减弱，新生动力不断形成，电力供应结构持续优化，受工业去产能、房地产去库存等因素影响，高耗能行业用电量继续呈负增长，但受下调电价、降低企业税费负担等降成本及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战略等因素影响，高耗能工业用电量降幅有所缩小，且非高耗能工业用电增速加快，第三产业中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用电量为代表的大数据、“互联网+”等新业态、新产业发展迅速，用电量持续增长。在居民生活用电方面，我国目前的人均生活用电量还不到日本的四分之一和美国的八分之一，未来还有很大的增长空间，城镇化、农民工市民化的快速推进将促进居民生活用电增速保持稳定。

图表 5-45 最近十年发电量（亿千瓦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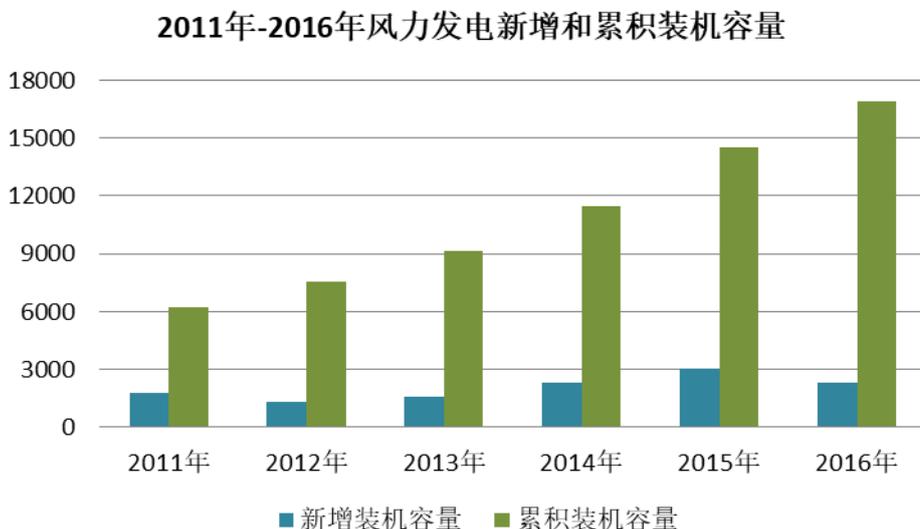


发电机从机械系统吸收机械能，向电系统输出电能。变压器是利用电磁感应的原理来改变交流电压的装置。发电机和变压器是电磁线在电力行业应用的重要领域。因此，随着未来经济结构优化，GDP 持续增长以及居民生活用电量稳定持续增长，发电能力持续扩张，带来电网持续建设，电网建设推动着发电机和变压器行业的发展，对电磁线的需求也将持续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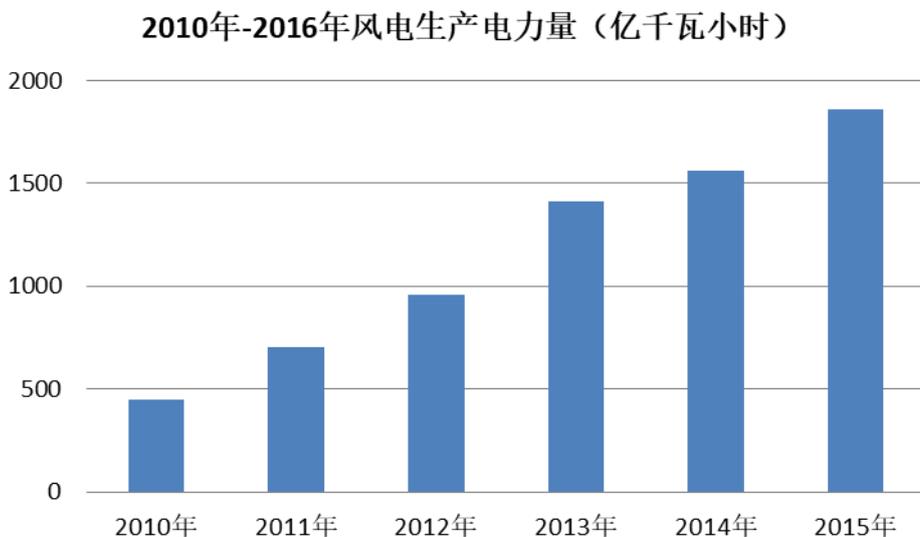
风能作为一种可再生能源能够在提供能源的同时减少二氧化碳的排放，根据世界能源委员会的计算，使用风电每提供 100 万 KWH 的电量，可减少二氧化碳的排放量 600 吨，因此风力发电是当今新能源开发和利用的首选。我国风能资源丰富，总储量为 32.26 亿 kWH，其中可开发利用的约 7-12 亿 kWH，陆地可开发风能资源 6-10 亿 kWH，海上可开发资源约 1-2 亿 kWH。近年来，在国家大力支持可再生能

源发展和积极研发重大设备等政策的推动下，我国风电装机容量不断增长，风电装备制造制造业不断发展，2011 年我国风力累积装机容量从 6,236 万千瓦增长到 2016 年 16,873 万千瓦，年复合增长率为 22.03%。

图表 5-46 2011 年-2016 年风力发电新增和累积装机容量



图表 5-47 2010 年-2016 年风电生产电力量（亿千瓦时）



根据国家能源局发布的《风电发展“十三五”规划》，到 2020 年底，风电累计并网装机容量确保达到 2.1 亿千瓦以上，其中海上风电并网装机容量达到 500 万千瓦以上；风电年发电量确保达到 4200 亿千瓦时，约占全国总发电量 6%；文件还明确提出到 2020 年有效解决弃风问题。2017 年各省相继推出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进一步明确各省风电装机目标、行业布局及鼓励发展重点。全国及地方“十三五”发展规划的相继出台，明确了风电行业合理健康可持续的发展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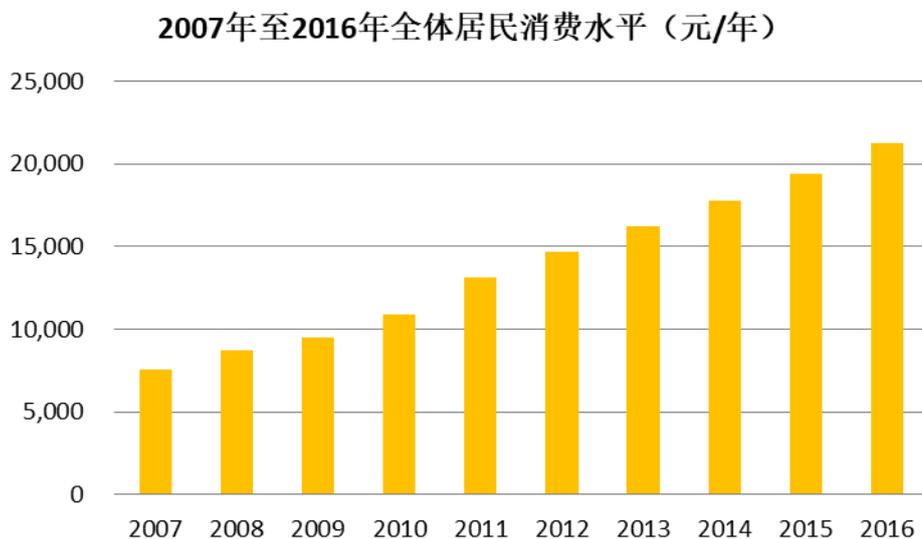
风力发电系统中的发电机承担将风能转换为电能的任务，是风力发电系统中的核心部件。电磁线主要应用于发电机，因此随着风能发电市场的快速发展，其对电磁线的需求也将快速增加。

(3) 家用电器

家用电器是电磁线的重要应用领域。家电三大行业——空调、冰箱、彩电全部应用特种电磁线，占特种电磁线行业总量的 20% 以上，特别是家用空调用电磁线占特种电磁线总用量的 15% 以上，是特种电磁线的主导市场。经过十多年快速发展，我国家用电器行业形成了巨大的产业规模，2007 年至 2016 年，家用空调、电冰箱和彩电年均复合增长率分别为 6.68%、7.57% 和 7.14%，我国家电不仅具备成本优势，还具备规模、产业集群、产品配套优势等优势，目前，我国已经成为全球家电业制造大国和制造强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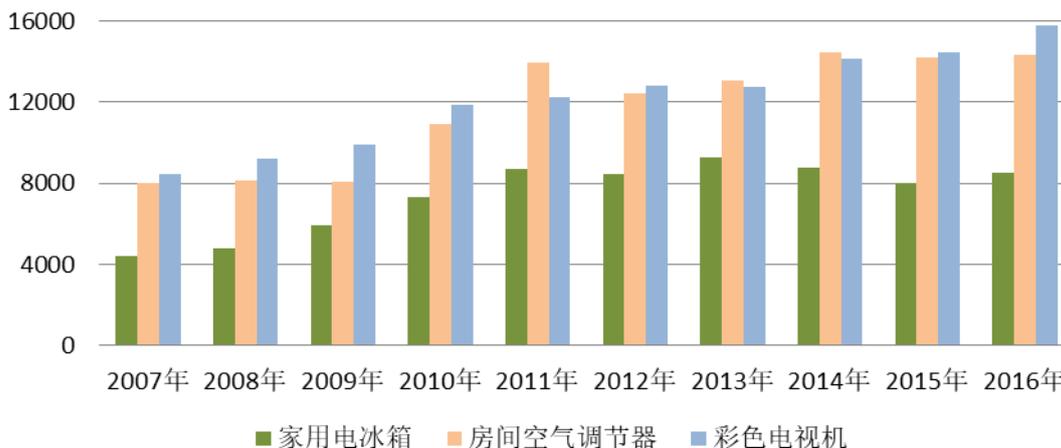
随着消费升级的步伐越来越快和城镇化持续深入发展以及家电制造企业在追赶全球家电行业技术创新和产品创新的潮流中，强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减少无效和低端产品的供给，扩大有效和中高端供给，为消费者提供高端高效智能产品，城市市场对风冷冰箱、变频冰箱、强调舒适性的高性能空调器等节能环保健康、高端家电产品的需求将持续增长，高端大家电将成为城市市场更新换代的主力产品。随着国内新农村建设，在农村市场上，家电产品在农村快速普及并实现消费升级，农村消费者对高品质家电的需求将大大增加。另外，随着节能减排政策的推行，家电能效标准的制定，国内外市场对节能家电和绿色家电的需求将迅速增长；变频技术、新能源技术、新材料与材料替代技术、智能化和网络化技术等高新技术突破发展将显著提高家电产品的性能和品质，创造新的市场需求；家电企业将迎来新的发展机遇，同时也将有力拉动电磁线的市场需求。

图表 5-48 2007 年至 2016 年全体居民消费水平（元/年）



图表 5-49 2007 年至 2016 年主要家用电器产量（万台）

2007年至2016年主要家用电器产量（万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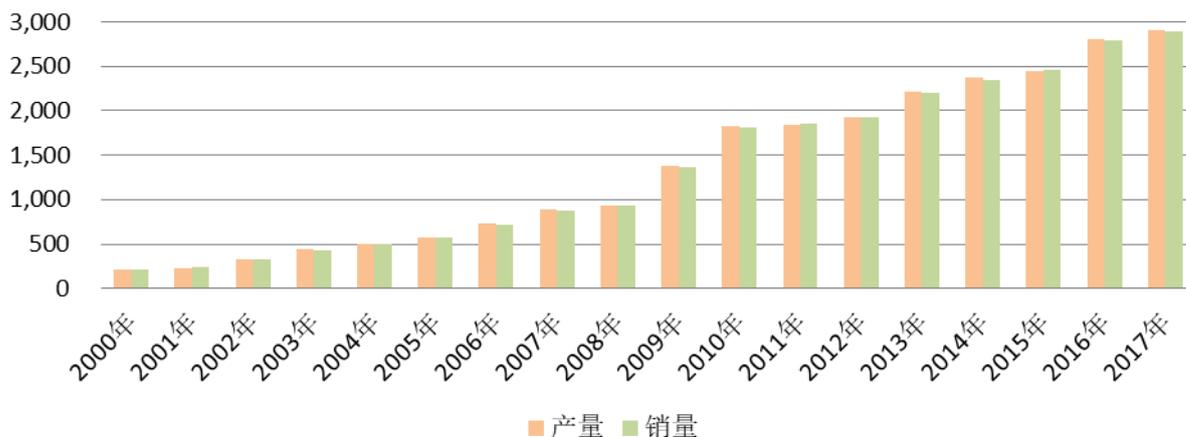
(4) 汽车

汽车行业的电机，是非电网系统的电机，所需漆包线的性能及质量要求特别严格，全部应用 H 级以上的特种漆包线，以中规格为主；除了电机以外，起动机、智能空调、神经元传感器、智能化座椅、自动导航、自动导航和防撞等基础设备、安全设备和高端配置均需要使用电磁线。通常情况下，一辆汽车配备一台汽车发电机，若干电机，发电机和电机均需要使用电磁线，其中电机数量的多少与汽车档次成正比，如每辆经济型汽车至少配备电机 5 台以上，普通轿车至少配备 20-30 台，而豪华型轿车需要配备 60-70 台甚至上百台；随着人们对汽车使用性能的日益注重，特别是对汽车舒适性、安全性、燃油经济性以及环境保护要求越来越高，汽车上的电子控制装置和用电设备相应增加，使得汽车行业应用电磁线的规模和领域持续增长。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2009 年中国汽车产销量分别为 1,379.10 万辆和 1,364.38 万辆，同比增长 45.57% 和 45.46%，产销量跃居世界第一位；2017 年，我国全年销售汽车 2887.9 万辆，同比增长 3%，较 2016 年同期累计销量增速有较大回落。随着汽车在城镇家庭的逐渐普及，乘用车行业已基本告别 2000-2010 年十年高速增长期，转而进入稳健增长时期。

图表 5-50 2000 年-2017 年汽车产量和销量（万辆）

2000年-2017年汽车产量和销量（万辆）



未来随着国内城镇化率进一步提升及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完善，人均收入的增加，对汽车等消费品的需求持续提升：年轻人消费市场迅速崛起，首购主力由 80 后逐渐向 90 后转移，且呈现出由可选向必选转变的特点，相比于 80 后，90 后更早拥有驾照，首购和换购的需求更为迫切，而且 90 后拥有更强的超前消费观念，对于利用汽车金融进行首购的接受度更高；2016 年我国城镇化比率为 57.4%，随着城镇化的持续推进，根据政府目标到 2020 年时，我国城镇化比率将超过 60%，新一代城镇移民成为重要的购车群体；截至 2017 年上半年，我国汽车保有量已经突破 2 亿辆，汽车市场逐步由增量市场向存量市场转变，汽车平均年龄将不断增加，乘用车市场换购需求不断增大。综上，首次购和换购需求仍然旺盛，将带动汽车产品消费继续增长。

在新能源汽车领域，新能源汽车的发展不仅是应对传统化石能源日益枯竭的一大途径，还有助于缓解燃油汽车对大气的污染，因此受到了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2017 年 1 月，国务院官方发布《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的通知》，通知明确，要加快发展壮大新能源汽车等战略性新兴产业，使新能源汽车成为中国的支柱产业，并明确政府部门公务用车中新能源车辆必须过半。通知要求从产业发展、交通运输、公共机构、绿色消费等四大维度促进新能源汽车领域快速发展。新能源汽车已经成为我国发展战略，

数据显示，2016 年全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量累计达 45.5 万辆，比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58.5%；2017 年全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量累计达 71.6 万辆，比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51.1%。分地域来看，一线城市中，2017 年交强险数据显示，全国新能源乘用车上牌数为 49.89 万辆，分区域看，六大限牌城市——北京、上海、深圳、杭州、天津、广州 2017 年新能源乘用车上牌数排名前列，合计为 23.38 万辆，占全国比例达到 47%，表明我国新能源乘用车消费主要依靠汽车限牌城市，随着由于限牌限行等政策持续执行，政策倒逼市场对新能源汽车产生将持续产生巨大需求。

图表 5-51 2017 年六大限牌城市上牌数排名



资料来源：交强险，长江证券研究所

在二线城市中，随着汽车保有量的增加和对环境重视程度的提高，未来有望推出对新能源车的优惠政策，新能源汽车具有采购成本高、使用成本低的特点，适合租赁市场，有望在租赁市场实现突破。随着充电设施的普及，降低了新能源车的使用成本，提高了使用的便捷性，电池等核心零部件的采购成本未来有望持续下降，进而促使新能源汽车价格的下降，提高了市场对新能源汽车的接受程度；新能源汽车应用领域将是未来电磁线需求的重要增长点。

(5) 电动工具

作为常见的应用工具之一，电动工具随处可见，如电钻、电锯、切割机、割草机等。电动工具应用范围十分广泛，是日常生产生活的重要设备，对社会经济发展起着不可或缺的作用。电动工具通常以小容量电动机或电磁铁为动力，通过传动结构来驱动工作头，是一种手持式或便携式的机械化工具。电动工具因为其结构轻盈、携带使用方便、生产效率较高、能耗低等特点，已被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各个领域，并逐渐走入家庭，是一种量大面广的机械化工具，广泛用于建筑、装饰装潢、木业加工、金属加工以及其他制造业等领域，是国家一直鼓励发展的机电产品之一。

我国电动工具行业以出口为主，内销为辅。经过数十年的发展，电动工具行业在承接国际分工转移的过程中日趋成熟，已成为国际电动工具市场的主要供应国之一。作为外向型特征十分明显的一个行业，我国电动工具行业(整机和零部件)的出口率达 80%以上，出口量位居世界首位。电动工具作为量大面广的机械化工具，被广泛应用于建筑道路、金属加工、木材加工等国民经济各领域，2016 年行业规模以上企业总数合计 281 家，实现销售收入达到 708.25 亿元，同比增长 6.30%。（数据来源 <http://news.cnfol.com/chanyejingji/20180205/25997222.shtml>），随着世界经济的发展，电动工具整机及零部件制造商面临广阔的市场空间。随着电动工具产量的逐渐提高，电磁线需求量也会同步增长，由于行业发展和企业市场竞争需要，电动工具发展了无刷电机、充电式电动工具和超高速电机等新品，这将对电磁线的产品品种

和质量提出更多和更高的要求。

（五）行业竞争格局

经过多年发展，我国目前已经成为世界电磁线生产、销售、使用第一大国和出口基地；电磁线行业市场竞争充分，根据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的统计，目前我国电磁线生产企业中产量前十位的企业产量总和超过行业总量的 1/3。我国电磁线行业已经形成了区域化产业聚集特征。根据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的测算，浙江、广东和安徽三省产量分列全国前三位，三个区域合计占全国电磁线产量近七成。产生这种区域分布，主要由于三省及周边制造业较为发达，区域内下游行业客户聚集效应明显。

从竞争的主要手段和策略分析总体来看，国内电磁线制造企业技术素质、生产能力、生产规模差距很大，在低水平竞争的形势下，竞争越来越激烈，价格战已十分普遍，并由此引发了产品质量的下降。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电磁线行业生产厂家应通过各种方式降低成本，控制固定支出，加强新技术开发，电线电缆行业中技术力量强、产品质量好的企业将在未来竞争中处于有利地位。

（六）行业内主要企业

国内电磁线行业有着庞大的生产队伍，厂家数量超过 1,000 家，其中年产量较大的企业主要有：精达股份、冠城大通、露笑科技、贤丰控股、长城科技和经纬电材，均为上市公司。近三年及一期漆包线销售收入对比如下：

其中，冠城大通的主要产品为自粘线，主要定位于普通电磁线市场；露笑科技的主要产品为铜芯电磁线和铝芯电磁线，贤丰控股的主要产品为微细铜基电磁线，经纬电材的主要产品为换位铝导线、薄膜绕包圆铝线，均主要定位于特种电磁线市场。

上述公司具体情况如下（以下数据来自于相关上市公司公开披露信息）。

1、冠城大通（600067）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前身成立于 1988 年 4 月，1997 年 5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冠城大通主要从事房地产开发、漆包线生产销售及新能源锂电池生产经营，电磁线业务主要为家电、电动工具、新能源汽车等配套，2017 年产量约 6.81 万吨。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68.97 亿元，其中，电磁线业务实现销售收入 33.50 亿元。

2、露笑科技（002617）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9 年 5 月，2011 年 9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该公司主要经营漆包线、机电、蓝宝石和新能源汽车业务的生产、销售。电磁线业务包括耐高温铜芯漆包线、微细铜芯电子线材和耐高温铝芯漆包线三大类，产品运用电动工具、电机、家用电器、电子、通讯、交通等领域，2017 年产量约 4.11 万吨。2017 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2.45 亿元，其中，电磁线业务实现销售收入 16.12 亿元。

3、贤丰控股（002141）（原蓉胜超微）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5 年 1 月，2007 年 7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

市。该公司主要经营与电子信息、家用电器和国防科技配套的微细及特种漆包线，2017 年产量约 1.87 万吨。2017 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64 亿元，其中，电磁线业务实现销售收入 11.62 亿元。

4、长城科技（603897）

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8 月，2018 年 3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该公司主要经营电磁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2017 年产量约 9.84 万吨。2017 年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5.84 亿元。

5、经纬辉开（300120）

天津经纬辉开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前身成立于 1999 年 3 月，2010 年 9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经纬辉开于 2017 年收购了新辉开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00% 股权，进入新的业务领域，形成了液晶显示和触摸屏模组、电磁线和电抗器三大类产品结构，电磁线业务主要为家电、电动工具、新能源汽车等配套，2017 年产量约 1.38 万吨。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8.88 亿元，其中，电磁线业务实现销售收入 5.16 亿元。

（七）行业壁垒

电磁线行业产品的种类较多，应用领域涉及到机电、电器、电子等诸多行业，而且具有典型的资金密集型和技术密集型特征；目前，普通电磁线产品市场的进入门槛较低，但要进入到高端电磁线产品市场，行业进入门槛相对较高，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1、资金壁垒

电磁线生产主要原材料是电解铜，而且上游电解铜供应商给予的信用期非常短，通常要求现款现货或者预付货款，加之电解铜价格波动较大，近年来处于历史高位，原材料采购占用了大量的营运资金，因此，电磁线行业属于典型的资金密集型行业，对行业新进者的资本规模和筹资能力提出了很高的要求。

2、客户壁垒

电磁线生产企业与其下游客户的合作关系具有较强的稳定性。由于电磁线的产品特性，下游客户无法通过抽样等传统手段即时对全部产品质量作出合理判断和检验，而只能在终端产品客户的使用过程中才能发现产品的潜在质量缺陷，因此，电磁线生产企业一般要通过长期的技术应用和服务以获取下游客户稳定的定案，逐步形成自身稳定的客户群。因此优质客户资源的争夺是行业竞争的焦点，这些客户对产品的质量、技术水平、服务体系有很高的要求，为保证产品质量稳定和及时售后服务以及持续稳定的供应，一般多选择行业内规模较大、知名度较高、实力较强的企业，一旦双方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只要电磁线制造企业自身不出现重大问题，一般不会被取代。因此，新的行业进入者一般很难在短期内培养出自己稳定的客户群，优质客户的获取成为新进入者的壁垒。

3、技术壁垒

为了保证机电、家电和通讯等领域设备的性能和质量稳定，电磁线制造企业必须严格保证电磁线产品的质量和性能的稳定，特别是用于特殊领域，譬如汽车、电

力行业、轨道交通和通讯网络设备的电磁线性能稳定与否，将直接关系到社会运行的安全和稳定，这对电磁线厂家的生产技术和产品质量提出了严格的要求，因此，电磁线生产企业必须具备良好的质量控制流程和较强的研发与工艺设计能力才能赢得市场竞争。

(八) 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作为电磁线行业后进入者，我国电磁线产业充分发挥后发优势，通过引进国外先进的设备和技术，在此基础上，通过自主研发逐渐掌握核心技术，缩短与国外先进电磁线行业技术差距。

电磁线作为基础性的工业产品，其质量和性能直接关系工业设备和家用电器运行的稳定安全，因此，电磁线行业对生产工艺要求较高，特别是具有特殊用途的电磁线，对拉丝、张力、烘焙温度、工作环境等要求较高；为了保证产品质量，生产企业需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更新制造设备、完善制造工艺，具体如下：

1、制造工艺技术是质量的核心

电磁线产品的工艺设计和生产制造需要应用力学、化学、材料、电磁学、热学、机械工程和自动控制等专业领域技术，属于综合性较强的产品，因此需要企业培养或引进各专业领域的人才，加大相关专业领域技术研发，研发投入较大。电磁线应用领域非常广泛，产品型号、规格众多，客户需求多样化，对电磁线生产企业的生产工艺和流程管理要求较高，特别工艺设计、生产过程检测和质量控制等方面必须准确、可靠和适宜，这就要求电磁线生产企业具有出色的生产管理能力和质量控制措施和经营丰富、专业知识扎实的生产人员。

综上，要达到上述条件，电磁线生产制造企业必须具备雄厚的资金实力、经验丰富的技术和生产人才才能实现。

2、性能测控技术是产品质量监控的依据

电磁线是需要通过加工后装配到电机或电器上，广泛的应用领域必然导致其装配后整机运行的环境也多样，而且电磁线多应用于电机或电器的核心，其运行状况直接关系工业设备、家用电器、电力系统的稳定，因此，对其性能要求特别高；一般来说，电磁线的性能评价包括装配尺寸、机械性能、电气性能、热学性能和化学性能等的综合，不同的应用领域有不同的要求，这就需要不同的测试手段来分类评价。

电磁线制造是连续大批量生产作业，其性能状态的检查无法全数量进行，而且大多数性能测试为破坏性的，在实践中，电磁线制造企业通过科学合理的抽样测试和在线连续测试技术来实施，新型的测试技术的开发应用，推动了电磁线性能全面、快速且有效的诊断分析，因此，测试技术的开发和投入、技术处理经验的积累都需要企业持续的重视和发展。

(九) 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及季节性特征

1、行业的周期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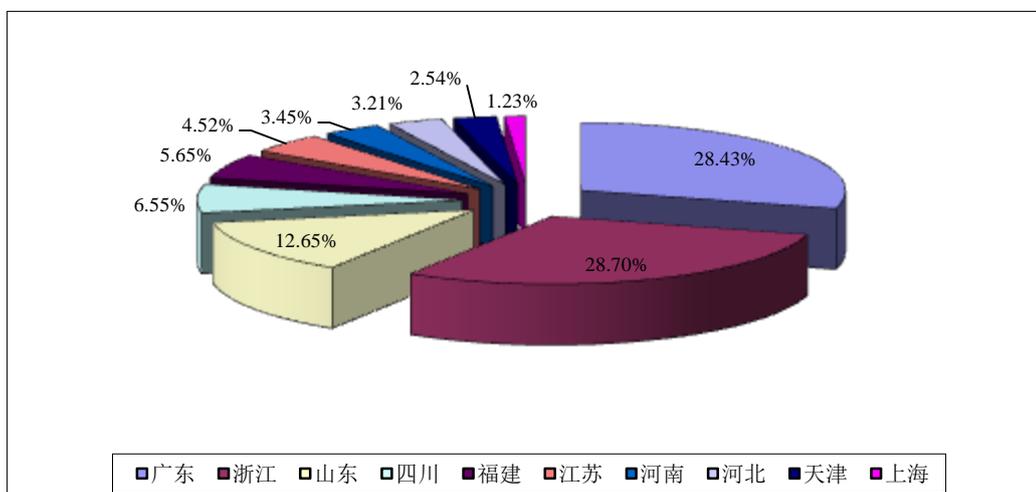
电磁线行业与机电、电器、电子、输变电设备制造业等行业的发展周期息息相

关，进而与国民经济的发展密切相关，受经济波动的影响明显国家宏观经济运行所呈现出的波动会使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具有明显的顺周期性。电磁线行业的起伏与下游制造业息息相关，而下游制造业易受宏观经济环境变化的影响，从而使公司生产经营面临经济波动的周期性影响。

2、行业的地域性

由于国内经济发展具有区域间不平衡的特点，导致国内电磁线行业的分布也具有明显的区域差别。电磁线行业的快速发展，得益于家电、工业电机、汽车等加工制造业的发展，上述下游行业主要集中于我国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及环渤海地区，电磁线行业作为其配套行业，与其布局特征相似，也主要集中于上述地区。截至 2017 年底，上述两个地区的电磁线企业数量占电磁线企业总数的 55% 以上，具体情况见下表。

图表 5-52 中国重点地区电磁线行业企业数量分布情况表



数据来源：中国联合市场调查网

3、行业的季节性

电磁线行业的季节性取决于下游客户的生产季节性，下游行业大部分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但家用电器应用领域中冰箱、空调的生产具备一定季节性：夏季为空调、冰箱需求旺季，每年 3-6 月份往往是上述家电企业的生产旺季，所以用于家电制造的电磁线往往在上半年迎来需求高峰期；而在 8 月份过后，冰箱、空调生产企业对电磁线的需求也降有所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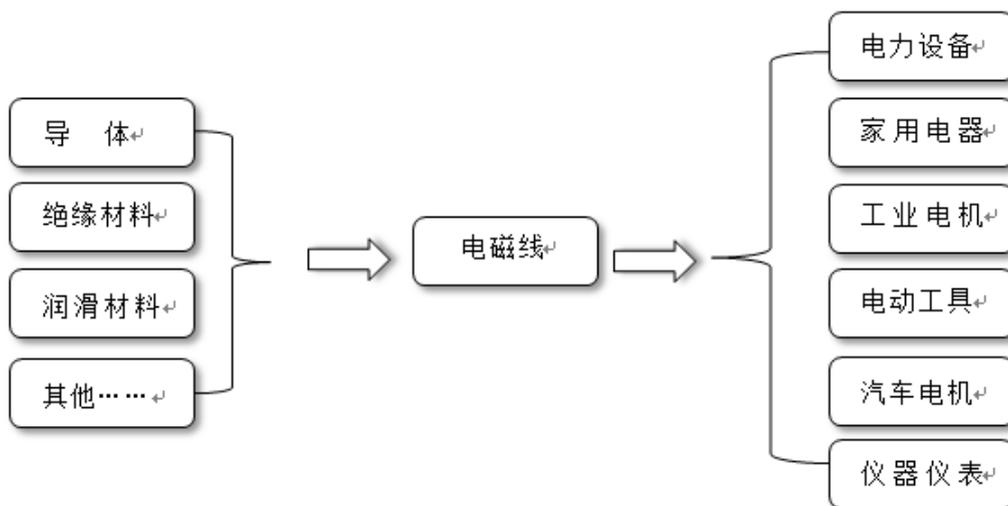
(十) 行业与上下游之间的关联性

图表 5-53 电磁线行业上下游领域

上游行业主要领域

本行业主要产品

下游行业主要领域



1、与上游行业的关联性

电磁线行业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铜、铝等有色金属和绝缘材料，铜、铝等产品属于大宗商品，在市场上可大量供给，且交易价格能及时反映供求关系的变化，其上游行业主要是铜杆、铝杆加工行业和绝缘材料加工行业，其中包括铜、铝的导体材料成本所占比例较高；电磁线生产企业普遍采用“原材料价格+加工费”的产品定价模式，该定价模式能够将大部分原材料采购价格的波动风险转移到了下游产业，不会对其利润水平产生重大影响，但仍不可避免对公司的资金、收入、成本和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

2、与下游行业的关联性

电磁线是电机、电器、通讯、电子等行业的基础和关键原材料，这些行业的发展直接决定了电磁线行业的发展。随着国家去杠杆化淘汰落后产能、大力发展新兴经济，推动产业升级换代以及节能减排政策的不断深化，电磁线产品的市场需求结构相应处于调整阶段：一方面，新兴领域的不断发展，其对电磁线功能和品质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并催生出对新电磁线品种的需求；另一方面，部分传统需求领域增速放缓，相应影响电磁线产品的需求结构。

(十一) 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及优势

1、行业地位

公司是中国民营企业 500 强和民营制造业 500 强之一，目前为国内最大的特种电磁线制造商和龙头企业，参与了电线电缆行业“十二五”和“十三五”规划的编制，2017 年参与了 GB/T 4074.21《绕组线试验方法第 21 部分：耐高频脉冲电压性能》、GB/T21707《变频调速专用三相异步电动机绝缘规范》两项国家标准的起草。2017 年公司电磁线产品的年产销量突破 20 万吨，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了 25%，内销呈现大幅上升的态势，市场占有率约占国内电磁线总量 12%左右，与上年相比也有所上升。其中在家电用电磁线领域市场占有率约 50%以上，主要是空调用线增长明显。

公司的电磁线全部为特种电磁线，市场覆盖面达 85%左右，约占特种电磁线市场的 35%，持续多年稳居国内电磁线市场龙头地位，从公司目前已掌握的信息来看，在全球尚未发现年产销量超过本公司的同行企业。

公司目前已和国内外知名企业，如日立、美的、东芝、松下、三菱、飞利浦、爱默生、A.O.史密斯等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

3、公司的竞争优势

公司是中国民营企业 500 强和民营制造业 500 强之一，目前为国内最大的特种电磁线制造商和龙头企业，在管理、质量和技术、生产和检验设备、客户、品牌、规模、战略布局等方面具有明显的优势。

(1) 管理优势

公司经过近 30 年的发展和积累，管理团队对所处行业了解深刻，坚持管理创新，不断加强和完善“成本控制，经营管理、产品质量”等基础工作，并结合行业发展、企业的实际和市场变化等情况制定适合公司的发展目标，对生产经营管理进行科学决策，为公司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与此同时，公司还与从事电磁线将近有百年历史的美国里亚公司结成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吸收和借鉴了其先进的管理经验。因此作为电磁线的龙头企业，在管理上具有得天独厚的优势。

(2) 质量和技术优势

公司在采购、生产、售后等环节有严格的控制标准，建立了高效合理的质保体系，先后通过了 ISO9001、QS9001、ISO14001、OHSAS18001-2000 等体系认证，公司电磁线产品还通过了美国 UL 安全认证。

公司拥有强大的技术研发团队，是电磁线行业国家标准起草单位，曾参与了电线电缆行业“十二五”和“十三五”规划的编制，2017 年参与了 GB/T 4074.21《绕组线试验方法第 21 部分：耐高频脉冲电压性能》、GB/T21707《变频调速专用三相异步电动机绝缘规范》两项国家标准的起草。拥有省级技术中心（正在申报的国家级技术中心目前已被国家发改委作为 2017-2018 年第 24 批拟认定名单进行了公示）等 5 个研发平台，有较为完善的研发体系，覆盖产品生产的全过程，为产品的升级换代和产品质量的提高提供了保证。到目前为止，公司通过自主创新，共获得实用新型专利 120 项，发明专利 23 项。

通过二十年的不断积累和创新，精达股份工艺技术日趋成熟稳定，加之近年来与美国里亚公司的全面合作，通过加大人员和技术的交流，积极引进美国里亚公司成熟的经验和做法，并在全公司范围内加以推广应用，将整个公司的技术水平提高到一个新的高度，充分发挥了生产设备能力，降低了原辅材料消耗水平，使公司产品投入产出率在同行业保持领先地位。

(3) 领先的工艺技术和先进的进口生产设备及检测仪器。

公司拥有行业唯一的自主开发的 ERP 系统，以产品工艺流程和质量控制要点为基准，结合在线检测系统，实现产品质量的自动判定，生产线随时数字化，也能随时进行实时盘点，车间管理由人性化管理变为量化、标准化管理，产品采用条码

管理，每轴线拥有独立的生产编码，实现全程可追溯。

公司对大拉机装配了涡流探伤仪，实时检测导体表面质量，避免了不良品产生，漆包机配备了 HVC 在线测试系统，实现电磁线生产过程在线监控。采用先进的人机交换界面，通过 PLC 控制系统对漆包机各工艺温度及风机工作情况进行监控，保证工艺的稳定性，并能查询工艺控制点当前及历史工作情况，同时完善的报警系统可对漆包机工作情况进行实时监控。

公司引入美国里亚公司自主研发的一种新型电磁线润滑剂涂覆控制系统，采用 PID 控制并可以实现箱体恒温。相比传统的涂覆方式，定量涂覆具有表面润滑剂涂覆均匀，含量稳定，静摩系数小等特点。

公司实验室拥有目前漆包线行业中最先进、最齐全的检测设备，主要检测设备从美国、德国、丹麦及意大利进口。

同时，公司建立了智能化立体仓库，根据 ERP 仓库调度控制系统的管理调度任务将货物存储到指定货位，或到指定货位取出货物并出库，实现产品的先入先出。

(4) 优质的客户资源

公司作为国内电磁线行业的龙头企业，经过近 30 年的技术研发和市场开发，聚集了下游行业具有代表性、知名度较高的优质客户，如日立、美的、东芝、松下、三菱、飞利浦、爱默生、A.O.史密斯等，公司与这些客户签订了长期销售合同，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这些客户信誉良好、资金实力较强、需求稳定且具有持续性；其对电磁线较高的质量及服务要求也是公司在行业竞争中保持优势的主要动力之一，同时构成本行业进入壁垒。

(5) 规模优势

公司经过多年的快速发展，产品系列多、品种全、规格齐，尤其是电磁线产品的年产量超过 20 万吨，还在稳步增长，不论是漆包圆铜线还是漆包圆铝线产销量均为国内第一，规模和实力遥遥领先于国内同行，行业龙头地位突出，在行业内具有明显的规模优势。

(6) 品牌优势

精达牌系列电磁线曾被国家质检总局评为“国家免检产品”和“中国名牌产品”，被国家工商总局认定为“驰名商标”，产品完全覆盖长三角、珠三角和环渤海地区，并有部分产品销往巴西、印度和马来西亚等国家和地区，产品的质量和性能被国内众多知名合资公司和同行业厂家所认可，树立了良好的知名度和美誉度，自 2015 年以来连续三年荣获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授予的“中国线缆行业最具竞争力企业十强”荣誉称号。产品在国内外电磁线行业具有很高的知名度和品牌度。

(7) 成本优势

成本控制方面，公司自成立之初就采取预算管理的方式，详细制定原辅材料、能源和模具的消耗指标，对大宗原材料和较大金额的支出项目采取招标方式降低成本；对三项费用进行细化，实行目标管理。利用良好的银企关系，争取较高的银行授信额度，根据市场利率水平，选择有利的银行贷款或者票据融资，减少财务费用

支出。同时，通过加强月度、季度分析考评，针对出现的问题，及时采取措施加以调整 and 解决。

公司的规模化生产能力以及业务运营能力，既可满足下游大型客户的批量供货需求，也可通过高度的生产自动化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同时，增强了业务运营中资金运作能力和抗经营风险能力。

(8) 战略布局优势

在国内，公司与战略合作伙伴美国里亚公司先后合资建立了铜陵精达里亚、广东精达里亚、广东精迅里亚和天津精达里亚等生产基地，形成了产品覆盖长三角、珠三角和环渤海地区国内战略布局优势，并建立了稳定的客户群和健全的销售网络；在国际上，产品出口到欧洲、日本、巴西、印度及东南亚等国家和地区，销量稳定增长。

第六章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本募集说明书中的财务数据来源于发行人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经审计的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以及已公开披露但未经审计的 2018 年 1-9 月份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分别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会审字[2016]0790 号、会审字[2017]0567 号和会审字[2018]0897”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相关说明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发行人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财会[2006]3 号”）及其后续规定。发行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的财务报表需要使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财务报告日的资产、负债和或有负债的披露，以及报告期间的收入和费用。

（二）会计政策调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该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该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公司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根据上述 2 项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并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资产负债表新增“持有待售资产”行项目、“持有待售负债”行项目，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其他收益”行项目、净利润项新增“(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和“(二)终止经营净利润”行项目。2018 年 1 月 12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根据解读的相关规定：

对于利润表新增的“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通知》进行调整。

对于利润表新增的“其他收益”行项目，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由于“资产处置收益”项目的追溯调整，对 2016 年的报表项目影响如下：

图表 6-1 发行人 2016 年“资产处置收益”项目追溯调整表

单位：元

项 目	变更前	变更后
资产处置收益	-	-1,510,686.57
营业外收入	32,613,434.12	32,323,594.15
营业外支出	3,423,497.06	1,622,970.52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三) 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1、2015 年

(1) 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情形

图表 6-2 发行人 2015 年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合并范围变更前持股比例	合并范围变更后持股比例
1	铜陵精选线材有限责任公司	铜陵精选	出售股权	100.00%	-
2	泰州市恒泰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泰州恒泰	出售股权	100.00%	-

(2) 新增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情形

图表 6-3 发行人 2015 年新增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合并范围变更前持股比例	合并范围变更后持股比例
1	深圳市前海精锐合汇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精锐合汇	新设	-	62.50% (注1)
2	常州市精铜铜业有限公司	精铜铜业	新设	-	70.00% (间接, 注2)

注 1：精锐合汇是由发行人和深圳市华睿普达投资管理（有限合伙）共同出资设立，注册日期 2015 年 1 月 9 日，注册资本 3,200 万元，发行人出资 2,000 万元，占出资比例 62.50%。

注 2：精铜铜业是由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常州市恒丰特种导体有限公司独资设立，注册日期 2015 年 2 月 12 日，注册资本 100 万元，占出资比例 100%。发行人持有恒丰特导 70% 股权，故间接持有精铜铜业 70% 股权。

2、2016 年

(1) 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情形

图表 6-4 发行人 2016 年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期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合并范围变更前持股比例	合并范围变更后持股比例
1	铜陵精工里亚特种线材有限公司	精工里亚	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	70.00% (注1)	-

注 1: 2016 年 11 月,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铜陵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将发行人另一控股子公司精工里亚吸收合并。吸收合并前, 发行人分别持有精达里亚 70% 股权和精工里亚 70% 股权。

(2) 新增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情形

图表 6-5 发行人 2016 年新增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合并范围变更前持股比例	合并范围变更后持股比例
1	深圳市前海精锐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精锐金融	新设	-	35.62% (间接)
2	深圳市精锐乐助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精锐乐助	新设	-	35.62% (间接)
3	深圳市前海精融汇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前海精融	新设	-	52.00% (间接)

3、2017 年

(1) 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情形

图表 6-6 发行人 2017 年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期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合并范围变更前持股比例	合并范围变更后持股比例
1	深圳市前海精锐合汇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精锐合汇	出售股权	52.00%	-
2	深圳市前海精锐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精锐金融	出售股权	35.62% (间接, 注1)	-
3	深圳市精锐乐助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精锐乐助	出售股权	35.62% (间接, 注2)	-
4	深圳市前海精融汇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前海精融	出售股权	52.00% (间接, 注3)	-
5	铜陵精达供销有限责任公司	精达供销	吸收合并	100.00% (注4)	-

注 1: 精锐金融是由发行人控股子公司精锐合汇和非关联方深圳市信杰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 注册日期 2016 年 2 月 25 日,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精锐合汇

出资 1,000 万元，占实际出资比例 68.49%，发行人通过控股子公司精锐合汇间接持有精锐金融 35.62% 的股权；发行人在精锐金融董事会三人中占据两人，董事会决议通过方式系三分之二通过，发行人在三人中占据两人，属于绝对控制；故出售股权前该单位属于发行人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注 2：精锐乐助是由发行人控制的孙公司精锐金融独资设立的子公司，注册日期 2016 年 8 月 23 日，注册资本 100 万元，占出资比例 100%。发行人通过控股孙公司精锐金融间接持有精锐乐助 35.62% 的股权。

注 3：前海精融是由发行人控股子公司精锐合汇独资设立，注册日期 2016 年 1 月 21 日，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占出资比例 100%。发行人通过控股子公司精锐合汇间接持有前海精融 52% 的股权。

注 4：2017 年 1 月，铜陵精达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将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铜陵精达供销有限责任公司吸收合并。

(2) 新增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情形

图表 6-7 发行人 2017 年新增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合并范围变更前持股比例	合并范围变更后持股比例
1	常州市恒隆特种线材有限公司	恒隆特种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51% (间接, 注1)

注 1：2017 年 1 月，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恒丰特导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恒隆特种 100% 股权。发行人持有恒丰特导 51% 股权，从而间接持有恒隆特种 51% 股权。

4、2018 年 9 月末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公司合并范围较 2017 年末无变化。

5、2018 年 9 月末合并报表范围

图表 6-8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主营业务	持股比例
1	广东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	2,564.33 万美元	广东省佛山市	生产销售漆包线	70.00%
2	天津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	1,410.11 万美元	天津市	生产销售漆包线	70.00%
3	铜陵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	2,695.25 万美元	安徽省铜陵市	生产销售漆包线	70.00%
4	广东精迅里亚特种线材有限公司	7,503.86 万元	广东省佛山市	生产销售漆包线	70.00%
5	铜陵精迅特种漆包线有限责任公司	23,501.00 万元	安徽省铜陵市	生产销售漆包线	100.00%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主营业务	持股比例
6	江苏顶科线材有限公司	15,525.70 万元	江苏省常熟市	生产销售 异形线	100.00%
7	铜陵顶科镀锡铜线有限公司	10,000.00 万元	安徽省铜陵市	生产销售 多头铜绞 线	100.00%
8	常州恒丰特导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万元	江苏省常州市	生产销售 特种导体	51.00%
9	常州市恒森特种导体有限公司	6,000.00万 元	江苏省常州市	生产销售 特种金属 丝	100.00%
10	常州市恒隆特种线材有限公司	11,000.00 万元	江苏省常州市	生产销售 特种线材	51.00%
11	铜陵精远线模有限责任公司	3,100.00万 元	安徽省铜陵市	模具的生 产销售	100.00%
12	佛山精选线材有限责任公司	2,100.00万 元	广东省佛山市	加工销售 铜杆、铝杆	70.00%
13	常州市精铜铜业有限公司	100万元	江苏省常州市	加工销售 铜杆、铝杆	51.00%
14	铜陵精达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万 元	安徽省铜陵市	电线电缆、 绝缘材料 技术开发	100.00%
15	铜陵精达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万 元	安徽省铜陵市	漆包线、废 旧物资销 售	100.00%
16	精达香港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8,100.00万 美元	香港九龙	投资	100.00%
17	铜陵精达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300万元	安徽省铜陵市	货物运输	100.00%

注1: 常州市恒丰铜材有限公司于2015年10月15日更名为常州恒丰特导股份有限公司。

注2: 常州市精铜铜业有限公司是由子公司恒丰特导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注3: 2015年9月, 原控股子公司铜陵精选将其持有的对佛山精选的100%股权转让给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注4: 香港重易贸易有限公司于2018年1月26日更名为精达香港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二、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本部分财务数据来源于发行人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

报表及未经审计的 2018 年三季度财务报表。本章节中，财务数据部分计算结果与各数直接加减后的尾数可能出现差异，该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并不影响投资者对发行人信息的正常使用。

在阅读下面财务报表中的信息时，应当参阅本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以及本募集说明书中其他部分对于本公司的历史财务数据的注释。财务分析部分相关数据均摘自或源于公司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的财务报告以及未经审计的 2018 年 1-9 月份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图表 6-9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合并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9,462.54	53,147.57	48,247.16	58,536.2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8.43	19.92	56.47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55,033.60	252,673.90	173,371.41	144,244.60
应收票据	78,526.83	48,701.99	27,257.80	30,960.82
应收账款	176,506.77	203,971.91	146,113.61	113,283.78
预付款项	3,358.65	1,520.40	3,204.54	4,543.12
其他应收款(合计)	4,289.03	3,193.06	2,394.81	4,034.40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60.57	473.73
其他应收款		3,193.06	2,334.24	3,560.6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2,383.60	94,234.00	72,799.30	50,876.63
其中：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资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待摊费用				
其他流动资产	1,142.94	4,757.71	25,425.11	34,241.50
其他金融类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05,670.35	409,535.07	325,462.25	296,532.9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以公允价值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6,708.28	48,736.78	51,821.98	36,634.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86.85	484.7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合计)	92,570.98	92,989.03	88,981.38	88,253.81
固定资产		92,989.03	88,981.38	88,253.81
固定资产清理				
在建工程(合计)	6,626.19	1,546.48	2,096.14	2,453.08
在建工程	6,626.19	1,546.48	2,096.14	2,453.08
工程物资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372.85	10,261.96	8,576.25	8,691.52
开发支出				
商誉	9,982.07	9,982.07	9,744.37	9,744.37
长期待摊费用	448.17	426.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59.73	2,859.73	2,202.12	2,518.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33.36	1,269.98	1,136.95	974.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9,801.64	168,072.08	165,046.03	149,754.83
资产总计	565,471.99	577,607.15	490,508.28	446,287.7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3,022.63	101,262.16	28,500.00	49,296.2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59.96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90,483.87	103,846.91	106,227.37	67,406.89
应付票据	37,032.10	39,807.46	52,770.40	41,923.21
应付账款	53,451.78	64,039.45	53,456.97	25,483.68
预收款项	1,621.46	736.63	2,987.43	4,245.64
合同负债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7,935.36	9,927.06	8,289.92	6,395.60
应交税费	6,192.82	7,448.55	3,817.10	3,974.81
其他应付款(合计)	10,562.63	9,749.39	9,925.44	3,221.73
应付利息	41.14	248.85	119.83	130.5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500.54	9,805.61	3,091.2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				

债				
预提费用				
递延收益-流动负债				
应付短期债券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金融类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9,878.73	232,970.71	159,747.25	134,540.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合计)	48.98	95.63	49.60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95.63	49.6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1.38	391.38	284.10	259.31
递延收益-非流动负债	1,538.79	1,538.79	967.43	1,075.8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79.16	2,025.81	1,301.12	1,335.13
负债合计	201,857.89	234,996.52	161,048.37	135,876.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95,532.42	195,532.42	195,532.42	195,532.42
其它权益工具				
其它权益工具: 优 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 续债				
资本公积金	1,951.80	1,951.80	2,283.41	2,283.41
减: 库存股	5,780.33			
其它综合收益	4,854.76	1,835.81	5,462.34	370.08
专项储备	71.76	72.55	67.07	26.15
盈余公积金	10,671.97	10,671.97	9,401.29	8,561.8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8,701.56	86,781.33	79,225.48	70,011.0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 益合计	316,003.95	296,845.88	291,972.01	276,784.90
少数股东权益	47,610.15	45,764.74	37,487.90	33,626.8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3,614.10	342,610.62	329,459.91	310,411.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65,471.99	577,607.15	490,508.28	446,287.79

2、合并利润表

图表 6-10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合并			
	2018年1-9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一、营业总收入	922,615.27	1,134,420.15	813,906.75	774,090.07
营业收入	922,615.27	1,134,420.15	813,906.75	774,090.07
其他类金融业务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82,229.43	1,083,547.96	785,902.36	759,667.44
营业成本	836,115.25	1,010,554.13	722,348.01	693,433.58
税金及附加	2,625.38	3,494.62	2,439.75	1,848.38
销售费用	11,380.62	16,993.94	14,477.12	13,090.31
管理费用	25,679.71	38,355.15	38,625.21	37,018.34
研发费用	15,195.08			
财务费用	8,616.95	10,640.59	5,608.54	8,859.17
其中：利息费用	5,903.87			
利息收入	-522.93			
资产减值损失	-2,188.49	3,509.54	2,403.73	5,417.65
信用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221.42		
投资净收益	13,877.21	1,323.72	4,400.70	3,820.4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68.39	-11.49	-36.55	56.47
资产处置收益	424.27	75.86		
汇兑净收益				
三、营业利润	54,618.93	52,481.69	32,368.54	18,299.56
加：营业外收入	1,197.04	2,205.66	3,261.34	1,692.74
减：营业外支出	371.12	57.52	342.35	726.1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180.05	690.51
四、利润总额	55,444.86	54,629.83	35,287.54	19,266.16
减：所得税	11,893.71	12,151.23	9,666.96	4,721.57
加：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五、净利润	43,551.15	42,478.60	25,620.58	14,544.59
持续经营净利润	43,551.15	42,478.60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减：少数股东损益	5,988.32	7,091.47	3,228.65	1,559.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562.83	35,387.12	22,391.93	12,984.69
加：其他综合收益	3,018.95	-3,626.54	5,092.26	417.27
六、综合收益总额	46,570.10	38,852.06	30,712.84	14,961.87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	5,988.32	7,091.47	3,228.65	1,559.91

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综合收益总额	40,581.78	31,760.58	27,484.19	13,401.96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0.1920	0.1800	0.1100	0.0700
稀释每股收益	0.1920	0.1800	0.1100	0.0700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图表 6-11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合并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85,806.22	1,244,799.38	930,267.97	942,305.52
收到的税费返还	4,264.74	2,479.33	1,925.19	1,151.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8.81	6,787.25	7,333.73	2,925.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0,989.76	1,254,065.97	939,526.89	946,382.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85,709.23	1,218,866.51	838,065.27	796,859.6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993.91	27,616.06	24,144.81	21,758.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492.75	22,040.78	21,507.38	18,130.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30.71	28,842.57	27,242.57	25,845.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2,926.60	1,297,365.93	910,960.03	862,594.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63.16	-43,299.96	28,566.86	83,787.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420.74	21,779.06	50,597.92	30,5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877.21	16.72	4,616.12	4,648.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95.06	5,192.29	593.74	234.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821.42		1,553.6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4.44	581.71	1,143.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193.02	29,823.93	56,389.49	38,079.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761.00	13,786.15	14,049.41	12,074.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30.14	50,606.64	33,5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61.00	17,616.29	64,656.05	45,574.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32.02	12,207.64	-8,266.57	-7,494.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23.03	1,154.60	1,660.00	1,2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323.03	1,154.60	1,660.00	1,2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0,130.92	99,262.16	28,500.00	183,201.0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08.19	10,039.35	10,907.29	21,638.1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3,562.15	110,456.12	41,067.29	206,039.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8,370.46	28,500.00	49,296.27	248,152.1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808.26	34,257.23	16,545.36	18,075.0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975.67	1,027.56	1,899.9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79.56	8,757.98	10,039.35	10,907.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8,658.28	71,515.21	75,880.99	277,134.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96.13	38,940.91	-34,813.70	-71,095.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97.35	-3,623.96	5,092.26	450.7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796.41	4,224.62	-9,421.14	5,648.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432.44	38,207.81	47,628.95	41,980.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228.84	42,432.44	38,207.81	47,628.95

4、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图表 6-12 母公司近三年及一期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母公司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297.76	6,644.04	3,602.22	16,632.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845.65	961.83	3,627.37	1,834.17
应收票据	2,845.65	961.83	3,627.37	1,834.17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合计)	51,505.29	59,752.28	52,565.20	36,067.86
应收股利		343.33		
应收利息			60.57	473.73
其他应收款		59,408.95	52,504.63	35,594.1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资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				

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待摊费用				
其他流动资产	573.67	73.67	13,521.90	33,127.18
其他金融类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3,222.36	67,431.82	73,316.70	87,661.2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以公允价值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720.00	4,720.00	4,720.00	12,154.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82,761.54	178,249.61	180,523.39	160,988.8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合计)	2,520.49	2,465.70	2,146.79	2,256.95
固定资产	2,520.49	2,465.70	2,146.79	2,256.95
固定资产清理				
在建工程(合计)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96.64	203.49	146.59	42.0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04	20.04	21.67	21.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0,218.71	185,677.59	187,558.44	175,463.71
资产总计	253,441.07	253,109.40	260,875.14	263,124.9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000.00	15,000.00		8,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9,000.00	
应付票据			9,000.00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32.50	569.57	199.63	198.92
应交税费	132.12	95.73	530.18	1,437.34
其他应付款(合计)	9,957.74	5,017.35	6,003.27	5,006.48
应付利息		14.6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002.73	6,003.27	5,006.4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预提费用				
递延收益-流动负债				
应付短期债券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金融类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4,222.36	20,682.66	15,733.07	14,642.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合计)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收益-非流动负债	76.82	76.82	79.73	82.6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6.82	76.82	79.73	82.65
负债合计	24,299.17	20,759.48	15,812.81	14,725.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95,532.42	195,532.42	195,532.42	195,532.42
其它权益工具				
其它权益工具: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金	7,697.17	7,697.17	7,697.17	7,697.17

减：库存股	5,780.33			
其它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金	10,671.97	10,671.97	9,401.29	8,561.8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1,020.65	18,448.36	32,431.45	36,608.1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229,141.90	232,349.93	245,062.33	248,399.5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9,141.90	232,349.93	245,062.33	248,399.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3,441.07	253,109.40	260,875.14	263,124.98

5、母公司利润表

图表 6-13 母公司近三年及一期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母公司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一、营业总收入	474.93	568.47	670.26	15,130.34
营业收入	474.93	568.47	670.26	15,130.34
其他类金融业务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11.75	1,980.14	2,313.80	16,254.62
营业成本				14,551.90
税金及附加	56.03	72.06	122.16	215.95
销售费用			37.74	
管理费用	2,861.29	3,671.89	3,033.67	2,461.4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951.26	-1,760.23	-881.85	-974.16
其中：利息费用	641.72			
利息收入	-1,595.63			
资产减值损失	45.68	-3.58	2.09	-0.51
信用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2.92		
投资净收益	19,745.47	12,836.68	10,193.42	19,684.68
其中：对联营企业 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				
汇兑净收益				
三、营业利润	18,208.66	11,427.92	8,549.88	18,560.40

加：营业外收入	26.87	1,290.71	692.02	341.89
减：营业外支出	20.64		2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 处置净损失				
四、利润总额	18,214.89	12,718.63	9,221.89	18,902.29
减：所得税		11.82	827.20	345.82
加：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五、净利润	18,214.89	12,706.81	8,394.69	18,556.47
持续经营净利润	18,214.89	12,706.81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减：少数股东损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净利润	18,214.89	12,706.81	8,394.69	18,556.47
加：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214.89	12,706.81	8,394.69	18,556.47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 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 股东综合收益总额	18,214.89	12,706.81	8,394.69	18,556.47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图表 6-14 母公司近三年及一期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母公司			
	2018年1-9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2.50	3,380.96	958.77	23,314.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067.06	8,568.93	1,685.88	37,130.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559.56	11,949.89	2,644.66	60,445.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108.62	61.89	23,068.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65.60	1,734.68	1,749.80	1,276.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91.38	606.80	1,994.24	505.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668.87	16,559.89	10,868.80	454.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825.84	28,009.99	14,674.72	25,305.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33.72	-16,060.10	-12,030.07	35,140.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00.00	13,500.00	50,434.00	30,5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088.80	12,093.35	10,574.90	21,429.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000.00		6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980.00	2,282.65	1,582.83	2,881.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168.80	30,876.00	62,591.73	55,411.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0.32	587.07	172.82	380.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6,611.93	326.22	43,034.53	46,5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48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472.25	913.28	43,207.35	46,880.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96.55	29,962.72	19,384.38	8,531.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18.00	31,500.00	24,500.00	69,6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6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18.00	31,500.00	24,500.00	79,76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018.00	16,500.00	32,500.00	111,1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276.55	25,860.80	12,384.15	10,321.8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294.55	42,360.80	44,884.15	121,421.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76.55	-10,860.80	-20,384.15	-41,661.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53.72	3,041.82	-13,029.83	2,009.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44.04	3,602.22	16,632.06	14,622.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97.76	6,644.04	3,602.22	16,632.06

三、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和指标分析

(一) 发行人资产结构分析

图表 6-15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资产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09-30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9,462.54	10.52%	53,147.57	9.20%	48,247.16	9.84%	58,536.24	13.12%
应收票据	78,526.83	13.89%	48,701.99	8.43%	27,257.80	5.56%	30,960.82	6.94%
应收账款	176,506.77	31.21%	203,971.91	35.31%	146,113.61	29.79%	113,283.78	25.38%
预付款项	3,358.65	0.59%	1,520.40	0.26%	3,204.54	0.65%	4,543.12	1.02%
其他应收款	4,289.03	0.76%	3,193.06	0.55%	2,334.24	0.48%	3,560.67	0.80%
存货	82,383.60	14.57%	94,234.00	16.31%	72,799.30	14.84%	50,876.63	11.40%
其他流动资产	1,142.94	0.20%	4,757.71	0.82%	25,425.11	5.18%	34,241.50	7.67%
流动资产合计	405,670.35	71.74%	409,535.07	70.90%	325,462.25	66.35%	296,532.96	66.4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6,708.28	6.49%	48,736.78	8.44%	51,821.98	10.56%	36,634.20	8.21%
长期股权投资					486.85	0.10%	484.71	0.11%
固定资产	92,570.98	16.37%	92,989.03	16.10%	88,981.38	18.14%	88,253.81	19.78%
在建工程	6,626.19	1.17%	1,546.48	0.27%	2,096.14	0.43%	2,453.08	0.55%
无形资产	9,372.85	1.66%	10,261.96	1.78%	8,576.25	1.75%	8,691.52	1.95%
商誉	9,982.07	1.77%	9,982.07	1.73%	9,744.37	1.99%	9,744.37	2.1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9,801.64	28.26%	168,072.08	29.10%	165,046.03	33.65%	149,754.83	33.56%
资产总计	565,471.99	100.00%	577,607.15	100.00%	490,508.28	100.00%	446,287.79	100.00%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446,287.79万元、490,508.28万元、577,607.15万元和565,471.99万元,公司资产总额较上期末的增长率分别为9.91%、17.76%和-2.10%。发行人所属行业为电线电缆制造业,其行业特点决定资产主要集中于流动资产,近三年及一期流动资产余额在资产结构所占比重分别为66.44%、66.35%、70.90%和71.74%。

发行人流动资产以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存货为主;非流动资产构成中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商誉为主。近三年公司非流动资产在资产总额中占比保持基本稳定的态势。

1、货币资金: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58,536.24 万元、48,247.16 万元、53,147.57 万元和 59,462.54 万元,占同期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3.12%、9.84%、9.20%和 10.52%。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包括信用证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贷款保证金等)。货币资金在流动资产中占比较大,余额较为充沛。2016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 2015 年末减少 10,289.08 万元,减幅 17.58%,主要原因是期末支付供应商货款所致。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公司受限的货币资金为 10,762.09 万元,在货币资金的占比为 13.31%,受限原因系办理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及贷款所需存入保证金。

图表 6-16 发行人近一年及一期货币资金构成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现金	11.55	11.40
银行存款	47,776.38	44,421.03
其他货币资金	11,674.61	8,715.14
合计	59,462.54	53,147.57

截至2018年9月末，公司存放在境外款项余额35,034,713.31元，系子公司精达香港国际发展有限公司银行存款余额。

2、应收账款：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113,283.78万元、146,113.61万元、203,971.91万元和176,506.77万元，占同期资产总额的25.38%、29.79%、35.31%和31.21%。2016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2015年末增加32,829.83万元，增幅28.98%，系公司营业收入较同期增加，导致应收账款相应增加。2017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2016年末增加57,858.30万元，增幅39.60%，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较同期增加，导致应收账款相应增加。截至2018年9月末应收账款余额较2017年末减少27,465.14万元，减幅13.47%，主要系公司加大回款力度，减少应收账款余额。

图表6-17 发行人近一年及一期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2018年9月30日				
珠海凌达压缩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218.63	1年以内	4.42%
莱尼电气线缆（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125.56	1年以内	4.37%
加西贝拉压缩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77.97	1年以内	2.14%
上海海立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72.29	1年以内	1.92%
广东美芝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60.24	1年以内	1.59%
合计	-	26,854.69	-	14.44%
2017年12月31日				
莱尼电气线缆（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641.27	1年以内	6.35%
上海海立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42.28	1年以内	3.51%
珠海凌达压缩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20.89	1年以内	2.34%
广东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91.16	1年以内	2.32%
加西贝拉压缩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66.21	1年以内	2.22%
合计	-	35,961.82	-	16.74%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的合计金额为35,961.82万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16.74%。公司不存在期末应收账款过度集中于个别客户的情形，且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账龄均在1年以内，不存在重大回收风险。

截至2018年9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的合计金额为26,854.69万元，占

应收账款总额的14.44%。公司不存在期末应收账款过度集中于个别客户的情形，且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账龄均在1年以内，不存在重大回收风险。

3、应收票据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30,960.82万元、27,257.80万元、48,701.99万元和78,526.83万元，占同期资产总额的6.94%、5.56%、8.43%和13.89%。公司应收票据余额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2017年末公司应收票据较2016年末增加21,444.19万元，增幅78.67%，主要系2017年度票据贴现利率上涨，公司增加了短期借款，减少了票据贴现金额，故期末应收票据余额较大。截至2018年9月末应收票据余额较2017年末增加29,824.84万元，增幅61.24%，主要系公司因收入增长和加强了应收款项的管理，期末应收票据余额较2017年末增长较大。

图表6-18 发行人近一年及一期应收票据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9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76,392.89	47,569.48
商业承兑汇票	2,133.94	1,132.50
合计	78,526.83	48,701.99

4、预付账款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4,543.12万元、3,204.54万元、1,520.40万元和3,358.65万元，占同期资产总额的1.02%、0.65%、0.26%和0.59%，占比较小。

2016年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较2015年末减少1,338.58万元，减幅29.46%；2017年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较2016年末减少1,684.14万元，减幅52.55%，主要原因系自2016年四季度起，铜价一直处于上升趋势，公司为减少资金占用，降低了预付款项的规模。截至2018年9月末公司预付款项余额较2017年末增长1,838.25万元，增幅120.91%，主要原因系预付铝锭供应商款项所致。

图表6-19 发行人近一年及一期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18年9月30日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上海汇大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33.76	24.82%	1年以内
佛山市南海正圣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3.60	15.59%	1年以内
天津市津和双金属线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1.82	10.18%	1年以内
上海正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1.65	9.58%	1年以内
常州泰莱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2.53	8.41%	1年以内
合计	-	2,303.36	68.58%	-
单位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与本公司关系	与本公司关系	与本公司关系
常州市国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6.84	14.26%	1 年以内
铜陵坚益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05.49	13.52%	1 年以内
上海正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4.67	10.83%	1 年以内
上海汇大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04	5.99%	1 年以内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常熟市供电分公司	非关联方	71.39	4.69%	1 年以内
合计		749.42	49.29%	-

5、其他应收款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3,560.67万元、2,334.24万元、3,193.06万元和4,289.03万元，占同期资产总额的0.80%、0.48%、0.55%和0.76%，占比较小。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保证金、备用金、往来款及其他。

2015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中保证金余额为2,162.40万元，主要为2015年铜价处于低位，公司点了较多远期铜，远期铜支付的点铜保证金数额较大；往来款及其他余额为1,070.43万元，主要为未认证进项税金。

2016年公司其他应收款中应收赔偿款金额1,012.29万元，主要系应收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款项，该笔款项的形成是由于2016年12月子公司精融合汇运营的“精融汇”P2P平台借款人未能偿还借款，因子公司购买了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货币债务履约保证保险单”所形成的应收款项，该笔其他应收款已于2017年收回。

2017年公司其他应收款中设备款主要为子公司常州恒森新购买的镀锡生产线相关设备的款项。

2018年9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子公司顶科公司向山东祥瑞公司购买生产设备的款项。

图表6-20 发行人近一年及一期其他应收款按照性质分类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设备款	3,112.77	1,867.15
保证金	998.10	665.73
备用金	355.65	398.57
往来款及其他	239.46	620.88
合计	4,705.98	3,552.33

图表6-21 发行人截至2017年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明细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账龄	坏账准备	款项性质
------	------	-------------	----	------	------

常州新区汉高物资有限公司	1,547.89	43.57%	1 年以内	77.39	设备款
常州鸿晨鑫机械有限公司	173.00	4.87%	1 年以内	8.65	设备款
东莞新恩祥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146.26	4.12%	1 年以内	7.31	设备款
铜陵精选线材有限责任公司	117.36	3.30%	1 年以内	5.87	保证金
中航长城大地建工集团天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2.82%	5 年以上	100.00	保证金
合计	2,084.51	58.68%		199.22	

图表6-22 发行人截至2018年9月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明细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账龄	坏账准备	款项性质
山东祥瑞铜材有限公司	2,860.00	60.77%	1 年以内	143.00	设备款
广东省六建集团有限公司	820.00	17.42%	1 年以内	41.00	保证金
东莞新恩祥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252.77	5.37%	1 年以内	12.64	设备款
安徽美芝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100.00	2.12%	1 年以内	5.00	保证金
杭州富生电器有限公司	50.00	1.06%	1 年以内	2.50	保证金
合计	4,082.77	86.74%		204.14	

6、存货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存货余额分别为50,876.63万元、72,799.30万元、94,234.00万元和82,383.60万元，占同期资产总额的11.40%、14.84%、16.31%和14.57%。公司存货余额呈现上升趋势。

2016年末公司存货余额较2015年末增加21,922.67万元，增幅43.09%，主要原因系受原材料价格上涨的影响，2016年四季度铜价平均值较2015年同期增长16.38%。2017年末公司存货余额较2016年末减少21,434.70万元，增幅29.44%，主要原因系2017年四季度铜价平均值较2016年同期增长24.66%。除此之外，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订单的增多，需要准备更多的安全库存。

截至2018年9月末公司存货余额较2017年末减少11,850.40万元，减幅12.58%，主要原因系公司降库存。

图表6-23 发行人近一年及一期存货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10,495.67	12.74%	12,217.49	12.97%

在产品	5,470.27	6.64%	6,276.70	6.66%
库存商品	66,417.66	80.62%	75,739.81	80.37%
合计	82,383.60	100.00%	94,234.00	100.00%

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和在产品，其中库存商品占比最高。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美的、格力等家用电器生产企业，根据行业惯例，其采用零库存的管理模式，客户向公司发出订单，公司按照订单组织生产，产成品由客户根据自身生产计划进行领用验收，从而导致公司产成品从完工到验收确认收入存在2-3个月的时间周期，导致公司存货中库存商品占比较高。

图表6-24 发行人近一年及一期存货及跌价准备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存货种类	账面金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占比	账面价值
2018年9月30日				
原材料	10,497.16	1.49	0.01%	10,495.67
在产品	5,473.46	3.19	0.06%	5,470.27
库存商品	66,736.03	318.37	0.48%	66,417.66
合计	82,706.65	323.05	0.39%	82,383.60
2017年12月31日				
原材料	12,218.98	1.49	0.01%	12,217.49
在产品	6,279.89	3.19	0.05%	6,276.70
库存商品	76,048.25	308.44	0.41%	75,739.81
合计	94,547.13	313.13	0.33%	94,234.00

7、其他流动资产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34,241.50万元、25,425.11万元、4,757.71万元和1,142.94万元，占同期资产总额比例较小且呈逐年下降趋势。

2015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余额较高主要系公司持有的理财产品和委托贷款金额较高。委托贷款为公司给大连海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委托贷款，金额30,000.00万元，其中：通过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支行发放委托贷款 17,600.00万元，期限为2015年9月30日至2016年9月25日，年利率13%，半年付息一次，湖南正源尚峰尚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其土地进行抵押担保；通过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发放委托贷款12,400.00万元，期限为2015年10月19日至2016年10月18日，年利率13%，半年付息一次，湖南正源尚峰尚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其土地进行抵押担保。

2016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中主要为理财产品，其中12,195万元系银行理财产品；剩余9,620万元系本公司通过子公司精锐合汇运营的“金融汇”P2P平台，将资金投资于其发行的车抵贷、赎楼贷、精英贷、益汇金等产品，期限在20天至360天之间，利率不等。

2017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增值税留抵税额和增值税待抵扣和待认证进项税额。

2018年9月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增值税留抵税额和购买的理财产品。

图表6-25 发行人近一年及一期其他流动资产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增值税留抵	642.94	2,736.08	1,056.90	-
增值税待抵扣及待认证进项税	-	1,949.84	2,212.00	1,119.01
预缴企业所得税	-	65.53	266.36	99.43
预缴增值税	-	-	-	-
预缴其他税费	-	-	57.68	23.06
待摊费用	-	6.24	17.16	-
理财产品	500.00	-	21,815.00	3,000.00
委托贷款	-	-	-	30,000.00
合计	1,142.94	4,757.71	25,425.11	34,241.50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余额分别为36,634.20万元、51,821.98万元、48,736.78万元和36,708.28万元，占同期资产总额的8.21%、10.56%、8.44%和6.49%。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均为权益工具，且采用成本计量方式。

图表6-26 发行人近一年及一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明细表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2018年9月30日					
All-Stars F1 Limited 基金	25,938.96	1748.52		27,687.48	99.9975%
ZQ Capital Limited 优先股	18,077.83	85.74	13,862.77	4,300.80	-
民生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	-		-	-
民生电商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4,720.00	-		4,720.00	2.7765%
合计	48,736.78	-		36,708.28	-
2017年12月31日					

All-Stars F1 Limited 基金	27,757.05	-	1,818.09	25,938.96	99.9975%
ZQ Capital Limited 优先股	19,344.93	-	1,267.10	18,077.83	-
民生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	-	-	-	-
民生电商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4,720.00	-	-	4,720.00	2.7765%
合计	51,821.98	-	3,085.19	48,736.78	-

2017年，公司持有的All-Stars F1 Limited基金和ZQ Capital Limited（倍哲资本）优先股发生变动的的原因系汇率波动的影响。

2018年9月末，公司持有的All-Stars F1 Limited基金发生变动的的原因系汇率波动的影响，ZQ Capital Limited（倍哲资本）优先股发生变动的的原因系公司收回投资及汇率波动的影响。

9、长期股权投资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余额分别为484.71万元、486.85万元、0万元和0万元，占同期资产总额比例较小。

2015年9月11日，公司子公司精融汇与上海顾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设立合营企业深圳市前海华保宗德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双方出资比例均为50%。2017年11月30日，公司处置了子公司精锐合汇，同时丧失了对深圳市前海华保宗德金融服务有限公司的重大影响。

图表6-27 发行人近一年及一期长期股权投资明细表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深圳市前海华保宗德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权益法	-	-
合计		-	-

10、固定资产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固定资产余额分别为88,253.81万元、88,981.38万元、92,989.03万元和92,570.98万元，占同期资产总额的19.78%、18.14%、16.10%和16.37%。公司固定资产主要是与生产经营相关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和电子设备。

2016年末公司固定资产余额较2015年末增加727.57万元，增幅0.82%，主要原因系2016年外购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在建工程转固导致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增加，同时本期处置或报废机器设备所致。

2017年末公司固定资产余额较2016年末增加4,007.65万元，增幅4.50%，主要原因系2017年外购机器设备，在建工程转固导致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增加，企业合并导致房屋建筑物增加，同时处置或报废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

截至2018年9月末公司固定资产余额较2017年末减少418.05万元，减幅0.45%，主要原因系天津公司处置资产所致。

图表6-28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固定资产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80,709.56	172,783.54
1、房屋建筑物	53,702.57	52,095.24
2、机器设备	119,053.93	113,225.79
3、电子设备	4,726.98	4,380.07
4、运输工具	3226.08	3,082.43
二、累计折旧小计	87,793.99	79,449.92
1、房屋建筑物	16,412.35	15,230.82
2、机器设备	66,318.07	59,391.80
3、运输工具	3,063.34	2,883.21
4、电子设备	2,000.23	1,944.09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344.59	344.59
1、房屋建筑物		-
2、机器设备	342.30	342.30
3、电子设备	2.29	2.29
4、运输工具		-
四、账面价值合计	92,570.98	92,989.03
1、房屋建筑物	37,290.22	36,864.42
2、机器设备	52,393.56	53,491.69
3、运输工具	1,661.35	1,494.58
4、电子设备	1,225.85	1,138.35

11、在建工程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2,453.08万元、2,096.14万元、1,546.48万元和6,626.19万元，占同期资产总额的0.55%、0.43%、0.27%和1.17%，占比较小。

2016年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较2015年末减少356.94万元，减幅14.55%，主要原因系2016年在建工程转固导致在建工程减少。2017年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较2016年末减少549.66万元，减幅26.22%，主要原因系2017年在建工程转固导致在建工程减少。截至2018年9月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较2017年末增加5,079.71万元，增幅328.47%，主要原因系为扩大产能，2018年广东技改及安装其中厂房3827.53万元，机械设备1324.06万元。

图表6-29 发行人近一年及一期在建工程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恒丰设备安装	63.06	77.00
铜陵精讯设备安装	57.70	941.21
佛山精讯设备安装	30.75	10.18
广东精讯设备安装	292.11	15.62
铜陵顶科设备安装	108.88	-
江苏顶科设备安装	85.90	-
恒隆特种设备安装	-	502.46
广东技改及安装	5,966.61	-
铜陵精达设备安装	21.18	-
合计	6626.19	1,546.48

12、无形资产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无形资产余额分别为8,691.52万元、8,576.25万元、10,261.96万元和9,372.85万元，占同期资产总额的1.95%、1.75%、1.78%和1.66%，占比较小。公司无形资产的变动主要是新增加的土地使用权。

图表6-30 发行人近一年及一期无形资产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一、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12,544.02	12,997.10
1、土地使用权	10,634.85	11,088.86
2、专利权	1,784.50	1,784.50
3、软件及其他	124.67	123.73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额合计	3171.17	2,735.14
1、土地使用权	2,083.13	1,672.78
2、专利权	975.27	963.34
3、软件及其他	112.77	99.02
三、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9372.85	10,261.96
1、土地使用权	8557.17	9,416.09
2、专利权	809.23	821.16
3、软件及其他	11.9	24.72

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因市价下跌、技术落后及不受法律保护等风险因素的影响而导致其预计创造的价值小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3、商誉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商誉余额分别为9,744.37万元、9,744.37万元、9,982.07

万元和9,982.07万元，占同期资产总额的2.18%、1.99%、1.73%和1.77%，占比较小。公司商誉的变动主要是新增加的土地使用权。

图表6-31 发行人近一年及一期商誉明细表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	10,314.6	10,314.62
1、铜陵顶科	332.5	332.56
2、恒丰特导	9,744.37	9,744.37
3、恒隆特种	237.7	237.70
二、减值准备	332.56	332.56
1、铜陵顶科	332.56	332.56
2、恒丰特导		-
3、恒隆特种		-
三、账面净值	9,982.07	9,982.07
1、铜陵顶科		-
2、恒丰特导	9,744.37	9,744.37
3、恒隆特种	237.70	237.70

(二) 负债结构分析

图表 6-32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负债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09-30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3,022.63	41.13%	101,262.16	43.09%	28,500.00	17.70%	49,296.27	36.28%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90,483.87	44.83%	103,846.91	44.19%	106,227.37	65.96%	67,406.89	49.61%
其中：应付票据	37,032.10	18.35%	39,807.46	16.94%	52,770.40	32.77%	41,923.21	30.85%
应付账款	53,451.78	26.48%	64,039.45	27.25%	53,456.97	33.19%	25,483.68	18.76%
预收款项	1,621.46	0.80%	736.63	0.31%	2,987.43	1.85%	4,245.64	3.12%
其他应付款(合计)	10,562.63	5.23%	9,749.39	4.15%	9,925.44	6.16%	3,221.73	2.37%
其中：应付利息	41.14	0.02%	248.85	0.11%	119.83	0.07%	130.54	0.1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521.49	5.21%	9,500.54	4.04%	9,805.61	6.09%	3,091.20	2.28%
流动负债合计	199,878.73	99.02%	232,970.71	99.14%	159,747.25	99.19%	134,540.95	99.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合计)	48.98	0.02%	95.63	0.04%	49.60	0.03%		
其中：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95.63	0.04%	49.60	0.0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1.38	0.19%	391.38	0.17%	284.10	0.18%	259.31	0.19%
递延收益-非流动负债	1,538.79	0.76%	1,538.79	0.65%	967.43	0.60%	1,075.82	0.7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79.16	0.98%	2,025.81	0.86%	1,301.12	0.81%	1,335.13	0.98%
负债合计	201,857.89	100.00%	234,996.52	100.00%	161,048.37	100.00%	135,876.08	100.00%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负债总额分别为135,876.08万元、161,048.37万元、234,996.52万元和201,857.89万元。发行人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各期末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均在99%以上，负债结构保持稳定，与发行人所属电线电缆制造业流动资金需求量大，资金周转率高的行业特点相符。发行人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及其他应付款等组成。

2017年，公司负债总额较2016年末增加73,948.15万元，增幅45.92%，主要是由于短期借款本期增加72,762.16万元。短期借款大幅增加主要有三方面原因：（1）2016年三季度以来，公司主要原材料铜、铝的价格均步入上行通道，受原材料价格上涨影响，资金需求增加；（2）随着公司产销量的扩大，流动资金需求也相应增加；（3）由于2017年银行票据贴现利率较高，因此公司调整了融资结构，较少利用票据贴现而增加银行贷款。

1、短期借款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49,296.27万元、28,500.00万元、101,262.16万元和83,022.63万元，占同期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36.28%、17.70%、43.09%和41.13%。

2016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较2015年末减少20,796.27万元，减幅42.19%，主要原因系受原材料价格变动影响，公司资金需求减少所致。2017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较2016年末增加72,762.16万元，增幅255.31%，主要原因系受销量增加、原材料价格增长因素影响，公司资金需求增加所致。截至2018年9月末公司短期借款较2017年末减少18239.53万元，减幅18.01%，主要原因系公司资金需求减少所致。

图6-33 发行人近一年及一期短期借款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	------------	-------------

保证借款	68,861.52	79,086.68
保证、抵押借款		4,600.00
质押借款	3,161.11	9,175.49
抵押借款		3,400.00
保证、质押、抵押借款	11,000.00	5,000.00
合计	83,022.63	101,262.16

2、应付票据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41,923.21万元、52,770.40万元、39,807.46万元和37,032.10万元，占同期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30.85%、32.77%、16.94%和18.35%。公司应付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2017年末公司应付票据金额降低主要原因系受Shibor利率上升的影响，公司票据结算金额降低。

3、应付账款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25,483.68万元、53,456.97万元、64,039.45万元和53,451.78万元，占同期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18.76%、33.19%、27.25%和26.48%。发行人应付账款主要为货款、运输费、工程设备款。应付账款金额呈现增长趋势，主要是受铜价上升的影响。

图表6-34 发行人近一年及一期应付账款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货款	50,958.26	60,025.96
运输费	816.27	1,652.58
工程、设备款	1,677.25	2,360.91
合计	53,451.78	64,039.45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中1年以内的应付账款占比为95.75%，公司不存在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图表6-35 发行人截至2017年末应付账款前五大明细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常州金源铜业有限公司	18,252.12	1年以内	28.50%
艾伦塔斯电气绝缘材料(铜陵)有限公司	7,895.20	1年以内	12.33%
江苏江润铜业有限公司	6,762.69	1年以内	10.56%
南京华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3,413.71	1年以内	5.33%
常州同泰高导铜线有限公司	2,394.28	1年以内	3.74%
合计	38,717.99		60.46%

截至2018年9月30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中1年以内的应付账款占比为95.75%，

公司不存在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图表6-36 发行人截至2018年9月末应付账款前五大明细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常州金源铜业有限公司	10,788.40	1年	20.18%
艾伦塔斯电气绝缘材料(铜陵)有限公司	6,155.93	1年	11.52%
艾伦塔斯电气绝缘材料(珠海)有限公司	2,509.22	1年	4.69%
常州同泰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	1,551.35	1年	2.90%
宜兴市意达铜业有限公司	1,285.73	1年	2.41%
合计	22,290.63		41.70%

4、预收账款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预收账款余额分别为4,245.64万元、2,987.43万元、736.63万元和1,621.46万元，占同期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3.12%、1.85%、0.31%和0.80%。发行人预收账款主要为预收货款。应付账款金额呈现增长趋势，主要是受铜价上升的影响。2015年末、2016年末预收账款金额较高主要系预收瑞智（青岛）精密机电有限公司货款较大所致。瑞智（青岛）精密机电有限公司是台湾瑞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资兴建的大型空调压缩机生产基地，为生产经营的连续性，通常采用预付款的方式来保障供货的稳定性。2016年四季度以来，受铜价上涨的影响，下游客户资金较为紧张，从而减少了预付款的规模。2018年9月末预收账款主要为预收货款。

5、其他应付款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3,091.20万元、9,805.61万元、9,500.54万元和10,521.49万元，占同期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2.28%、6.09%、4.04%和5.21%。发行人其他应付款主要为保证金及押金，其中大部分为收取客户的点铜保证金，随着铜价的上涨，保证金金额也相应增加。

图表6-37 发行人近一年及一期其他应付款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保证金及押金	8,891.12	6,845.16
往来款	1,023.07	1,077.31
预收土地款	-	600.00
其他	607.30	978.08
投资款	-	-
合计	10,521.49	9,500.54

2017年度，其他应付款中的往来款主要为恒丰特导少数股东何园方拆借给该子

公司的款项。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不存在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图表6-38 发行人截至2017年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明细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年末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比例	内容
江森自控日立万宝压缩机（广州）有限公司	1,554.49	16.36%	点铜保证金
瑞智（青岛）精密机电有限公司	953.65	10.04%	点铜保证金
开平威宝精密电机有限公司（HONOR BEST LTDSUITE）	823.31	8.67%	点铜保证金
张志洪（电商公司代理商）	790.70	8.32%	保证金
南京华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698.10	7.35%	保证金
合计	4,820.25	50.74%	

图表6-39 发行人截至2018年9月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明细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年末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比例	内容
瑞智（青岛）精密机电有限公司	1155.30	10.94%	点铜保证金
张志洪（电商公司代理商）	990.84	9.38%	保证金
江森自控日立万宝压缩机（广州）有限公司	934.57	8.85%	点铜保证金
日立电梯电机（广州）有限公司	767.65	7.27%	点铜保证金
佛山市顺德区金泰德胜电机有限公司	752.10	7.12%	点铜保证金
合计	4,820.25	43.55%	

（三）所有者权益

图表 6-40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所有者权益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09-30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实收资本	195,532.42	53.77%	195,532.42	57.07%	195,532.42	59.35%	195,532.42	62.99%
资本公积金	1,951.80	0.54%	1,951.80	0.57%	2,283.41	0.69%	2,283.41	0.74%
减：库存股	5,780.33	1.59%		0.00%		0.00%		0.00%
其它综合收益	4,854.76	1.34%	1,835.81	0.54%	5,462.34	1.66%	370.08	0.12%
专项储备	71.76	0.02%	72.55	0.02%	67.07	0.02%	26.15	0.01%
盈余公积金	10,671.97	2.93%	10,671.97	3.11%	9,401.29	2.85%	8,561.82	2.76%
未分配利润	108,701.56	29.89%	86,781.33	25.33%	79,225.48	24.05%	70,011.02	22.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16,003.95	86.91%	296,845.88	86.64%	291,972.01	88.62%	276,784.90	89.17%
少数股东权益	47,610.15	13.09%	45,764.74	13.36%	37,487.90	11.38%	33,626.81	10.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3,614.10	100.00%	342,610.62	100.00%	329,459.91	100.00%	310,411.71	100.00%

1、实收资本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股本保持稳定，为195,532.42万元。

2、资本公积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资本公积余额分别为2,283.41万元、2,283.41万元、1,951.80万元和1,951.80万元，占同期所有者权益总额的0.74%、0.69%、0.57%和0.54%，占比较小。

2017年末公司资本公积较2016年末减少331.61万元，减幅14.52%，主要原因系2017年恒丰特导少数股东增资，公司未同比例增资导致持股比例由70%降至51%，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导致资本公积减少331.61万元。

截至2018年9月30日，公司资本公积为1,951.80万元，较2017年末无变化。

3、其他综合收益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其他综合收益余额分别为370.08万元、5,462.34万元、1,835.81万元和4,854.76万元，占同期所有者权益总额的0.12%、1.66%、0.54%和1.34%，占比较小。

4、盈余公积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盈余公积余额分别为8,561.82万元、9,401.29万元、10,671.97万元和10,671.97万元，占同期所有者权益总额的2.76%、2.85%、3.11%和2.93%，占比较小。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按本期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未分配利润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未分配利润分别为70,011.02万元、79,225.48万元、86,781.33万元和108,701.56万元，占同期所有者权益总额的22.55%、24.05%、25.33%和29.89%

四、合并报表盈利能力分析

图表6-41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盈利能力指标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年1-9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营业总收入	922,615.27	1,134,420.15	813,906.75	774,090.07
营业成本	836,115.25	1,010,554.13	722,348.01	693,433.58
营业利润	54,618.93	52,481.69	32,368.54	18,299.56
投资收益	13,877.21	1,323.72	4,400.70	3,820.46

项 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利润总额	55,444.86	54,629.83	35,287.54	19,266.16
净利润	43,551.15	42,478.60	25,620.58	14,544.59
净资产收益率 (%)	12.24	12.05	7.83	4.64

近年来公司营业收入稳定，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主要由漆包线、汽车线、铜杆等销售构成。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总收入分别为774,090.07万元、813,906.75万元、1,134,420.15万元和922,615.27万元。其中，2017年公司营业总收入较2016年增加320,513.40万元，增幅39.38%。主要原因系原材料铜价上涨和销量增涨所所致。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净利润分别为14,544.59万元、25,620.58万元、42,478.60万元和43,551.15万元。其中，2016年公司净利润较2015年增加11,075.99万元，增幅76.15%；2017年公司净利润较2016年增加16,858.02万元，增幅65.80%。主要原因系市场需求旺盛,公司节能增效,发挥行业龙头优势。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4.64%、7.83%、12.05%和12.24%。发行人盈利能力逐年增强。

总体来看，随着业务规模扩张，公司收入规模快速增长，主业盈利能力较好。

五、合并报表现金流量状况分析

图表6-42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现金流量表主要科目一览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85,806.22	1,244,799.38	930,267.97	942,305.52
收到的税费返还	4,264.74	2,479.33	1,925.19	1,151.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8.81	6,787.25	7,333.73	2,925.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0,989.76	1,254,065.97	939,526.89	946,382.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85,709.23	1,218,866.51	838,065.27	796,859.6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993.91	27,616.06	24,144.81	21,758.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492.75	22,040.78	21,507.38	18,130.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30.71	28,842.57	27,242.57	25,845.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2,926.60	1,297,365.93	910,960.03	862,594.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63.16	-43,299.96	28,566.86	83,787.86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3787.86万元、28566.86万元、-43,299.96万元和38,063.16万元，波动较大。主要受原材料铜价和铝价变动的影 响，公司销售收到的现金和采购支付的现金变化较大。具体情况如下：

2016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净流入28,566.86万元，较2015年度减少

65.91%，主要原因系2016年货款结算方式中应收款项占比升高，2016年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计金额较2015年增长20.19%，导致现金流入减少；此外，随着2016年第四季度订单量的增长，公司采购增加，期末存货增长43.09%，现金流出量上升。

2017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净流出43,299.96万元，较上期减少251.57%，主要原因系2017年公司货款结算方式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占比升高，较2016年两者金额合计上升45.75%；此外，受收入上升的影响，采购金额增加，但采购货款支付方式中应付账款和应付票据比例却有所降低，两者金额合计比2016年降低2.24%，从而导致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大幅降低。

2018年1-9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净流入38,063.16万元，主要是资金回款力度加大，9月末应收账款较年初降低13.47%，公司降库存，采购减少，导致现金净流入。

（二）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494.80万元、-8,266.57万元、12,207.64万元和18,432.02万元，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波动较大。

2015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主要原因系支付固定资产投资金额较大所致；2016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主要原因系支付固定资产投资金额较大所致；2017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2016年有较大增长主要原因系收回短期理财21,779.06万元。

2018年1-9月收回投资支付的现金14,420.74主要原因系收回短期理财产品和收回的ZQ Capital Limited(倍哲资本)本金。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主要是ZQ Capital Limited(倍哲资本)产生的收益。

（三）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1,095.24万元、-34,813.70万元、38,940.91万元和-45,096.13万元，波动较大。

2015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大于公司取得借款支付的现金，2015年公司短期借款余额较2014年底大幅降低。

2016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49,296.27万元大于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28,500.00万元。

2017年公司随着生产规模扩大、原材料价格上涨资金需求增加，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99,262.16万元大于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28,500.00万元。

2018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大于公司取得借款支付的现金，本期分配股利20,182.38万元。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和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收取和支付的票据保证金。

六、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图表 6-43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主要偿债指标情况表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资产负债率 (%)	35.70	40.68	32.83	30.45
流动比率	2.03	1.76	2.04	2.20
速动比率	1.62	1.35	1.58	1.83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0.45%、32.83%、40.68% 和 35.70%，整体呈现上升趋势，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下降。资产负债率整体上升的主要原因系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及原材料价格的上升，资金需求增长，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等负债科目增加的增幅超过资产类科目的增幅。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2.20、2.04、1.76 和 2.03，速动比率分别为 1.83、1.58、1.35 和 1.62，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超过 1，具备较强的短期偿债能力。同时由于公司总负债基本为流动负债，近三年及一期流动负债增长率 2016 年较 2015 年增长 18.74%、2017 年较 2016 年增长 45.84%；流动资产增长率 2016 年较 2015 年增长 9.76%、2017 年较 2016 年增长 25.83%，低于流动负债增长率，从而导致流动比率、速动比率降低。

七、发行人资产运营效率分析

图表 6-44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资产运营效率指标情况表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	4.85	6.48	6.28	5.89
存货周转率	9.47	12.10	11.68	12.73
总资产周转率	1.61	2.12	1.74	1.60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5.89 次、6.28 次、6.48 次和 4.85 次，整体保持稳定上升。公司通过财务网络平台和 CRM 客户管理系统，强化合同管理，加强客户及应收账款的预警和动态监控，最大限度防范资金风险。公司应收账款对象主要为国内行业中的大型企业，双方合作情况良好，企业商业信誉有保障，常年供货协议执行情况良好，应收账款在周期内结算、账龄一直全部在一年以内。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2.73 次、11.68 次、12.10 次和 9.47 次。2016 年存货周转率下降主要是由于 2016 年四季度公司主要原材料铜的价格上升导致存货增加所致。公司存货周转率高反映出公司产品在市场上认可度高，销售情况良好。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1.60 次、1.74 次、2.12 次和 1.61 次，呈现增长趋势，主要是由于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营业收入增加。

整体而言，公司的经营效率保持着良好的水平，随着经营业绩的增长，预计其管理和经营效率将逐年提高，竞争实力将不断增强。

八、有息债务情况

(一) 发行人近一年及一期末银行借款余额及信用履约情况

图表 6-45 发行人近一年及一期银行借款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
短期借款	83,022.63	101,262.1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银行借款	-	-
长期借款	-	-
合 计	83,022.63	101,262.16

发行人先后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等银行建立了长期、友好的合作关系，严格遵守银行结算纪律。

(二) 发行人2018年9月末尚未到期的有息债务主要情况

图表 6-46 发行人截至 2018 年 9 月末有息债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期限	2018 年 9 月 30 日	占比
1 年以内	83,022.63	100%
1-3 年	-	-
3-5 年	-	-
5 年以上	-	-
合 计	83,022.63	100.00%

注：有息债务包括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银行借款、长期借款。

(三) 发行人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图表 6-47 发行人截至 2018 年 9 月末银行借款结构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短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
信用借款	-	-	-
保证借款	68,861.52	-	-
抵押借款	-	-	-
质押借款	3,161.11	-	-
保证、质押、抵押借款	11,000.00	-	-
合 计	83,022.63	-	-

截至2018年9月30日，公司短期借款主要为：

- 1、保证借款68,861.52万元；

- 2、子公司以原值为3512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作质押取得短期借款3,161.11万元；
 3、期末保证、质押、抵押借款：11,000.00万元。

(四) 发行人2018年9月末债务融资情况

图表 6-48 发行人截至 2018 年 9 月末主要银行借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借款公司	借款银行	金额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利率	借款方式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铜陵分行	5000	2017.12.29	2018.12.29	4.785	股份担保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合肥分行	4000	2018.4.16	2018.10.16	4.698	股份担保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工行铜陵百大支行	3000	2018.2.1	2019.1.23	4.698	股份担保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工行铜陵百大支行	2000	2018.2.1	2019.1.30	4.698	股份担保
铜陵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	工行铜陵百大支行	1000	2018.04.02	2019.03.20	4.698	股份担保
铜陵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	工行铜陵百大支行	3000	2018.1.31	2019.1.23	4.698	股份担保
铜陵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	工行铜陵百大支行	1000	2018.4.24	2018.11.6	4.698	股份担保
铜陵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铜陵支行	2000	2018.2.11	2019.2.10	4.611	股份担保
铜陵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铜陵支行	2000	2018.08.09	2019.07.01	4.611	股份担保
铜陵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	农行铜陵开发区支行	1755.82	2018.5.31	2018.11.29	4.568	质押
铜陵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	农行铜陵开发区支行	2534	2018.1.16	2019.1.14	4.35	股份担保
铜陵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	农行铜陵开发区支行	2000	2018.03.01	2019.02.08	4.35	股份担保
铜陵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铜陵分行	2000	2018.04.02	2019.04.02	4.568	股份担保
铜陵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铜陵分行	2000	2018.07.18	2019.07.17	4.568	股份担保
铜陵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铜陵分行	2000	2017.12.14	2018.12.14	4.35	股份担保
铜陵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	建行铜陵城中支行	3000	2018.1.05	2019.1.04	4.35	股份担保
铜陵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	建行铜陵城中支行	3000	2018.03.12	2019.03.11	4.35	股份担保
铜陵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	建行铜陵城中支行	3000	2018.06.05	2019.05.15	4.35	股份担保

铜陵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	建行铜陵城中支行	4127.52	2018.06.29	2019.06.28	3.71	股份担保
铜陵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	建行铜陵城中支行	2000	2018.07.26	2019.07.25	4.35	股份担保
铜陵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	徽商银行铜陵分行	3300	2018.07.31	2019.01.25	4.06	股份担保
铜陵顶科镀锡铜线有限公司	中行铜陵分行	1000	2017.10.26	2018.10.26	4.35	股份担保
铜陵顶科镀锡铜线有限公司	交行铜陵分行	1000	2018.2.11	2019.2.10	4.611	股份担保
铜陵顶科镀锡铜线有限公司	建行铜陵开发区支行	1000	2018.3.15	2019.3.14	4.568	股份担保
铜陵顶科镀锡铜线有限公司	中行铜陵分行	1500	2018.4.4	2019.4.4	4.568	股份担保
铜陵顶科镀锡铜线有限公司	中行铜陵分行	1000	2018.7.12	2019.7.12	4.568	股份担保
铜陵顶科镀锡铜线有限公司	中行铜陵分行	1000	2018.7.27	2019.1.23	4.568	股份担保
铜陵精迅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	邮储银行铜陵分行	2000	2018.3.1	2019.2.28	3.625	股份担保
铜陵精迅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	工行铜陵百大支行	1000	2018.3.8	2019.2.26	3.915	股份担保
铜陵精迅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	建行铜陵开发区支行	1000	2018.3.9	2019.3.8	3.801	股份担保
广东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	工行南海大沥支行	400	2018.3.9	2019.3.8	5.22	股份担保
广东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	工行南海大沥支行	3000	2018.5.22	2018.10.16	4.90	股份担保
广东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	工行南海大沥支行	1000	2018.8.7	2019.8.3	4.90	股份担保
广东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	工行南海大沥支行	1500	2018.8.16	2019.8.7	4.90	股份担保
广东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佛山分行	443.46	2018.7.10	2019.1.2	4.658	质押
广东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佛山分行	961.83	2018.7.30	2019.1.22	4.529	质押
常州恒丰特导股份有限公司	工行常州分行	2000	2017.12.31	2018.12.30	4.785	保证、质押、抵押借款
常州恒丰特导股份有限公司	工行常州分行	1000	2018.2.9	2019.2.4	4.785	保证、质押、抵押借款
常州恒丰特导股份有限公司	工行常州分行	1000	2018.3.13	2019.3.11	5.002 5	保证、质押、抵押借款
常州恒丰特导股份有限公司	工行常州分行	1000	2018.6.4	2019.5.30	5.002 5	保证、质押、抵押借款

常州恒丰特导股份有限公司	工行常州分行	2000	2018.6.7	2019.6.4	5.0025	保证、质押、抵押借款
常州恒丰特导股份有限公司	工行常州分行	1000	2018.6.7	2019.6.5	5.0025	保证、质押、抵押借款
常州恒丰特导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常州分行	2500	2018.8.23	2019.8.22	5.307	保证、质押、抵押借款
常州恒丰特导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常州分行	500	2018.8.23	2019.8.22	5.307	保证、质押、抵押借款
铜陵精达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工行铜陵百大支行	500	2018.6.29	2018.11.8	4.35	股份担保
合计		83,022.63				

(五) 发行人直接融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370号《关于核准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发行人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268,096,513.00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71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77,662,123.00元。募集资金净额984,169,966.23元。

九、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一) 关联方

图表 6-49 发行人截至 2018 年 9 月末股东方信息表

单位：股，%

股东方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股东方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6,208,383	21.80%
铜陵精达铜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5,519,130	8.47%
大连饰家源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1,152,814	4.66%
深圳市庆安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1,152,814	4.66%
大连祥溢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5,790,884	4.39%
王琤	境内自然人	60,019,900	3.07%
广州市特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741,674	1.83%
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自有资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445,729	0.99%
北信瑞丰基金 - 工商银行 - 北信瑞丰庆 95 号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6,591,000	0.34%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289,600	0.27%

(二) 公司主要控股子公司有关信息

图表 6-50 发行人截至 2018 年 9 月末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主营业务	持股比例
1	广东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	2,564.33 万美元	广东省佛山市	生产销售漆包线	70.00%
2	天津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	1,410.11 万美元	天津市	生产销售漆包线	70.00%
3	铜陵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	2,695.25 万美元	安徽省铜陵市	生产销售漆包线	70.00%
4	广东精迅里亚特种线材有限公司	7,503.86 万元	广东省佛山市	生产销售漆包线	70.00%
5	铜陵精迅特种漆包线有限责任公司	23,501.00 万元	安徽省铜陵市	生产销售漆包线	100.00%
6	江苏顶科线材有限公司	15,525.70 万元	江苏省常熟市	生产销售异形线	100.00%
7	铜陵顶科镀锡铜线有限公司	10,000.00 万元	安徽省铜陵市	生产销售多头铜绞线	100.00%
8	常州恒丰特导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万元	江苏省常州市	生产销售特种导体	51.00%
9	常州市恒森特种导体有限公司	6,000.00 万元	江苏省常州市	生产销售特种金属丝	100.00%
10	常州市恒隆特种线材有限公司	9,600.00 万元	江苏省常州市	生产销售特种线材	51.00%
11	铜陵精远线模有限责任公司	3,100.00 万元	安徽省铜陵市	模具的生产销售	100.00%
12	佛山精选线材有限责任公司	2,100.00 万元	广东省佛山市	加工销售铜杆、铝杆	100.00%
13	常州市精铜铜业有限公司	100万元	江苏省常州市	加工销售铜杆、铝杆	51.00%
14	铜陵精达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 万元	安徽省铜陵市	电线电缆、绝缘材料技术开发	100.00%
15	铜陵精达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 万元	安徽省铜陵市	漆包线、废旧物资销售	100.00%
16	精达香港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8,100.00 万美元	香港九龙	投资	100.00%
17	铜陵精达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300万元	安徽省铜陵市	货物运输	100.00%

(三) 重要参股企业情况

无。

(四) 关联方交易内容

1、定价政策

本公司关联方交易的价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进行交易。

2、关联方交易

(1) 子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图表 6-51 发行人 2018 年 1-9 月关联交易情况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芜湖航天特种电缆厂股份有限公司	镀锡线和镀银线	564.83	388.93

(2) 本公司及子公司从关联方华安保险购买保险情况表：

图表 6-52 发行人截至 2018 年 9 月末购买保险情况表

单位：元

公司	险种	保险期间	保险总额	保险费用
铜陵顶科	财产综合险	2018.02.15-2019.02.14	112,686,866.32	56,343.43
铜陵顶科	机器损坏险	2018.02.15-2019.02.14	70,883,063.52	42,529.84
铜陵精迅	财产综合险	2018.02.19-2019.02.18	248,981,086.89	124,490.54
铜陵精迅	机器损坏险	2018.02.19-2019.02.18	168,403,689.01	101,042.21
铜陵精迅	货物运输险	2018.02.08-2019.02.07	150,000,000.00	75,000.00
铜陵精迅	机器损坏险	2018.09-2019.09	1,830,0433.33	10,980.26
铜陵精迅	商业险	2018.09-2019.09		3,712.74
铜陵精远	财产综合险	2018.06.13-2019.06.12	28,663,484.87	17,198.09
铜陵精远	机器损坏险	2018.06.13-2019.06.12	36,685,609.60	18,342.80
铜陵精达	财产综合险	2018.01.14-2019.01.13	468,102,517.36	234,051.26
铜陵精达	机器损坏险	2018.01.14-2019.01.13	188,691,284.43	150,953.03
铜陵精达	货物运输险	2018.01.14-2019.01.13	600,000,000.00	300,000.00
铜陵精达	商业险	2018.01.01-2018.12.31		52,900.00
江苏顶科	机器损坏险	2018.06.10-2019.06.09	63,254,669.07	37,952.80
江苏顶科	财产一切险	2018.06.10-2019.06.09	98,912,796.03	44,510.76
广东精达	财产综合险	2018.05.19-2019.05.18	66,932,390.00	20,079.70
广东精达	机器损坏险	2018.05.16-2019.05.15	110,722,793.32	66,433.68
广东精达	货物运输险	2017.11.6-2018.11.05	300,000,000.00	150,000.00
广东精迅	财产综合险	2018.08.1-2019.07.31	72,806,745.88	34,519.76
广东精迅	货物运输险	2018.05.17-2019.05.16	60,000,000.00	28,301.89
广东精迅	机器损坏险/财产一切险	2018.9-2019.9	73,590,107.14	41,210.46
天津精达	财产综合险	2018.05.30-2019.05.29	155,627,834.39	77,813.92
天津精达	机器损坏险	2018.05.30-2019.05.29	44,390,693.73	26,634.42
天津精达	货物运输险	2018.06.1-2019.05.31	300,000,000.00	150,000.00
天津精达	商业险	2018.02.17-2019.02.16	294,378.40	4,948.77
天津精达	交强险	2018.02.8-2019.02.07		904.00
铜陵电商	商业险	2018.01.-2019.05	2,552,547.20	7,999.51
铜陵电商	交强险	2018.01.-2019.05	402,300.00	2,680.00
精达物流	商业险	2018.03.02-2019.03.02	18,213,689.20	274,689.52
精达物流	交强险	2018.03.02-2019.03.02	1,877,400.00	50,174.53

精达股份	财产综合险	2018.01.27-2019.01.26	2,205,079.98	31,372.74
精达股份	交强险	2018.01.27-2019.01.26	134,100.00	2,700.00
精达股份	财产综合险	2018.05.30-2019.05.29	1,579,320.00	15,025.42
精达股份	交强险	2018.05.30-2019.05.29	134,100.00	1,200.00
精达股份	商业险	2018.08.11-2019.08.10	239,580.00	9,269.91
精达股份	商业险	2018.09.12-2019.9.11	123,970.00	5,543.80

3、关联方应收应付账款、其他应收应付账款情况

图表 6-53 近一年及一期公司其他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	用途
何园方借款	0	622.60	借款
精达集团	0	64.22	往来
合计		686.82	

此外，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关联方交易。

4、公司与关联方的担保事项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关联方精达集团为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未到期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取得银行借款 14,000 万元，应付票据 0 元。

十、重大或有事项

(一) 对外担保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未对除下属子公司以外的任何第三方提供对外担保。

2018 年 11 月 2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为下属控股子公司在原担保额度不超过 26.2 亿元的基础上增加不超过 1.3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此项担保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担保，担保方式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的期限依据下属控股子公司与有关银行最终签署的贷款合同确定。

本次担保额度自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图表 6-54 发行人对子公司担保限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担保对象经营状况
1	铜陵精迅特种漆包线有限责任公司	25,000	一年	正常
2	铜陵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	52,000	一年	正常
3	天津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	40,000	一年	正常
4	广东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	50,000	一年	正常
5	广东精迅里亚特种线材有限公司	13,000	一年	正常
6	铜陵顶科镀锡铜线有限公司	30,000	一年	正常

7	江苏顶科线材有限公司	10,000	一年	正常
8	精达香港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55,000	一年	正常
		275,000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为下属子公司担保共计 54,361.52 万元，具体担保情况如下：

图表 6-55 发行人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担保单位	担保借款	担保期限	担保对象经营状况
1	铜陵精迅特种漆包线有限责任公司	4,000	一年	正常
2	铜陵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	37,961.52	一年	正常
3	广东精达里亚特种漆包线有限公司	5,900	一年	正常
4	铜陵顶科镀锡铜线有限公司	6,500	一年	正常
	合计	54,361.52		

（二）重大未决诉讼或未决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没有未决诉讼或未决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三）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没有重大承诺事项。

（四）公司未决诉讼事项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涉及的诉讼、仲裁情况如下：

本公司子公司铜陵精迅诉浙江利中特电气科技有限公司贷款案，本金及逾期利息计 595,767.33 元，尚未判决，根据谨慎性原则及本公司对该项款项的回收可能性的判断，期末对该项债权计提了 100% 的减值准备，公司仍将密切关注该事项进展。

本公司子公司铜陵精迅诉苏州京和双金属线材有限公司贷款案，本金及逾期利息计 623,019.96 元，已经法院判决，已收回 361,270.00 元，剩余 261,749.96 元，根据谨慎性原则及本公司对该项款项的回收可能性的判断，期末对剩余债权计提了 100% 的减值准备，公司仍将密切关注该事项进展。

本公司子公司天津精达诉中航长城大地建工集团天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往来款案，本金 1,000,000.00 元，已经法院判决，尚未收回，根据谨慎性原则及本公司对该项款项的回收可能性的判断，期末对剩余债权计提了 100% 的减值准备，公司仍将

密切关注该事项进展。

(五) 公司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无任何重大承诺事项。

(六) 公司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无其他可能影响本期短期融资券偿付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受限情况

截至2018年9月末，公司受限的抵押资产账面价值总额为8,223.77万元，取得的抵押借款余额为10,000.00万元。公司受限的质押资产账面价值总额为3,512万元，质押借款余额为3,161.11万元。

(一) 资产抵押情况

截至2018年9月末，公司受限的抵押资产账面价值为8,233.77万元，取得的抵押借款余额为10,000.00万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12.05%。

(二) 资产质押情况

截至2018年9月末，公司质押借款总额为3,161.11万元，占有息债务总额的3.80%。

(三) 公司其他货币资金受限情况

截至2018年9月末，公司受限的货币资金为10,762.09万元，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存入的保证金。

除上述抵押、质押和其他货币资金受限事项所披露外，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具有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十二、金融衍生品、大宗商品期货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无金融衍生品交易，仅下属子公司铜陵精迅特种漆包线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精迅公司”）从事大宗商品期货交易。精达电商、精迅公司进行期货投资为目的的套期保值，不进行投机交易，一是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价格反映和价格保障功能，回避和控制价格波动风险，减少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铜、铝因价格波动造成的损失，锁定公司的采购成本并力争获取利润；二是满足客户多样化定价模式的需要，争取定单，保持生产经营持续稳定，提高公司的市场占有率，保证企业竞争优势。公司期货持有的大宗商品为铜、铝为精迅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交易方式为在上海期货交易所进行铝的价格对应保值买卖。

表 6-56 发行人截至 2018 年 9 月末期货盈亏情况表

单位：万元

品种	浮动盈亏	平仓盈亏	期末占用保证金
铜	-	-	-
铝（广东精迅）	-15.36	2.63	87.14
铝（铜陵精迅）	-44.60	0.03	431.40
银	-	-	-

合计	-59.96	2.66	518.54
----	--------	------	--------

十三、重大理财产品投资

截至2018年9月末，公司持有银行理财产品500.00万元。

十四、海外投资情况

2016年6月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重易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重易）与开曼群岛倍哲资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倍哲公司）签署投资协议，以每股 1,000 美元的价格购买倍哲公司优先股，认购数量 30,000 股，总金额为 3,000 万美元。

2017年至2018年9月末，公司没有新增对海外投资。

十五、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除本次短期融资券外，无其他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第七章 发行人资信状况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对公司提供的有关文件和事实进行了核查和分析，并据此于 2019 年 2 月 11 日出具了联合[2019]293 号《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评级报告》和联合[2019]294 号《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信用评级报告》，对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评级结果为 AA 级，评级展望为稳定，体现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对本期短期融资券的信用等级评级结果为 A-1 级，评级展望为稳定，表明其还本付息能力很强，安全性很高。信用评级分析报告主要意见如下：

一、近三年发行人债务融资的历史主体评级

2012 年 1 月 12 日，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发行人主体信用级别评定为 A+ 级，评级展望为稳定；对公司 2012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的信用等级评级结果为 A-1 级，评级展望为稳定。公司自该期短期融资券到期后未再发行债务融资工具，近三年未有债务融资的历史主体评级。

2019 年 2 月 11 日联合资信出具了联合[2019]293 号《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信用评级报告》和联合[2019]294 号《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信用评级报告》，对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评级结果为 AA 级，评级展望为稳定，债项评级 A-1。

二、对公司主体的评级报告摘要

（一）评级观点

联合资信评定精达股份主体长期信用级别为 AA 级，评级展望为观望。联合资信对 AA 级符号解释为：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联合资信对公司的评级反映了精达股份在生产规模、技术实力及客户资源等方面所具有的优势，同时也反映了公司在原材料价格波动及竞争压力、资产流动性、短期偿债压力等方面所面临的压力与风险。

（二）主要优势/机遇

1、规模优势明显。公司作为国内最大的特种电磁线制造企业之一，电磁线产品年产销量突破 20 万吨，销量持续多年稳居国内龙头地位，生产的电磁线产品全部为特种电磁线，销量约占特种电磁线市场的 35%，规模优势明显。

2、技术实力强。公司是电磁线行业国家标准起草单位，曾参与电线电缆行业“十二五”和“十三五”规划的编制，技术实力强。

3、客户资源优质。公司已与美的、东芝、三菱、飞利浦等国内外知名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客户资源优质。

4、营收利润稳步增长。近年来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大，营业收入、利润总额

稳步增长。

（三）主要风险/挑战

1、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电磁线制造企业多采取“原材料+加工费”的模式确定销售价格，由于市场竞争激烈，近年来加工费收到压缩，公司利润增长趋势放缓。

2、资产流动性风险。公司资产以流动资产为主，应收账款和存货占比高，对资金形成一定占用，公司资产流动性较弱。

3、短期偿债风险。公司有息债务全部为短期债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波动较大，公司面临一定短期偿债压力。

4、大股东持股质押率较高风险。截至 2019 年 1 月 5 日，第一大股东特华投资持有公司 12.80% 的股权，其中已质押部分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99.10%。

三、对本期短期融资券的评级报告摘要

（一）评级观点

联合资信对精达股份发行的期限为 365 天的 2 亿元 2019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进行了评级，反映了精达股份在生产规模、技术实力、营收利润及现金类资产占比高等方面所具有的优势，同时也反映了公司在资产流动性、短期偿债压力等方面所面临的压力与风险。通过对精达股份及其发行的本期短券主要信用风险要素的分析，联合资信给予公司 AA 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为观望；认为本期短券还本付息安全性很高，并给予本期短融 A-1 信用等级。

（二）主要优势

1、规模优势明显。公司作为国内最大的特种电磁线制造企业之一，电磁线产品年产量突破 20 万吨，销量持续多年稳居国内龙头地位，生产的电磁线产品全部为特种电磁线，销量约占特种电磁线市场的 35%，规模优势明显。

2、技术实力强。公司是电磁线行业国家标准起草单位，曾参与电线电缆行业“十二五”和“十三五”规划的编制，技术实力强。

3、营收利润稳步增长。近年来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大，营业收入、利润总额稳步增长。

4、公司现金类资产对本期短期融资券覆盖程度高。

（三）主要风险

1、资产流动性风险。公司资产以流动资产为主，应收账款和存货占比高，对资金形成一定占用，公司资产流动性较弱。

2、短期偿债风险。公司有息债务全部为短期债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波动较大，公司面临一定短期偿债压力。

四、跟踪评级有关安排

根据相关监管法规和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有关业务规范，联合资信将在精达股份及本期短期融资券信用等级有效期内持续进行跟踪评级，跟踪评级包括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联合资信将在发行人年报公布后 3 个月内出具一次定期跟踪报告；在本期短期融资券正式发行后 6 个月内发布定期跟踪评级报告。跟踪评级期间，联合资信将密切关注发行人经营管理状况、外部经营环境及本期短期融资券相关信息，如发现发行人出现重大变化，或发现存在或出现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时，联合资信将就有关事项进行必要调查，及时对该事项进行分析，据实确认或调整信用评级结果。

五、发行人其他资信情况

（一）发行人主要银行授信情况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公司从国内各家银行获得的综合授信额度为 21.80 亿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为 8.30 亿元，占综合授信额度的 38%；未使用授信额度为 13.50 亿元，占综合授信额度的 62%。主要银行的授信情况如下：

图表 7-1 发行人截至 2018 年 9 月末银行授信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授信银行	授信总额度	已使用额度	未使用额度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17,127	22,873
2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6,290	23,710
4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	3,300	700
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500	5,000	9,500
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000	5,000	7,000
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500	10,500	5,000
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000	5,405	13,595
1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000		17,000
12	江苏银行	3,000	3,000	0
14	邮政储蓄银行	5,000	2,000	3,000
15	兴业银行	6,000		6,000
1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7,000	25,400	21,600
合计		218,000	83,022	134,978

（二）近三年是否有债务违约记录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无债务违约记录。

（三）发行人近三年已发行债券偿还情况

公司近三年未发行债券，无近三年已发行债券偿还情况。

第八章 信用增进

本期短期融资券无信用增进措施。

第九章 税项

本期短期融资券的投资者应遵守我国有关税务方面的法律、法规。本税务分析是依据我国现行的税务法律、法规及国家税务总局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做出的。如果相关的法律、法规发生变更，本税务分析中所提及的税务事项将按变更后的法律法规执行。

下列这些说明不构成对投资者的法律或税务建议，也不涉及投资本期短期融资券可能出现的税务后果。投资者如果准备购买本期短期融资券，并且投资者又属于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遵守特别税务规定的投资者，本公司建议投资者应向其专业顾问咨询有关的税务责任。

一、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国家税务总局[2016]23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有关税收征收管理事项的公告》，2016 年 5 月 1 日起全国范围内全面实施营业税改增值税，现行缴纳营业税的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纳税人将改为缴纳增值税，由国家税务总局负责征收，投资人应按相关规则缴纳增值税。

二、所得税

根据 2008 年 1 月 1 日生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一般企业投资者来源于债券的利息所得应缴纳企业所得税。企业应将当期应收取的债券利息计入企业当期收入，核算当期损益后缴纳企业所得税。

三、印花税

根据 1988 年 10 月 1 日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在我国境内买卖、继承、赠与、交换、分割等所书立的财产转让书据，均应缴纳印花税。

但对短期融资券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进行的交易，《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尚未列举对其征收印花税。因此，截至本募集说明书之日，投资者买卖、赠与或继承短期融资券而书立转让书据时，应不需要缴纳印花税。发行人无法预测国家是否或将会于何时决定对有关短期融资券上述交易征收印花税，也无法预测将会适用的税率水平。

四、声明

本期短期融资券投资者所应缴纳的税项与债务融资工具的各项支付不构成抵消。监管机关及自律组织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第十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安排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交易商协会《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等文件的相关规定，进行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各类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及可能影响投资者实现其债务融资工具兑付的重大事项的披露工作。

一、短期融资券发行前的信息披露

本公司首期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在发行日前 3 个工作日公布如下发行文件；后续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在发行日前 1 个工作日，通过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站披露如下发行文件：

- (一)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 (二)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及跟踪评级安排；
- (三) 安徽安泰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四) 本公司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最近一期财务报表；
- (五) 交易商协会要求披露的其他文件。

二、存续期内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

公司在短期融资券存续期间，向市场公开披露可能影响短期融资券投资者实现其债权的重大事项，包括：

- (一) 企业名称、经营方针和经营范围发生重大变化；
- (二) 企业生产经营的外部条件发生重大变化；
- (三) 企业涉及可能对其资产、负债、权益和经营成果产生重要影响的重大合同；
- (四) 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抵押、质押、出售、转让、划转或报废；
- (五) 企业发生未能清偿到期重大债务的违约情况；
- (六) 企业发生大额赔偿责任或因赔偿责任影响正常生产经营且难以消除的；
- (七) 企业发生超过净资产 10% 以上的重大亏损或重大损失；
- (八) 企业一次免除他人债务超过一定金额，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
- (九) 企业三分之一以上董事、三分之二以上监事、董事长或者总经理发生变动；董事长或者总经理无法履行职责；
- (十) 企业做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被责令关闭；
- (十一) 企业涉及需要说明的市场传闻；
- (十二) 企业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 企业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受到刑事处罚、重大行政处罚；企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纪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采取强制措施；

(十四) 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被查封、扣押或冻结的情况；企业主要或者全部业务陷入停顿，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

(十五) 企业对外提供重大担保。

三、存续期内定期信息披露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相关规定，在公司短期融资券存续期间，通过中国货币网和中国债券信息网定期披露以下信息，同时披露时间不晚于企业在证券交易所、指定媒体或其他场合向市场公开披露的时间：

1. 每年 4 月 30 日以前，披露经注册会计师审计的上一年度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

2. 每年 8 月 31 日以前，披露本年度上半年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3. 每年 4 月 30 日和 10 月 31 日以前，披露本年度第一季度和第三季度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第一季度信息披露时间不得早于上一年度信息披露时间。

四、本金兑付和付息事项

本公司将在短期融资券本息兑付日前 5 个工作日，通过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站公布本金兑付和付息事项。

如有关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发生变化，本公司将依据其变化对于信息披露做出调整。

第十一章 投资者保护机制

为保证按期足额偿付短期融资券，本公司制定了相应的偿债计划和保障措施。此外，短期融资券的债权人还可以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以短期融资券债权人会议的形式行使有关权利。

一、违约事件

如下列任何一项事件发生及继续，则投资者均可向公司或主承销商（如有代理追偿责任）发出书面通知，表明应即刻启动投资者保护机制。在此情况下，公司或主承销商（如有代理追偿责任）应依据本条款有关规定即刻启动投资者保护机制。有关事件在公司或主承销商接获有关通知前已予以纠正的，则另作别论：

（一）拖欠付款：拖欠短期融资券本金或短期融资券应付利息；

（二）解散：公司于所有未赎回短期融资券获赎回前解散或因其它原因不再存在。因获准重组引致的解散除外；

（三）破产：公司破产、全面无力偿债、拖欠到期应付款项、停止/暂停支付所有或大部份债务或终止经营其业务，或公司根据《破产法》规定进入破产程序。

二、违约责任

（一）公司对本期短期融资券投资人按时还本付息。如果公司未能按期向中央结算公司指定的资金账户足额划付资金，中央结算公司将在本期短期融资券兑付日，通过中国货币网和中国债券信息网及时向投资人公告公司的违约事实。公司到期未能偿还本期短期融资券本息，投资者可依法提起诉讼。

（二）投资人未能按时交纳认购款项的，应按照延期缴款的天数以日利率万分之二点一（0.21‰）计算向公司支付违约金。公司有权根据情况要求投资人履行协议或不履行协议。

三、投资者保护机制

（一）应急事件

应急事件是指本公司突然出现的，可能导致短期融资券不能按期、足额兑付，并可能影响到金融市场稳定的事件。在各期短期融资券存续期内单独或同时发生下列应急事件时，可以启动投资者保护应急预案：

1、本公司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债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可分离债券等公开发行债务，以及银行贷款、承兑汇票等非公开发行债务。

2、本公司或本公司的高级管理层出现严重违法、违规案件，或已就重大经济事件接受有关部门调查，且足以影响到短期融资券的按时、足额兑付；

3、本公司发生超过净资产10%以上重大损失（包括投资损失和经营性亏损），且足以影响到短期融资券的按时、足额兑付；

4、本公司做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5、本公司受到重大行政处分、罚款或涉及重大诉讼或司法强制执行等事件，且罚款、诉讼或强制执行的标的额较大，且足以影响短期融资券的按时、足额兑付；

6、其他可能引起投资者重大损失的事件。

应急事件发生后，本公司和主承销商应立即按照本章的约定启动投资者保护应急预案，保障投资者权益，减小对债券市场的不利影响。

(二) 投资者保护应急预案的启动

投资者可以在发生上述应急事件时，向本公司和主承销商建议启动投资者保护应急预案，或由本公司和主承销商在发生应急事件后主动启动应急预案，也可在监管机构认为必要时要求启动应急预案。本公司和主承销启动应急预案后，可采取下列某项或多项措施保护债权：

- 1、公开披露有关事项；
- 2、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商议债权保护有关事宜。

(三) 信息披露

在出现应急事件时，本公司将主动与主承销商、评级机构、监管机构、媒体等方面及时沟通，并通过指定媒体披露该事件。应急事件发生时的信息披露工作包括：

- 1、跟踪事态发展进程，协助主承销商发布有关声明；
- 2、听取监管机构意见，按照监管机构要求做好有关信息披露工作；
- 3、主动与评级机构互通情况，督促评级机构做好跟踪评级，并及时披露评级信息；
- 4、适时与主承销商联系发布关于应急事件的处置方案，包括信用增级措施、提前偿还计划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等；
- 5、适时与主承销商联系发布关于应急事件的其他有关声明。

(四) 持有人会议

持有人会议是指在出现应急事件后，投资者为了维护债权利益而召开的会议。

1、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条件

在短期融资券存续期间，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主承销商（以下简称“召集人”）应当自知悉该情形之日起按勤勉尽责的要求召集持有人会议，并拟定会议议案。

- (1) 发行人未能按期足额兑付短期融资券本金或利息；
- (2) 发行人转移短期融资券全部或部分清偿义务；
- (3) 发行人变更信用增进安排或信用增进机构，对短期融资券持有人权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
- (4) 发行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或被接管；
- (5) 单独或合计持有百分之五十以上同期短期融资券余额的持有人提议召开；
- (6)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应当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
-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应由持有人会议做出决议的情形。

出现上述情形时，发行人应当及时告知召集人。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不以发行人履行告知义务为前提。

2. 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两个工作日在中国债券信息网、中国货币网和交易商协会网站发布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公告。发行人、短期融资券清偿义务承继方、信用增进机构等重要关联方应当按照召集人的要求列席持有人会议。交易商协会派员列席持有人会议。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公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 (1) 会议召集人、会务负责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 (2) 会议时间和地点；
- (3) 会议召开形式：持有人会议可以采用现场、非现场或两者相结合的形式；
- (4) 会议拟审议议题：议题属于持有人会议权限范围、有明确的决议事项，并且符合法律、法规和本规程的相关规定。
- (5) 会议议事程序：包括持有人会议的召集方式、表决方式、表决时间和其他相关事宜；
- (6) 债权登记日：应为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一工作日；
- (7) 提交债券账务资料以确认参会资格的截止时点：短期融资券持有人在规定时间内未向召集人证明其参会资格的，不得参加持有人会议和享有表决权。
- (8) 委托事项。

召集人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将议案发送至参会人员，并将议案提交至持有人会议审议。

除法律、法规及相关自律规则另有规定外，在债权登记日确认债权的短期融资券持有人有权出席或者通过出具书面授权书委托合格代理人出席持有人会议。

授权委托书需载明委托事项的授权权限。授权权限包括但不限于代理出席权、议案表决权、议案修正权、修正议案表决权。

短期融资券持有人在规定时间内未向召集人证明其参会资格的，不得参加持有人会议和享有表决权。

3. 会议参会机构

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应当于债权登记日向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券登记托管结算机构申请查询本人当日的债券账务信息，并于会议召开日提供相应债券账务资料以证明参会资格。召集人应当对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参会资格进行确认，并登记其名称以及持有份额。

除法律、法规及相关自律规则另有规定外，在债权登记日确认债权的短期融资券持有人有权出席或者通过出具书面授权书委托合格代理人出席持有人会议。

发行人、短期融资券清偿义务承继方、信用增进机构等重要关联方应当按照召集人的要求列席持有人会议。交易商协会派员列席持有人会议。

持有人会议应当有律师出席。出席律师原则上由为短期融资券发行出具法律意见的律师担任。出席律师对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有效表决权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应当与持有人会议决议一同披露。

信用评级机构可应召集人邀请列席会议，密切跟踪持有人会议动向，并及时发

表公开评级意见。

4. 会议的表决和决议

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及其代理人行使表决权，所持每一债务融资工具最低面额为一表决权。发行人、发行人母公司、发行人下属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承继方等重要关联方没有表决权。

除募集说明书另有约定外，出席持有人会议的短期融资券持有人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额应达到本期短期融资券总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会议方可生效。持有人会议的议事程序和表决形式，除本募集说明书有规定外，由召集人规定。

持有人会议对列入议程的各项议案分别审议，逐项表决。单独或合计持有该短期融资券余额百分之十以上的短期融资券持有人可以提议修正议案，并提交会议审议。持有人会议不得对公告通知中未列明的事项进行决议。

召集人在会议召开日后三个工作日内表决结束并将会议决议提交至发行人，并代表短期融资券持有人及时就有关决议内容与发行人及其他有关机构进行沟通。持有人会议表决日后，召集人应当对会议表决日短期融资券持有人的持有份额进行核对。表决日无对应短期融资券面额的表决票视为无效票。

持有人会议决议应当由出席会议的本期短期融资券持有人所持有的表决权的四分之三以上通过后生效。

召集人在会议表决日次一工作日将会议决议公告在中国债券信息网、中国货币网和交易商协会网站披露。会议决议公告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出席会议的本期短期融资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情况；
- (2) 会议有效性；
- (3) 各项议案的议题和表决结果。

召集人在会议表决日次一工作日将会议决议提交至发行人，并代表短期融资券持有人及时就有关决议内容与发行人及其他有关机构进行沟通。发行人应当在三个工作日内答复是否接受持有人会议通过的决议。

召集人应当及时将发行人答复在上海清算所网站、中国货币网和交易商协会网站披露。召集人在持有人会议表决日后七个工作日内将持有人会议相关材料送交易商协会备案。备案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持有人会议公告；
- (2) 持有人会议议案；
- (3) 持有人会议参会机构与人员以及表决机构与人员名册；
- (4) 持有人会议记录；
- (5) 表决文件；
- (6) 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 (7) 发行人的答复（若持有人会议决议需发行人答复）；
- (8) 法律意见书。

持有人会议形成的决议在取得发行人同意后即生效，召集人应当及时将发行人

答复在上海清算所网站、中国货币网和交易商协会网站披露。召集人在持有人会议表决日后七个工作日内将持有人会议相关材料送交易商协会备案。

持有人会议的会议记录、出席会议机构及人员的登记名册、授权委托书、法律意见书等会议文件、资料由召集人保管，并至少保管至对应短期融资券到期后五年。

5、对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及决议的合法有效性发生争议，应在发行人住所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通过诉讼解决。

四、不可抗力

(一) 不可抗力是指本短期融资券计划公布后，由于当事人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情况，致使短期融资券相关责任人不能履约的情况。

(二) 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

- 1、自然力量引起的事故如水灾、火灾、地震、海啸等；
- 2、国际、国内金融市场风险事故的发生；
- 3、交易系统或交易场所无法正常工作；
- 4、社会异常事故如战争、罢工、恐怖袭击等。

(三) 不可抗力事件的应对措施

1. 不可抗力发生时，本公司或主承销商应及时通知投资者及短期融资券相关各方，并尽最大努力保护短期融资券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 本公司或主承销商应召集短期融资券投资者会议磋商，决定是否终止短期融资券或根据不可抗力事件对短期融资券的影响免除或延迟相关义务的履行。

五、弃权

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能行使或延迟行使本文约定的任何权利，或宣布对方违约仅适用某一特定情势，不能视作弃权，也不能视为继续对权利的放弃，致使无法对今后违约方的违约行为行使权利。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行使任何权利，也不会构成对方当事人的弃权。

第十二章 发行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

名称: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安徽省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黄山大道北段 988 号
法定代表人: 李晓
联系人: 张玉兰
电话: 0562-2839664
传真: 0562-2838098
邮政编码: 244061
网址: <http://www.jingda.cn/>

二、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名称: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杭州市庆春路 288 号
法定代表人: 沈仁康
联系人: 柴晨曦
电话: 0551-65722099
传真: 0551-65722016
邮政编码: 230601
网址: www.czbank.com

三、律师事务所

名称: 安徽安泰达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 合肥市庐阳区颖上路合肥城建大厦七楼
负责人: 宋世俊
联系人: 潘平
电话: 0551-65282222
传真: 0551-65282277
邮政编码: 230041

四、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栋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负责人: 肖厚发
注册会计师: 方长顺、郑贤中
电话: 010-66001931
传真: 010-66001932

邮政编码: 100037

五、信用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院 2 号楼 17 层
法定代表人: 王少波
联系人: 刘哲
电话: 010-85679696
传真: 010-85679228
邮政编码: 200001

六、登记、托管、结算机构

名称: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东方国际金融广场 33-34 层
法定代表人: 谢众
联系人: 发行岗
电话: 021-23198888
传真: 021-63326661
邮政编码: 200010

七、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系统

名称: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乙 17 号
法定代表人: 郭
联系人: 发行部
电话: 010-57896722、010-57896516
传真: 010-57896726
邮政编码: 100032

特别说明: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第十三章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关于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注册通知书;
- (二)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册发行短期融资券的有权机构决议;
- (三)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四)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 (五) 安徽安泰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2019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的法律意见书;
- (六)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信用评级报告和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信用评级报告;
- (七)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经审计及 2018 年 1-9 月份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二、查询地址

如对本募集说明书或上述备查文件有任何疑问，可以咨询发行人或主承销商。

名称：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黄山大道北段 988 号
联系人：张玉兰
电话：0562-2839664
传真：0562-2838098
邮政编码：244061

名称：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庆春路 288 号
联系人：柴晨曦
电话：0551-65722099
传真：0551-65722016
邮政编码：230601

投资者可通过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或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下载本募集说明书，或在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期内工作日的一般办公时间，到上述地点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附 录：主要财务指标计算公式

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偿债能力指标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合计/流动负债合计×100%
速动比率	(流动资产合计-存货)/流动负债合计×100%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计×100%
EBITDA	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摊销
利息保障倍数	EBITDA/利息支出
盈利能力指标	
营业毛利率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净利润率	净利润/营业收入×100%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所有者权益×100%
总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资产总额×100%
经营效率指标	
存货周转率	营业成本/平均存货
总资产周转率	营业收入/平均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周转率	营业收入/平均流动资产
应收账款周转率	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

(本页无正文，为《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之盖章页)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6日